

公司代码：688349 公司简称：三一重能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丹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6,404,215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6,692,334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219,711,881股为基数，据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1,293,395.9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365,913,564股，转增金额未超过2025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592,317,779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三一重能、本公司、公司	指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智慧新能源	指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风力发电/风电	指	利用风力带动风电机组叶片旋转，将风能转化为机械能，然后再转变成电能的发电过程
风电场	指	由一批风力发电机组或风力发电机组群组成的电站
风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 风电整机/风电机组/风机	指	将风的动能转换为电能的装置：一般由叶片、轮毂、齿轮箱、发电机、机舱、塔架、控制系统、变流器等组成
装机容量	指	该系统实际安装的发电机组额定有功功率，通常以千瓦（KW），兆瓦（MW）或吉瓦（GW）为单位
kW/千瓦	指	功率单位，1kW=1,000W
MW/兆瓦	指	功率单位，1MW=1,000kW
GW/吉瓦	指	功率单位，1GW=1,000MW
万千瓦	指	功率单位，1万千瓦=10MW
亿千瓦	指	功率单位，1亿千瓦=100GW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并网	指	风电机组接入电网并发电
利用小时数	指	一定时期内一个地区平均发电设备容量在满负荷运行条件下的运行小时数，即发电量与平均装机容量之比，反映了该地区发电设备利用率
可再生能源	指	包括太阳能、水力、风能、生物质能、潮汐能等，在自然界可以循环再生，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源
变流器	指	变流器是使电源系统的电压、频率、相数和其他电量或特性发生变化的电器设备
混塔	指	混凝土塔架
变桨	指	通过调节叶片的桨距角，改变气流对叶片的攻角，进而控制风轮捕获风能的能力
分散式风电	指	位于用电负荷中心附近，不以大规模远距离输送电力为目的，所产生的电力就近接入电网，并在当地消纳的风电项目
载荷仿真	指	对风电机组整机及大部件进行仿真模拟，计算得到风电机组在不同工况下的整机载荷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即工程总承包
IOT	指	InternetOf Things，即物联网
QC	指	QualityControl，即质量控制
CWEA	指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
GWEC	指	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全球风能理事会
SBTi	指	科学碳目标倡议，一项由全球环境信息研究中心（CDP）、世界资源研究所（WRI）、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和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GC）合作发起的倡议
Ecovadis 认证	指	一种针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评估和认证体系，旨在评估和改善企业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表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期、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一重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any Renewable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y Renewable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强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南雁路 31 号三一产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6
公司网址	https://www.sanyre.com.cn
电子信箱	sanyreir@san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周利凯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电话	010-60737789
传真	010-60737789
电子信箱	zhoulk@san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办公地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一重能	68834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尹卫华、黄宇澄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鹏飞、杨成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6月22日-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7,380,358	17,791,660	53.89	14,938,880
利润总额	787,359	2,149,989	-63.38	2,399,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212	1,811,983	-60.69	2,006,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8,398	1,594,831	-71.88	1,623,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531	-400,350	不适用	1,089,10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36,301	13,723,674	3.01	12,793,407
总资产	45,372,484	41,403,310	9.59	33,375,6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75	1.5073	-61.02	1.6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66	1.4910	-60.66	1.6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99	1.3266	-72.12	1.3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13.83	减少8.67个百分点	16.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12.17	减少8.92个百分点	13.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5	4.37	减少1.42个百分点	5.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3.89%，主要系国内外装机容量均呈增长趋势，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实现稳步增长。

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63.38%，主要系 2024 年国内陆上风机中标价格整体下降并在 2025 年完成交付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5 年利润水平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60.69%，主要原因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71.88%，主要原因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61.02%，主要原因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60.66%，主要原因同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72.12%，原因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采购支出、薪酬及其他运营支出增加；电站产品销售业务已在项目出售前通过融资贷款方式回款 38.57 亿，并计入了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未在经营活动现金流中体现。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87,174	6,406,916	5,856,929	12,929,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256	401,355	-88,275	590,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9,137	318,576	-112,397	461,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08	-1,264,713	-74,017	274,0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06		1,548	-5,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235		163,390	403,8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9,239		86,960	38,6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83		6,793	8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			1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34		2,948	15,9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215		44,487	70,6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63,814		217,152	383,2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786,341	1,893,377	-58.47	2,111,27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49,071	5,412,018	3,662,947	222,285
应收款项融资	925,844	385,311	-540,533	2,4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309	202,879	17,570	17,5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616
合计	2,860,224	6,000,208	3,139,984	241,669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风电机组的研发、制造、销售，同时提供风电场设计、建设及运营管理一体化服务。公司以“推动人类高效使用清洁能源”为愿景，深耕风机全产业链，从核心部件自主研发、风电机组一体化集成创新，到新能源项目投资开发、风电场智慧运维，为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提供最优解决方案。

1. 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

公司业务具体涵盖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智能化运维，产品具备高可靠性、高发电量、高性价比及广泛场景适用性等突出优势，为“箱变上置”技术创新的领航者。公司叶片、电机等核心大部件自研自产，与整机设计高度协同。

公司采用平台化设计理念，同平台机型零部件可共用，有效降低后期运维难度；各核心部件采用模块化配置，可实现分体运输与吊装，大幅降低吊装难度，节省吊装成本。依托严谨的产品设计体系、全面的第三方认证，以及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保障，进一步筑牢产品可靠性根基。

陆上智能风机产品功率覆盖 3.XMW-15MW 全区间，可针对不同区域、不同风资源条件及复杂应用环境，开展定制化、差异化设计，已形成覆盖沙戈荒、高海拔、低温、低风速山地等多元场景的陆上产品系列。公司 2025 年推出陆上全场域适配机型 SI-242 系列，实现了从超低风速、中风速到高风速的全场域精准覆盖。

海上智能风机产品功率覆盖 8MW-16MW 范围，采用经典双馈发电系统、双 TRB 主轴轴系与齿轮箱集成化设计、海上支撑结构一体化设计。结合不同海域开发特点，公司提供面向海上风电低度电成本的全链路解决方案，以成熟工程经验与前沿技术创新深度融合，打造高可靠性海上大兆瓦风电机组。

2. 新能源电站业务

具体包括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一智慧新能源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电力行业（风力发电、送电工程）专业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变电工程）乙级）、《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和《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以及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专注于风电系统集成、控制策略开发和智慧风场运营的管理模式创新，具备独立进行风电场设计、建设和运营的能力，具备风电 EPC 业务能力。

2025 年 1-12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风机及配件收入	19,135,298	70.26%	13,578,938	76.86%
5.XMW 及以下	5,253,673	19.28%	6,818,898	38.60%
6.XMW 及以上	13,488,789	49.53%	6,576,705	37.23%
叶片销售	195,265	0.72%	32,398	0.18%
运维服务	197,571	0.73%	150,937	0.85%
发电收入	179,275	0.66%	292,223	1.65%
风电服务	1,373,231	5.04%	267,656	1.52%
电站产品销售	6,469,598	23.76%	3,465,573	19.62%
其他	77,164	0.28%	61,137	0.35%
合计：	27,234,566	100.00%	17,665,527	100.00%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方面，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多为大型发电集团或大型电力建设集团。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项目订单，采取“按单定制、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公司具备发电机、叶片的自产能力，并通过向上游符合相应标准的供应商采购定制化及标准化的风机零部件，由公司生产基地完成风力发电机组的制造与测试，完成订单交付，进而实现向客户销售风力发电设备及提供运维服务，以实现盈利。

2.新能源电站业务分为风电建设服务业务、风电场运营管理业务。风电建设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进行风电场设计、建设的能力，主要为公司自有风电场开展 EPC 总包业务，部分对外开展风电场 EPC 业务获得收入。风电场运营管理业务方面，部分并网的风电场由公司自行运营并对外售电获得收入，部分风电场在商业条件合理、转让收益可观的情况下会择机对外转让，取得相关收益。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 CWEA 数据，2025 年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达 130.82GW，同比增长 49.9%，整体实现大幅增长。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 125.2GW，占全部新增装机容量的 95.7%；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5.6GW，占全部新增装机容量的 4.3%。

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5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超六成，风电、太阳能发电新增装机超 4.3 亿千瓦，累计装机占比接近一半，历史性超过火电；其中风电全年新增并网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同比增长 51%。在用电量方面，全社会用电量中每 10 度电有近 4 度是绿电，全社会用电增量全部由可再生能源新增发电量提供。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该政策推动新能源上网电价的市场化与新能源行业的可持续发展，重塑新能源项目的估值体系。

(1) 主要政策回顾

国家对风电行业的支持力度持续加大，且政策导向聚焦行业高质量发展。2025 年，国家能源局发布《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全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36 亿千瓦以上，新增新能源装机 2 亿千瓦以上，重点推进“沙戈荒”风电光伏基地建设与海上风电开发。自然资源部同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海上风电项目用海管理的通知》，规范海上风电项目用海选址，推动项目向深水远岸布局，同时鼓励发展“风电+”综合利用模式。此外，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联合出台多项政策，深化风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明确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市场；同时强化技术研发投入约束，优化风电消纳机制，推动风电与储能、制氢等产业协同发展，持续完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风电行业规模化、市场化、智能化发展营造了良好政策环境。

2025 年部分政策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5.12	《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 2030 年，主干电网和配电网为重要基础、智能微电网为有益补充的新型电网平台初步建成，主配微网形成界面清晰、功能完善、运行智能、互动高效的有机整体。
2	2025.11	《关于促进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加强“沙戈荒”、水风光等新能源大基地集约化选址，引导各类集中式新能源项目开展风光同场建设，实现场区空间、输变电设施、调节能力等集约共用。推进海上风电集群化开发，集约化布置送出海缆廊道和登陆点，鼓励共享送出通道。
3	2025.11	《公开征求对风电装备行业规范条件的意见》	整机、变流器、控制系统制造企业上年度研发或工艺改进投入的费用不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 4%。在试验验证方面，新研发的机型应开展整机中试试验，需要至少 1 台风电机组运行 1 年或以上。
4	2025.10	《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能源强国。坚持风光水核等多能并举，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促进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
5	2025.9	《关于完善价格	就近消纳项目电源应接入用户和公共电网产权分界点的

		机制促进新能源发电就近消纳的通知》	用户侧，新能源年自发自用电量占总可用发电量比例不低于 60%，占总用电量比例不低于 30%、2030 年起新增项目不低于 35%。
6	2025.7	《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	加强园区及周边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各地区发展改革委会同本地区工业和信息化、能源主管部门等推荐有条件、有意愿的园区建设国家级零碳园区；各地区推荐园区数量不超过 2 个。
7	2025.6	《关于组织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第一批试点工作的通知》	坚持重点突破，先期围绕构网型技术、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智能微电网、算力与电力协同、虚拟电厂、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新一代煤电等七个方向开展试点工作。
8	2025.5	《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	并网型项目应按照“以荷定源”原则科学确定新能源电源类型和装机规模。项目整体新能源年自发自用电量占总可用发电量的比例应不低于 60%，占总用电量的比例应不低于 30%，并不断提高自发自用比例，2030 年前不低于 35%。
9	2025.3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风电场项目使用林草地有关工作的通知》	支持风电场项目合理使用林草地。鼓励在沙漠、戈壁、荒漠及沙化盐碱化草原上布局风电场项目。
10	2025.2	《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2025 年全国发电总装机达到 36 亿千瓦以上，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 2 亿千瓦以上，发电量达到 10.6 万亿千瓦时左右。积极推进第二批、第三批“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和主要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科学谋划“十五五”“沙戈荒”新能源大基地布局方案，积极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
11	2025.2	《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推动新能源上网电量参与市场交易。新能源项目（风电、太阳能发电，下同）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上网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新能源项目可报量报价参与交易，也可接受市场形成的价格。
12	2025.1	《关于进一步加强海上风电项目用海管理的通知》	鼓励新增海上风电项目用海采用“风电+”的综合开发利用模式实现“一海多用”，通过统一设计、统一论证，建设一定比例的网箱养殖、海洋牧场、海上光伏、波浪能发电、制氢、储能等设施，切实提高海上风电场区海域资源利用效率。

（2）行业发展阶段

2003-2010 年，属于高速发展期，复合增速达 115%；第一次建设高峰。

2011-2012 年，在经历长期发展阶段后，我国风电新增装机呈现连续两年的下滑。

2013-2015 年，我国风电行业重拾增长，三年复合增速达 33%；第二次建设高峰。

2016-2017 年，国内新增装机再次下滑。

2018-2021 年，新增风电装机容量得到改善，重拾升势，行业进入新的高速发展时期；属于第三次建设高峰。

2022 年-至今，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产业链日益完善，风电行业开始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海外市场拓展加速。

（3）现阶段发展特点

风电行业市场规模实现快速增长，产业链布局日益完善，已逐步从高速扩张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市场规模持续攀升，装机需求保持高景气，陆上风电稳步推进、海上风电加速突破，成为推动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同时海外市场拓展成效显著，进一步拓宽了行业发展空间。产业链各环节协同升级，零部件供应体系更加完备，设计、制造、安装、运维等环节的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形成了闭环发展格局，有效支撑行业高质量发展。

行业竞争逐步从“价格内卷”转向“价值竞争”，风机价格逐步趋于平稳，行业自律与招标规则的优化，在一定程度上破解了价格内卷竞争困境。同时，行业重心转向提升机组可靠性、发电效率与电网适应性，更注重全生命周期的低度电成本，兼顾成本控制与安全运营，推动行业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4）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风力发电设备的稳定运行关系到电网的稳定与供电安全，因此技术标准极为严格，技术门槛高，近几年无新的整机设备商进入。首先，风力发电机组是一个复杂的技术体系，其产品与技术的研发涉及复杂的多学科专业体系，包括结构力学、理论力学、流体力学、空气动力学、电磁学、机械设计、材料力学、自动控制等，其生产工艺同样对设备、技术、管理、人员有着较高的要求。其次，风机产品大兆瓦、数字化、智能化趋势明显，产品更新换代与前沿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落地是保持竞争力的必要条件，需要足够的技术研发实力支撑。最后，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及其各零部件、相关技术的复杂程度均较高，尤其是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对产品性能、稳定性、产品效率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对风机产品质量要求极高。目前市场头部企业的产品及技术均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发展及市场验证，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获得先进的风机设计制造技术以及稳定的品控能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 CWEA 数据，2025 年度国内风电市场中有新增装机的整机制造企业共 10 家，其中新增装机容量排名前 5 家企业的市场份额合计达 73.4%。公司风电新增装机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11.24%，排名稳定在第五位，且海上风电装机实现突破。此外，据彭博新能源财经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风电整机市场份额进一步向中国厂商集中，公司在全球综合排名跃升至第五位，创造了历史最佳成绩。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陆上风电机组研发已布局到 15MW，新推出陆上全场域适配机型 SI-242 系列，实现了从超低风速、中风速到高风速的全场域精准覆盖；海上 8.5MW-16MW 全系列风电机组已完成开发和样机试运行，已进入量产交付阶段。随着风电产业的发展，未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有以下趋势：

一是海陆风机将持续向大型化方向发展，2025年全年新增装机中，陆上风机平均单机容量已达7.068MW（同比增长20.1%），海上风电机组平均单机容量超过10.095MW（同比增长1.4%），延续大型化发展趋势。

二是各种新能源发电与应用之间的相互配合提供电力输出将进一步得到客户的重视，比如风能和太阳能的互补，利用风能推动氢能的应用，风能和储能的配合等，将会进一步提高风电的上网比例，提升风电装机的速度、提高装机占比。

三是行业重心从单纯追求功率突破，转向提升机组可靠性、发电效率与电网适应性，更注重全生命周期的低度电成本，兼顾成本控制与安全运营，推动行业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是新业态促进风电装机需求增长，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绿电直连、高载能产业向西南地区转移、算力与绿色电力融合发展、新能源清洁供暖等，将促进新能源消纳，助力新型系统建设。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当前，世界正处于第四次工业革命和第三次能源革命叠加的超级技术窗口期，随着技术进步、经济社会发展的绿色转型以及传统能源市场量与价的波动，风电在全球能源结构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对于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保障能源安全具有重要作用，风电行业在全球及中国均保持快速发展趋势。中国风电产业链在全球占据主导地位。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发布的《2025年全球风电整机制造商市场份额》报告，2025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总量达169GW，同比增长38%，连续三年刷新纪录。榜单中，中国风机制造商表现突出，首次包揽全球前六位。在风电出海方面，2025年中国风电机组新增出口容量为7.7GW，同比增长48.9%。

中国绿色低碳发展提速。根据CWEA发布的《2025年中国风电吊装容量统计简报》，2025年中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为130.82GW，同比增长49.9%。其中，陆风装机容量占比约为95.7%，海风装机容量占比约为4.3%。2025年，风机价格出现积极变化，国内风机中标均价较2024年度有所回升。与此同时，海外风电市场发展态势良好，中国企业海外市场拓展步伐加快。

报告期内，风电市场竞争依然激烈，面对行业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与稳健经营，国内风机销售容量快速增长、市占率持续提升，海外市场销售规模与新增订单均大幅增长，海上风机订单与销售实现突破，公司2025年国内外装机容量首次突破15GW；成本费用控制有效，主机产品实现较好的降本目标、期间费用率显著下降；资产质量与销售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80亿元，同比增长53.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2亿元，同比下降60.69%；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53.7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1.36亿元。

1. 坚持高质量发展，经营保持稳健

销售规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80亿元，同比增长53.89%，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其中，海外营业收入为13.64亿元，同比增长1806.64%。

盈利能力：受 2024 年国内陆上风机中标价格整体下降，以及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带来的公司电站产品销售利润水平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5 年整体利润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风机中标价格提升，将有利于后续经营期间盈利水平的提升。

成本费用控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在研发创新、供应链、智能制造、销售与交付、风场建设与运营等各环节推动全价值链降本提效，降本工作积极推进并取得显著效果；由于费用控制与销售增长，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为 7.93%，同比下降 2.20 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49.78 亿元，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总体保持较高质量，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26 次，较 2024 年度提升 29.54%，年度存货周转率为 4.71 次，较 2024 年度提升 31.56%；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8.84%，财务结构总体稳健。

2.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研发竞争力稳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加强风电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较快增加，占总人数比例达 11.19%，研发能力稳步增强；2025 年研发投入 8.07 亿元。公司持续推进国内陆上、海外、海上机型及零部件的研发，研发成果显著。

陆上风电机组：公司推进各平台机型的扩展、大兆瓦机组的开发验证与交付。报告期内，9MW/10MW 的 230 米风轮系列机组已有超过 400 台机组稳定并网运行；公司推出陆上全场域适配机型 SI-242 系列，SI-242 打破传统机型对风资源条件的限制，实现了从超低风速、中风速到高风速的全场域精准覆盖，报告期内 SI-242 系列实现南方山地区域首个商业批量项目成功并网发电；公司实现了陆上风电机组 SI-264150&SI-270130 样机并网运行，并完成各项国家强制性认证测试与并网类认证测试。

海上与海陆通用风电机组：公司 SI-23085 海上机组海上样机在渤海海域持续稳定运行，并实现海风批量订单的吊装，标志着公司海风业务正式进入量产交付阶段；公司完成了 15MW 机型的高低电压故障穿越与零电压故障穿越相关测试，是国内首台按照最新海上风电国际标准完成故障穿越测试的风电机组；获取首个 13.XMW 级机组海边项目批量订单，标志着公司大兆瓦海陆通用机型进入量产交付阶段。

海外风电机组：公司持续加大海外产品研发投入，推动各平台机型向海外市场覆盖。面向欧洲市场推出的 SI-17578/SI-18580 机型，秉承“高效、全生命周期安全可靠”的设计理念，满足欧洲市场标准，在发电效率与运行可靠性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印度市场订单批量交付，SI-193625/SI-19580 机型实现小批交付，欧版 SI-17578 实现样机挂机运行，标志着公司产品国际化适配开发进展良好，国际化业务发展再上新台阶。

3.国内市场综合竞争力提升，海上风机突破

装机容量快速增长：在国内市场，公司风机 2025 年对外装机容量为 14.71GW，同比增长约 61%，创历史同期最高水平，国内市占率持续提升，同比提升 0.72 个百分点至 11.24%。

三一重能近年装机容量 (GW)



数据来源: CWEA

中标订单价格提升: 报告期内, 行业竞争环境有所优化, 公司优化市场策略, 中标订单价格显著回升, 截至 2025 年底, 公司国内在手订单约 23GW。

海上风机订单突破: 基于良好的研发进展与产品储备, 公司于报告期内斩获了石碑山 200MW 海风机型项目、河北祥云岛 250MW 海风项目两个项目, 实现了海风业务的突破。截至报告期末, 祥云岛项目交付规模已过半。

电站业务稳步推进: 公司拥有民营“三甲”设计院, 自主研发并构建基于 AI 智能管控的“智慧工地”管理体系, 具有新能源电站业务全产业链的服务能力。公司“滚动开发”策略持续提升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 公司有 1.27GW 自建风场成功并网, 对外转让风场容量超过 1GW; 截至 2025 年底, 在建风场容量约为 2.24GW。公司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与地方风能资源、市场资源优势互补, 持续加大风资源获取力度并取得积极进展。

综合竞争力提升: 公司坚持“客户第一”的基石价值观, 通过持续开发符合市场需求且高质量的风机产品, 及时交付, 快速响应客户运维需求, 公司品牌形象持续提升, 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关于公布 2024 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的通知》, 在区域机组可利用率指标最优主机厂名单中, 三一重能在全国八大区域机组可利用率排名第一, 体现了公司风电机组的综合竞争实力; 根据第五届“风电领跑者”评选结果, 公司获“最佳陆上风电机组”、“最佳零部件产品”、“年度最佳创新产品”等五个奖项, 其中, 公司新推出的 SI-242 系列风机荣获“最佳陆上风电机组(7~8MW)”奖项, 获得市场认可。

4.全球化布局持续突破, 海外市场增长势头强劲

报告期内, 公司海外业务持续发力、势头强劲, 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

海外销售高速增长。 随着海外市场拓展, 海外销售与订单交付进入规模化快速增长阶段,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13.64 亿元, 毛利率为 20.78%。

海外订单规模快速增长。公司深耕亚太市场，中亚、南亚、东南亚等均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在拉美地区、欧洲地区均有订单收获；乌兹别克斯坦、西班牙、智利等国家实现突破，全球化布局更加均衡多元。2025年，公司海外市场订单实现高速增长，已签订合同的海外在手订单累计金额突破百亿元，海外业务规模与质量同步跃升。

海外项目稳步推进。公司持续创新海外业务开发模式，完成乌兹别克斯坦 1GW 绿地项目投资协议签署，塞尔维亚项目顺利推进，在东南亚获取绿地项目的开发权，海外项目发展势头良好。

头部客户合作突破。公司积极拓展全球头部能源企业合作，成功与多家国际一流能源集团实现合作突破，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的海外影响力。

国际品牌影响力提升。哈萨克斯坦 UNEX 项目顺利并网，刷新中亚市场单机容量记录；菲律宾 DMCI 项目投运，成为中资厂商在菲律宾首个投运的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本地工厂顺利竣工，哈萨克斯坦及中国高层亲临现场见证，成为中哈能源合作标杆项目，标志着公司海外本地化产能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

5.持续推进智能制造、智能运营与智慧风场

公司践行数智化战略，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理念，按照“一切业务数字化、核心业务数据化、关键系统平台化”的发展策略，推动智能制造、智能运营和智慧风场建设。

智能制造：公司通过工业机器人、数据互联等深化应用，融合 AI 技术，升级制造管理平台，提升智能制造水平，保持行业领先。

(1) 主机制造领域：基于公司数字化工厂实践成果与智能制造技术，公司通过工艺、设备、产线的调试与优化，匹配 MOM 制造管理平台,提升生产体系的智能化、自动化及集成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缩短生产周期，降低人力、物料等各项成本。公司推动全尺寸工业人形机器人在风电装备制造场景的全球首次落地应用，在北京智能制造工厂，两台人形机器人落地智能分拣涂脂工作站，通过 AI 视觉识别、自适应抓取协同作业，高精度自主完成螺栓分拣、搬运全流程。同时，公司推动智能制造的海外布局并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制造运营 MOM 系统拓展英文版本以适配海外业务。

(2) 叶片制造领域：叶片“天眼”平台已在 7 家工厂全面上线应用，整合 7 大模块共 72 项功能，实现全过程在线质量检验与全景追溯。叶片 SCADA 模具监控实现叶片模具温度、真空度、灌注胶温、结构胶比、灌注胶比及环境温湿度等关键工艺参数的在线实时监控。深化韶山灯塔工厂数字化建设，落地质量数字化、物料在线管理等项目，引入集中灌注、机器人自动打磨等核心智能装备，攻克百米级叶片制造难题。

智能运营：通过数字化 2.0 升级工程，推进研发设计、供应链、营销服务、人力资源、财务管理的全面升级，提升运营体系运转效率。通过 PLM、ERP、MOM、WMS、DOM 等系统的拉通，引入 AI 工具，建立数据驱动的智慧决策中枢，实现需求预测精准化、生产排程智能化、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售后问题 AI 线上化兼顾业务灵活性与可控性，实现售后问题实时监控闭环；产销

存在线协同阶段性成果，实现产销存数据实时共享和业务高效协同，提升产销协同效率与决策精准率。AI 赋能的智能日报体系，实现交付过程的可视化、透明化管理，缩短信息流转周期，保障数据时效性与准确性，为精细化管理与风险预警提供数据支撑。

智慧风场：通过 SCADA 中央监控系统，EMS 能量管理平台、AGC/AVC 及一次调频等功率控制产品构建智慧风场控制系统，实现风场功率智能控制与监控优化，支撑新能源大规模并网安全。依托先进仿真技术体系，加速新一代场控产品线跨越式升级，推动系统智能化水平与应用效益跃升。

6. 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赋能绿色能源转型

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响应联合国 2030 议程及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围绕绿色发展、人才兴企、卓越品质、诚信从商四个战略支柱明确各重要性议题重点事项，形成可持续发展管理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在上年向 SBTi 递交《企业雄心助力 1.5℃ 限温目标承诺函》的基础上，系统推进减排目标制定工作，逐步明确关键减排领域与实施路径，为推进系统化减排行动及实现价值链净零排放目标奠定基础。

助力社会实现绿色能源转型。公司以风电产品为绿色能源转型贡献力量，截至 2025 年底，公司提供的风电机组发电量约 1,896 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0,060 万吨。公司推进绿色工厂与低碳园区的稳步建设，韶山叶片工厂凭借环保管理和技术创新，成功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成为公司落实绿色制造的代表；构建系统化能源管理体系，推进“节能器具、绿色能源、清洁能源”三大专项工程，通过“四表”监控系统实现对水、电、油、气的实时监测与数据化管理，及时识别并减少能源浪费，截至 2025 年底，公司下属 8 家单位获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重点布局光伏发电、储能系统与绿电交易一体化路径，优化用能结构、提升能源效率，公司报告期内使用的可再生能源百分比为 13.17%，各园区外购绿电 33,575.94 兆瓦时。

可持续发展成果显著。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Ecovadis 银牌认证，在全球参评的 15 万家企业中位列前 15%；凭借在 ESG 领域的卓越实践，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 2026》；荣获 Wind ESG 评级最高 AAA 评级，位于电气设备行业上市公司榜首；入选“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创新发展企业排行榜”，成为风电行业代表企业。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链上下一体化优势

公司具备风电全产业链业务布局，在风机核心零部件、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等方面全方位布局，具备较强的产业链一体化能力，全面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竞争优势。

核心零部件方面，公司具备独立研发生产制造风机叶片、发电机的能力，并具备部分其他核心零部件的设计能力。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具备 3.XMW 到 15MW 全系列机组研发与生产能力，同时结合智慧风场、智慧运维等技术，为客户提供高效运维服务，有效提升风电场综合利用小时数，降低度电成本。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业务方面，公司拥有专业的风电场设计及 EPC 项目管理团队，自持并运营多家风电场，建立了完善的风机运行数据库，为上游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的改进与升级提供正向反馈。

2.核心技术及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北京、长沙、上海、欧洲等多地的联合布局的全球化研发团队，进行异地协同平台化开发。通过整合全球资源，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整机研发设计团队、叶片设计团队、发电机设计团队、研发仿真团队、研发测试团队、智慧风场研发团队、智能化运维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总人数达 835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11.19%。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1013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79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海外发明专利 7 项。同时，公司取得软件著作权 343 项，参与制修订国家或行业标准 40 项，参与团体标准制修订 17 项。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把握前沿技术趋势，在整机大型化、整机可靠性、核心零部件协同设计、风电场数字化运营等方面研发攻关，持续开发和完善适用于低温、高温、高海拔、低风速等多种环境的产品。

3.整机与零部件协同设计优势

公司通过十多年的整机与零部件生产实践，在叶片、电机与整机一体化的协同设计方面有着很强的竞争优势，公司机组产品全部使用自主研发叶片与电机。公司以度电成本最优为目标，系统地评估各项设计参数对风电机组的影响，高效快速迭代，实现叶片、电机与整机设计的最优匹配，降低叶片载荷与结构重量，优化接口尺寸，促进整机产品减重、降低成本、提升可靠性。在风电机组电控设计方面，公司形成了深厚的经验积累，主控系统、能量管理及一次调频等具备全部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保证核心电气件稳定性并提升了机组电气系统的可靠性。公司通过采用先进的控制技术、系统设计与优化技术、数字化仿真技术对机组进行了系统性优化设计，使得公司风电机组产品相比同类产品振动更小、更安全、更智能。

4.生产成本优势

公司通过产品协同设计、加强供应链保障、提升生产效率等措施，大幅降低产品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实现自下而上的穿透，实现整机叶片一体化设计。通过数字孪生与设计仿真的应用，实现研发、工艺、生产的设计协同，缩短大兆瓦机型的研发周期，降低生产时间及制造成本。在供应链保障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叶片和发电机，实现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同时，公司和各大主要零部件一线厂商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共同推动零部件

降本。在生产效率方面，公司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理念，构建风电整体数字化解决方案，推进风电行业制造运营管理平台建设，实现计划、生产、物流、质量和设备全流程业务拉通，大幅提升生产效率。

5. 新能源项目设计、建设、运营能力优势

公司可提供新能源工程全流程整体解决方案，具备完善的设计、采购、建设及运维能力，持有并运营多个标杆风场、电网侧储能示范电站及风光储微电网示范项目。我司在设计方案、成本控制、建设进度及质量方面具有较强竞争力。

(1) 风电场设计

积极研发风电场新技术：虚拟电厂、微电网、新型储能、新型高塔（混塔、分片塔、桁架塔）、紧凑型升压站、66kV 集电线路、风塔自动选址系统、集电线路岩石锚杆技术、岩石地质条件下微孔灌注桩技术、山地风电场超长叶片运输扫坡分析及后处理技术等，通过技术创新不仅有效提升了设计效率和设计质量。有序开发三维风电场设计平台，覆盖五大模块：三维地形图、三维微观选址、三维线路设计、三维道路设计、三维升压站设计，可提升发电量，降低建设成本。创新构建新型高塔（混塔与分片塔）技术体系，涵盖新型高塔设计、制造、施工、运维全产业链技术，依托数智化建设平台，实现新型高塔技术高效落地，为风电机组大型化、高塔筒提供支撑。

(2) 风电场建设

公司拥有专业的风电项目 EPC 管理团队，创新数字化工程管理平台，实现对施工现场的实时监控，严控风机基础浇筑、风电机组吊装、电气试验，通过关键工序管控、质量门管理，大幅提升安全文明施工和施工质量。推广应用大件运输清障仿真技术，提升大部件运输效率，降低清障成本。

(3) 风电场运营

公司依托于高度集成化的智慧风电场生产管理系统，通过智能预警、智能派单、生产数据分析等多个核心模块，实现了对风电场资源的全面整合与优化。该系统能够自动监测设备状态，提前发出预警信息以预防潜在故障；通过智能派单功能，可以快速响应并精准分配维护任务，提高工作效率；借助生产数据分析模块，能够深入挖掘运行数据的价值，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基于上述功能共同作用下，后台可执行实时调度和监控，从而全面提升风电场的安全性、生产质量以及整体运营管理能力，确保风电场高效稳定地运行。

6. 数智化优势

公司坚定推进数智化转型战略，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理念，构建了覆盖研发数字化、制造智能化、供应链敏捷化、数据应用智能化、经营决策数据化及风机运营智慧化等维度的风电整体数字化解决方案。公司持续优化智造平台（MOM）、仓储物流系统（WMS）、卓越质量管理体系（EQS）及底层数据采集系统（IOT）四大智能制造模块，通过对各个系统及业务模块的数字化集成，实现对车间生产运行的数据整合及流程管理，从业务运行、仓储调度、设备管理、制

造流程、质量管控等环节出发，推动营销、研发、制造、服务等领域的智能一体化，提升管理效率和生产质量。

叶片“天眼”平台已在7家工厂上线，整合7大模块共55项功能，实现了过程质量检验业务的全面线上化管理。叶片SCADA模具监控实现叶片模具温度、真空度及环境温湿度的在线实时监控。

售后问题AI线上化兼顾业务灵活性与可控性，引入AI技术，实现37类售后问题群事件工单的自动收集，线上闭环管理。产销存在线协同一期建设已完成，实现产销存数据实时共享和业务高效协同，通过数字机器人驱动信息高效流转，打破信息孤岛，凭借自动化流程与可追溯体系，提升产销协同效率与决策精准率。交付日报线上化基于实时融合的发货、到货、库存、施工进度等全链路数据，构建AI赋能的智能日报体系，自动生成精准日报并即时推送至关键人员，实现交付过程的可视化、透明化管理，缩短信息流转周期，保障数据时效性与准确性，为精细化管理与风险预警提供数据支撑。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立足风力发电机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与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业务，高度重视数字化及智能化战略的规划、投入、实施与落地，高度重视对风电市场前沿趋势的把握，借力数字化、智能化赋能产业发展，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体系与内容概述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数智化顶层设计		<p>1. 智慧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平台，采用功率控制方法，协调控制与优化，预测与调度，故障耐受性与可靠性，能量管理技术，在复杂多变的电网控制情况下，降低操作难度与人为失误风险，提升运行效率与管理水平，增强与电网协调性。</p> <p>2. 云端鹰眼预警系统，实现异常问题的早期预防，通过云端大数据分析和智能算法，对风机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和预测性分析，极大提升预警准确率。</p> <p>3. 数仓技术方面，持续完善数据采集与治理流程，优化数据模型结构，提升数据处理效率，支持更多业务场景的数据分析需求，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数据字典。</p> <p>4. 故障预警方面，基于大数据平台，新增和优化多项机组故障预警模型，并且在CMS齿箱低速级预警技术上取得突破。</p>
智能化生产制造	柔性智能生产线技术	<p>1. 柔性生产线设计：构建具备柔性生产能力的“脉动式”生产线，通过融合信息化平台与柔性产线，实现多型号机组的快速切换与柔性生产，同时具备高可靠性与易维护性，大幅缩短产品切换时间，并提升了生产线利用率。</p> <p>2. 人机协作：通过精准把控生产节拍，实践高效人机协作模式，在保障生产质量与效率稳定提升的基础上，达成生产自动化率与成本控制的最佳组合。</p>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p>3.智能自动化：借助 IOT 平台打通设备、仓储及 AGV 系统，达成生产数据采集与生产环节的联动，进而实现智能调度以及自动闭环管理。</p> <p>4.数字化工作岛：通过对产线的精益化改造，形成协同作业的一体式工作岛，关键工序实现无人化作业。</p> <p>5.全自动化物流配送：通过高位立体库与 AGV 无人配送车结合，实现仓储作业区内物料上架、入库、下架、转运等全流程自动化。</p> <p>6.质量数字化：实现出厂试验线上化标准管理，通过 IOT 数据联网采集、OCR 图像识别、MOM 端到端数据拉通等手段，实现出厂试验质量数据自动采集及分析。</p>
	智能数字化技术	<p>1.数字化设计：实现 TOP-DOWN 正向在线协同设计，基于模型驱动的工艺设计与优化，并完成产品工艺与生产流程仿真验证。</p> <p>2.数字化供应链：以客户为中心，全面升级全球供应商管理系统。整合计划、采购、物流等多环节数字化系统，构建精准、透明、高效的数字化供应能力。</p> <p>3.数字化制造：通过自主研发智能制造系统，实现生产数据全面采集、运营状态可视化及实时生产预警。</p> <p>4.数字化运营：推动重能系统 2.0 项目，实现费用、资产、营销回款、人力资源等运营业务的全面在线管理，提升公司资产、存货、资金管控能力。</p> <p>5.数字化服务：通过自主研发的服务运营系统，面向风电场运输、安装、调试到运维全过程，实现透明化管理。</p>
	风电智能化新技术	<p>1. AI 人工智能技术：全面推进智能体的业务落地，拓展了 AI 在流程自动化方面的应用场景，实现了更多业务模型的快速构建和自动化代码开发，提升了生产效率。</p> <p>2.机器学习技术：进一步丰富了时间序列预测、异常检测和规则挖掘等机器学习模型，优化了模型算法，提升了异常检测的准确率和业务适配能力，支持了更多生产与运维场景。</p> <p>3.数字孪生智能制造技术：深化了风电产品、制造工厂和生产过程的数字孪生建设，推动了数据驱动的智能制造新模式落地，提升了生产过程的可视化和智能化水平，有效缩短研发周期并降低样机制造成本。</p> <p>4. 5G+AR/VR 技术应用：结合厂区 5G 网络、UWB 技术，拓展了 AR/VR 在现场支持、远程协作和质量检测等业务中的应用，提升了现场作业的智能化和响应速度。</p>
整机系统开发	整机与叶片一体化设计技术	<p>1.整机与叶片一体化的协同设计，实现整机与叶片的最优匹配设计。</p> <p>2.基于平台化的开发，可共用叶片模具实现快速设计，使叶片具有扩展性，同平台不同长度的叶片可以快速投入生产。</p>
	智能化设计技术	通过推动研发数字化、设计仿真自动化，构建自顶向下的协同设计体系，深化多物理场耦合仿真与结构载荷敏感性分析，并广泛应用仿真 AI 技术，全面提升研发效率设计质量。
	风力发电机组载荷控制技术	针对复杂湍流、极端阵风、极端风剪切、抗台风、高柔塔及混塔设计等开发了多种先进载荷控制策略，基于风电机组智能感知实现机组的多目标载荷优化控制。开发自主载荷仿真模型，优化空气动力学模型，提高大 MW 机组载荷仿真准确度。
	测试验证技术	基于问题闭环验证、研发测试需求，建立自主并网测试、噪声测试、长叶片多截面载荷测试分析能力；建立了叶片、传动链、发电机、主轴承、变流器、水冷润滑、偏变减速机等台架试验能力；加强结构件振动、海机适应性、大叶片载荷/变形、变桨电机极限能力等验证，验证项累计 2850 余项，覆盖材料、零部件、系统、整机全方位验证；依照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室能力的通用要求》开展叶片、电机、功率特性、噪声测试实验室建设，三一重能试验检测中心获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可(编号 CNASL22229)，实验管理体系和技术能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叶片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气动设计基于自有软件平台化，使叶型高效低载重量轻，适配性强，可靠性高；气动设计全流程验证闭环，测试内容覆盖翼型风洞测试到全尺寸测试，深化 DVP 验证，全面保障叶片气动设计及发电性能可靠性。 2.基于自有软件前后处理功能和高性能 HPC 计算平台，结构设计高效迭代；结合部件验证和全尺寸测试，全面持续推动超长叶片高可靠性设计。 3.综合考虑气动、结构与整机整体协同，采用多目标优化方法实现发电量、载荷、重量之间的最优平衡。 4.持续开发新材料新工艺应用，拉挤材料开发引领行业，推动下一代超高模纱线拉挤板、玻纤预定型技术、维增强泡沫技术、前缘防护寿命预测技术和大丝束拉挤碳板应用；工艺上持续深化模块化工艺和预缝合工艺技术应用，加强大叶片工艺创新与探索，推动叶片提质增效。
核心部件设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主开发 4.X~16.XMW 全功率覆盖的全域型（海陆，高原，沙戈壁）双馈风力异步发电机。 2.各型号发电机凭借优异的电机绕组和硅钢比例、合理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具备损耗低、效率高、温升合理、可靠性高、功率密度高等优点。 3.通过正向系统设计、多物理场耦合仿真、智能控制融合及数字孪生闭环验证四大核心手段，实现自研电机与整机系统的深度适配，产品性价比高、更具有竞争优势。 4.成熟铝材料的应用技术、噪音和音调的控制技术、针对不同环境和工况场景的定制化设计，满足沙戈壁、特高温、高海拔、深远海、滩涂等特殊环境需求。
结构件轻量化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打通 15MW 级大型铸件小批量生产工艺，持续降低缺陷率，提高供方交付能力。 2.行业内最大焊接件（箱变后置后底架）取消焊后机加开发，消除整体机加工序所需的大型龙门机床设备瓶颈问题。
电控系统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针对国际化的市场趋势，按照不同国家、地区的标准规范要求，开发设计满足不同市场的风机电气系统和特配项要求，并通过相应的认证和测试要求。 2.根据 IEC61508 功能安全和 IEC62443 网络安全需求，优化控制软件管理规范，完善变更管理流程，对需求、开发、测试、发布、适配流程进行正规化管理，保证控制程序极高的安全性、可靠性；具备精确到每台风机的需求管理，保障所有机组控制程序全生命周期优化。 3.控制策略方面，优化风能捕获策略和载荷管理，引入 AI 辅助状态监控，对大叶轮机组进行全面的主动保护控制，提升机组对复杂风况和地形的自适应能力，发电能力和预期寿命显著提升。
塔架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针对未来塔筒技术向混塔发展的趋势，自研混塔已批量落地，且通过卧式模具技术路线并加强制造、吊装的管控，自研混塔质量水平在行业内位于前列。 2.针对未来大兆瓦高塔筒的发展趋势，布局桁架塔研发，通过与重庆大学、同济大学合作，已具备桁架塔筒设计能力。 3.提升塔筒的竞争性，持续加大基础研究，布局高强混凝土材料研发、高强钢板研发应用、高焊接疲劳性能研究等多项工作。
新能源项目设计	<p>聚焦风电三维数字化设计转型，深化三维微观选址与道路设计平台建设，构建覆盖前期评估与工程设计的智能技术体系，显著提升开发效率与决策科学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维微观选址平台：依托无人机航测与 AI 识别技术，建立多源要素快速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p>萃取与分析模型；实现机场净空、光影噪声等评估场景自动化作业，在限高判定、环境量化等关键环节精准施策，有效提升选址合规性与经济性，为项目开发提供坚实技术支撑。</p> <p>2. 三维道路设计平台：上线多款高效设计工具，覆盖限制性因素排查、智能布线及工程量复核全流程。通过算法优化与工具应用，全面提升平台布置、道路布线及图纸生成的自动化水平，有效缩短设计周期、降低人力成本，显著提升设计成果精度与可靠性，保障项目高效建设。</p>
风电项目复绿技术	<p>1.建立适用南方丘陵山地、华北平原、西北黄土高原、西南岩溶区、东北平原等不同地域环境条件下的植物措施与指导手册，根据项目特点选择合适的植物方案，大幅提升植被恢复率。</p> <p>2.建立风场高陡土质边坡/岩质边坡植被修复技术方法及典型设计方案，减少水土流失。</p>
测风塔自动选址系统	<p>1、基于 matlab/python 平台开发软件，实现 KML 文件解析（获取机位对应的坐标）、地形高程文件解析（获取场区地形）等功能。</p> <p>2、根据地形及范围，在满足控制范围的前提下自动确定最优测风塔选址及布置方案。</p>
岩石地质条件下的微孔灌注桩风机基础技术	<p>采用微孔灌注桩风机基础设计方案和仿真分析，验证安全性，该技术已在项目中应用。</p>
电场超长叶片运输扫坡分析及后处理技术	<p>1、根据导运车辆性能参数，分析获得叶片在导运车行驶过程中的位置坐标数据集、三维空间中风机叶片的运动范围，构成三维叶片安全包络体。逐一分析每一单元与高精度三维地面模型之间的碰撞关系，得到风机叶片运输过程中的扫坡区域。</p> <p>2、基于有限元的思维，利用计算机快速计算的优势，大量分析扫坡位置处的不同弯道改造方案与山体削坡方案，从多种方案中快速得到最佳处理方案。</p>
工程数字化管理	<p>通过数字化技术与 EPC 管理深度链接形成的工程管理平台，实现工程划分与任务跟踪，对质量安全、工程进度、设备采购、合同管理进行一体化管理。</p>
	<p>提供全国各地的工程项目主要信息的监控大屏，汇集质量、安全、进度、物资、人员、设备、资料等各个维度的关键信息，包括项目和企业两个层次的展现，并将各个项目工程现场监控视频集中呈现，公司管理人员可以运筹帷幄、高效指挥和调度，本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p>
	<p>实现升压站电气调试流程的在线化管理，包括调试清单管理、过程取证、成果验收等。创新应用大语言模型，通过 AI 识别试验报告数据是否异常，审查效率大幅提升，为后续质量问题追溯提供依据。</p>
	<p>结合无人机与激光雷达技术，通过仿真软件实现大件设备在风场道路运输模拟，生成清障指导方案并给出清障详细工程量，判断道路清障成果是否满足大件运输，提升大件运输安全性和效率，减少重复性清障降低清障成本。</p>
	<p>公司自主研发智能预警系统，已在所有建设项目运用，通过无线网桥部署三现摄像头，结合 AI 视频分析技术实时预警高危行为，实现“感知-预警-处置”全流程自动化，有效降低施工人员误入高风险区域、未规范穿戴防护装备等安全隐患，打造零事故标杆工程。</p>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关键工序取证	系统化梳理风电六大单位工程标准取证点，构建标准化、在线化的质量管理体系；关键工序线上取证留痕，AI 判断是否符合质量标准，形成全流程可追溯的电子证据链，有效提升工程管理水平和施工质量。
风电场运营管理	智能化运维管理	研发智能故障自诊断和预警、机组健康状态评估、发电性能提升的智能模块，构建"常规预警+CMS 预警"双轨防御体系，对设备进行智能定巡检排程，提高机组寿命和可利用率。
	中央监控系统	对风力发电机组全量运行数据进行实时监控，优化通讯协议和通讯质量，实现高频、实时、全量、智能化控制；通过不断升级产品版本，优化产品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不断扩大监控范围，实现设备监控融合和产品成本优化。
	大数据平台与故障预警	完成自研数据网关的开发上线，统一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数据接入方式，落地混合云异构架构与智能路由调度机制，为国际风场预警业务在全球多数据中心、不同部署模式的兼容提供有力支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风电机组研发成果

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工作按计划推进，取得了以下成果：

陆上 4.XMW-6.XMW 平台功率覆盖 4.2MW-6.7MW，风轮直径可达 200 米，轮毂高度可达 186 米，专注平价和类中国国际市场。4.XMW-6.XMW 平台主要特点为采用变压器上置方案，节省了普通箱变到变流器电缆成本，不需要进行地面箱变施工，减少征地面积降低用地成本，有效节省线路损耗，节省施工养护周期，有效降低风场综合造价。机组已销售西班牙、智利、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印度等国家。

陆上 7.XMW-8.XMW 平台在现有 SI-19580 机型基础上扩展开发高风速和中低风速机型，平台风轮直径覆盖 175m~220m，功率从 5.XMW~8.0MW，平台采用公司成熟的箱变上置技术，节省客户成本，提高风机效率，平台母机型已获得 UL 型式 A 证，并通过全部的并网测试。

陆上大兆瓦机组平台已覆盖功率等级 5.6MW~12.5MW，风轮直径 214m~242m，完成了各项型式测试和并网类测试认证工作，已并网运行超过 400 台。

公司 12.5MW~16.XMW 海陆平台机组完成 264m 风轮系列机型（13.6MW/14.3MW/16MW）的功率载荷测试，正在进行 270m 风轮系列机型测试；平台机型 SI-264136 获得小批交付订单，机组在陆续交付中。

(2) 新技术开发成果

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以下新技术开发的相关工作：

1) 叶片设计技术

自主完成 264m 风轮系列叶片开发，完成欧版 175/185m 风轮系列高性能叶片开发，完成 264/270m 风轮系列叶片测试验证。采用大厚度、钝尾缘翼型族，基于弯扭耦合自适应卸载技术，结合 AI 优化方法设计叶片，有效提高叶片的气动性能并降低机组载荷，实现叶片气动—结构—载荷相互耦合，确保整机性能与载荷的最佳平衡。

2) 智慧风场技术

故障预警能力，完善预警模型分级管理制度，实现 P0 级预警 T+2 排查下发闭环，建立“常规预警+CMS 预警”双轨防御体系，实现核心大部件预测性维护全覆盖。

智慧风场 SCADA 中央监控系统、EMS 能量管理平台、CMS 在线状态监测系统、一次调频、AGVC 有功控制自动调节系统等产品全面自主研发，推动场站端产品一体化运维，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

智慧风场、智慧运维、健康预警系统的推广实施实现了运营管理模式的转变，形成创新、集成、共享、互动的智慧运行模式，为客户提质增效。

3) 塔架设计技术

自研混塔已吊装完成超 250 台，且最长稳定安全运行近 2 年，得到业主及行内高度认可；针对未来更高的桁架塔技术已完成技术储备。

4) 智能制造技术

在智能工厂方面，搭建叶片数字化赋能的 MOM 制造管理平台，围绕风电叶片业务深度定制开发，实现叶片过程质量管控的高度透明化，并构建人、产品、缺陷维度的全景追溯能力。

在 IOT 数据互联方面，搭建叶片 SCADA 系统，针对叶片成型关键工艺控制点，如真空度、模具/环境温湿度、灌注/结构胶温比等，实现了联网数据的自动采集、实时监控以及异常情况的自动报警。为叶片生产过程中的关键参数把控提供可靠数据，并为推动质量守护从“人防”向“技防”转变提供了坚实基础。

数字化运营方面，建设产销存平台实现数据共享以提升协同效率、实现多业务域主数据对齐与过程可追溯，并沉淀流程规则，尝试引入 AI 生成排产建议，推动智能决策逐步落地。同时凭借自动化流程与可追溯体系，提升产销协同效率与决策精准率。

5) 测试验证技术

建立叶片多截面载荷测试分析能力，实现异常载荷工况识别，为大兆瓦长叶片风电机组走出无人区奠定基础；开发叶片双轴疲劳试验测试方法，实现挥舞摆振复合加载，获 DNV 认证；测试迭代设计大兆瓦机组齿轮箱，传动链振动水平行业领先；建立自主并网测试能力，国际机型并网测试周期缩短 30%，完成国内首次大兆瓦机组零穿测试；提升风电机组噪声测试分析及降噪能力，噪声功率音调达到国际/标准要求；建立结构件振动应力及阻尼测试方法，实现底架支架等仿真优化，提升了结构件振动可靠性评估能力。

6) 发电机设计技术

发电机已批量应用铝绕组技术，采用先进高效焊接和无损探伤技术，保证高可靠性；采用低损耗冲片结构、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具备损耗低、效率高、可靠性高等优点；超大兆瓦电机采用创新式的下出风散热结构，降低发电机冷却器高度并解决大兆瓦双馈机组运输问题；转子绕组端部支撑采用分段端箍方案，形成散热风路有效降低转子端部温度；转子引出线采用高可靠性旋转固定方案，满足高速转子长期运行的超高离心力的疲劳强度要求；海上双馈滑环系统采用水冷自循环散热方案，保证碳刷和滑环避免盐雾腐蚀以及海上排碳污染。

7) 齿轮箱轴承技术

齿轮箱轴承国产化已全面落实，持续投入专业团队和上游合作伙伴在设计研发、加工制造、测试验证和质量管控等全流程全方面充分合作，并结合实际应用情况对产品持续改进，提高应用可靠性，打造了高竞争力的轴承产品系列，为风电轴承行业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82	45	773	279
实用新型专利	84	61	920	716
外观设计专利	1	1	24	11
软件著作权	45	48	347	343
其他	3	1	45	7
合计	215	156	2,109	1,356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807,031	776,804	3.8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807,031	776,804	3.8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5	4.37	减少 1.4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产品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919 项目	56,633.51	8,767.84	55,471.13	量产交付阶段	开发适应三北地区中高风速区域的 8-10MW 整机平台。	采用大兆瓦高速双馈技术路线，被动式偏航系统，降低整机成本；开发超长碳纤维叶片，降低载荷和整机成本；箱变、变流器等上置，降低电缆成本；可使用单叶片吊装，整机吊装成本低；分片式塔筒，解决陆上运输问题。	三北中高风速区域
2	9198 项目	30,592.86	8,024.44	30,244.90	风场验证阶段	开发面向长江以北海域的产品，功率为 8.5MW。	整机平台采用模块化设计开发思路，可扩展性强，成本低；采用高速双馈技术路线，整机成本低，技术成熟，可靠性高；大兆瓦超长叶片控制技术降低整机载荷，提升运行可靠性。	长江以北海域
3	922 项目	18,698.42	4,826.81	18,343.81	风场验证阶段	开发新平台 15MW 陆上风电机组	公司自主研发的 SI-270150 陆上风电机组，额定功率 15MW，风轮直径 270m，实现核心零部件国产化。	陆上风机-三北中高风速区域及沙戈荒区域等
4	SI-18580 & 17578 机型开发	3,302.00	2,628.92	2,628.92	风场验证阶段	开发 SI-18580/SI-17578 机型，满足国际客户在高端流下采用	整机采用平台化开发思路，采用更高的风能利用系数的叶片，整机采用人员友好型设计，具备更优良的噪音特性，机型适用于高	为了满足国际市场的需求，针对高风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双轴承传动链的要求	风速，高湍流风场，整机寿命满足 25 年要求，具备高发电量高适应性特征。	速、高湍流的区域
5	915 欧洲版机型开发	7,975.00	7,932.89	7,932.89	风场验证阶段	扩展开发一款满足欧洲市场及法律法规要求的风力发电机组	整体布局沿用 915 平台结构，具备更好的高温运行特性和更优的度电成本，机组噪音控制，具备不同噪音模式，满足欧洲电网要求，可选配生物保护功能。	满足欧洲市场的需求
6	9226 海机	19,165.25	15,597.92	15,597.92	风场验证阶段	研制抗台风型与常规型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单机功率覆盖 12.5-16MW 范围	基于海陆共平台模块化开发体系，深度融合高速双馈技术、抗台风优化设计及碳纤维叶片创新技术，通过关键部件可靠性强化与上置式电气系统布局，实现整机可靠性提升与综合成本下降双重突破。	国管海域
7	9192E/5E 项目	7,322.00	7,164.16	7,164.16	风场验证阶段	中低风速区域大兆瓦机组	高速双馈技术路线，单位千瓦扫风面积大，度电成本低，可使用单叶片吊装，可使用分片式塔筒	中低风速区域
8	9191H/2H 项目	5,652.10	5,305.01	5,305.01	风场验证阶段	中高风速大兆瓦、低成本机组，满足三北市场需求	整机平台采用 919 平台现有技术，主要技术路线不变。提升极端风速适应性。	内蒙、新疆等中高风速市场
9	915P6A/6F 项目	5,775.12	5,606.73	5,606.73	量产交付阶段	开发大兆瓦的低风速风机产品，满足中东南低风速的市场需求。	在 915 平台上开发 220 系列机型，通过更换叶片、调整齿轮箱速比、借用 909 平台成熟电气系统，优化底架等部件，快速开发出新机型，具备单位扫风面积大、低度电成本优势。	满足中东南低风速市场需求
10	9195C/5I 项目	4,300.00	970.03	970.03	样机试制阶段	客户对低度电成本的大机组需求增	产品技术路线沿用 919 平台技术路线	三北地区中高风速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强；三北地区大基地项目机位点受限，客户对更大单机容量的机组需求增加。为扩大现有优势、满足客户需求，推出 242 系列机型。		场景
合计	/	159,416.26	66,824.75	149,265.50	/	/	/	/

(2) 技术部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8.8MW 4 极定子铝绕组发电机开发	5,331.07	2,052.64	5,152.03	量产交付阶段	配套整机 919 项目、9198 项目，开发 10MW 级双馈异步铝绕组发电机，提高发电机功率密度，降低发电机成本	发电机采用低损耗冲片结构、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具备损耗低、效率高、可靠性高等优点。	应用于三北中高风速区域的发电机，应用于长江以北海域的发电机。
2	919 机组叶片开发	9,338.96	2,317.92	9,142.40	量产交付阶段	开发匹配 919 机组，长度超百米的大叶片	叶片重量在行业内同级别叶片中较轻；叶片与整机平台协同一体开发，外形设计与整机转速紧密结合最优风能利用系数范围宽。	适用于三北中高风速区域的叶片
3	922 机组	4,701.53	1,702.41	4,343.11	风场验证	开发匹配 922 机	基于整机平台优势，在	主要安装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叶片开发				阶段	组的叶片，叶片长度、重量、载荷、净空等满足主机需求	4.5m~5.3m 节圆系列 120m+叶型中，我司叶片采取轻量化设计，长度最大，节圆最小。	域为三北区域
4	15.5MW 4 极发电机开发	647.56	190.36	628.47	风场验证阶段	开发 15.5MW 双馈风力发电机	直接冷却模式，即内部热量直接与外部介质进行交换，不需通过二次介质传热；轴承系统采用“一球两柱”三轴承结构；绝缘系统采用成熟的 1140V 绝缘体系，定转子为 H 极绝缘；采用绝缘端盖结构设计，将轴电流对电机影响的风险降低至最小，进一步提高电机可靠性。	“三北”等陆上高风速地区，
5	大兆瓦全铝发电机关键技术研究	517.92	223.21	481.36	风场验证阶段	完成转子铝工艺与技术验证，完成大兆瓦全铝发电机关键技术研究	目前转子铝制行业内暂未有应用案例，通过项目完成全铝发电机样机试制及验证并输出铝绕组电机设计方法及验证方法。	“三北”等陆上高风速地区
6	30MW 六自由度对拖试验台开发	8,533.20	2,945.19	4,508.26	实施验证阶段	开发一款 30MW 六自由度对拖试验台，实现大兆瓦机型测试需求，满足多通道动态载荷加载，缩短研发、测试周期	自主研发，引入五自由度加载结构及控制方式，实现风载在台架上的迭代复现，缩短验证周期，提升大兆瓦机组多自由度加载的能力。	大兆瓦机组多自由度加载可靠性试验
7	175/185 欧洲版机组叶片开发	6,095.00	1,738.86	1,738.86	风场验证阶段	匹配 915 平台 SI-18580/SI-17578 机型，开发 91m/86m 两款叶	1. 叶片 Cp 值达到国际标杆水平；2. 主梁采用全碳设计，强度高；3. 叶尖段设计锯齿尾缘，降低叶片自身气动噪声。	满足 915 平台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片, 叶片重量、载荷、净空等满足主机需求。		
8	915 欧洲版电机开发	2,315.00	1,631.11	1,631.11	风场验证阶段	根据整机 SI-18580&17578 欧洲版机组开发需求, 配套开发欧版发电机, 采用 950V 电压等级、低噪音、全功率段高效设计。	950V 电压等级、低噪音、全功率段高效设计。	满足 915 平台
9	118m 全玻叶片开发	2,307.00	438.21	438.21	风场验证阶段	匹配整机 919 平台 SI-24277/SI-24256 机型, 开发 118C/118D 两款叶片, 叶片长度 118m, 叶根节圆 3600mm, 叶片重量、载荷、净空等满足主机需求。	与 919 平台叶片共外形, 满足整机匹配需求的同时, 缩短叶片开发周期, 减少叶片开发成本。	满足 919 平台匹配需求
10	128m 叶片开发	1,483.00	410.46	410.46	风场验证阶段	匹配整机 9226 平台, 开发叶片长度为 128m 叶片, 叶根节圆 4550mm, 叶片重量、载荷、净空等满足主机需求。	针对海机需求开发, 满足海机工况和抗台风需求。	满足 9226 平台匹配需求
11	玻纤预定	450.00	227.94	227.94	设计开发	解决大型化叶片	创新钝尾缘预定型技术, 优化	应用于大叶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型技术开发				阶段	的大节圆、钝尾缘叶型的后缘立面操作难度大、结构铺层多、铺层易下滑、缺陷多，影响生产效率和叶片质量问题。	铺层工艺，提升生产效率与质量。	型后缘立面难铺层和缺陷多问题
合计	/	41,720.24	13,878.31	28,702.21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35	75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19	11.8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1,493	35,35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9.69	47.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4
硕士研究生	401
本科	391
专科	16
高中及以下	1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7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1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3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2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研发风险

风电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相关技术发展及产品迭代迅速，下游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对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存在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结果不及预期的风险。一

且出现新技术与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的情形，或者出现公司所处行业的核心技术有了突破性进展而公司不能及时掌握相关技术的情形，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研发人员及关键技术流失风险

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依赖于核心技术。研发团队的技术实力与稳定性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与研发能力的基石。但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下，存在研发团队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在当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如果出现关键技术流失，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质量风险

由于电网对发电稳定性有极高的要求，客户对于发电量损失有严格的指标考核，且合同通常约定风电机组需要保证稳定工作期限为20年，因此风电机组产品的质量对于公司的声誉与业绩至关重要。由于风电机组工作环境通常较为恶劣，部分机组甚至需要面对海上、冰冻、高海拔、低温等特殊气候的考验，因此行业内风电机组质量问题时有发生。

如果公司未来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可能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履行质保义务、延长质保期、客户考核扣款、赔偿损失、质保金损失、客户诉讼等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2.风机大型化、轻量化带来的原材料供应风险

风机产品大容量化、轻量化发展是行业趋势，风机容量升级意味着核心零部件也需要进行相应的技术升级。风机核心部件多为定制件，上游供应商对于核心零部件的定制化升级能力是制约风机容量升级的重要因素。若未来上游供应商相应配套升级零部件出现技术质量问题或未能开发出大容量机型配套的核心零部件，则将影响公司大容量机型的产品质量，甚至可能给公司产品升级带来阻碍。

3.客户集中度偏高风险

我国风电投资运营企业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大型发电集团或大型电力建设集团，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流失且新客户开拓受阻，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到行业竞争程度、产品结构变动、上下游供需关系变动、行业政策变动等因素的影响，若未来上述影响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产品甚至整体毛利率水平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进而导致公司业绩的波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随着风电行业的发展，行业竞争持续加剧。根据 CWEA 统计数据，2025 年国内有新增装机的整机企业一共有 10 家，新增装机容量为 130.82GW，前五名合计市占率为 73.4%，前七名合计市占率为 91.8%，市场集中度较高。

一方面，尽管 2025 年多项因素合力推动风机订单中标价格显著回升，扭转了风机价格持续下降的趋势，但风电行业竞争依然激烈，风电行业“内卷式”竞争仍将存在；另一方面，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强化技术实力、优化产品质量，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滑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内风电行业的发展受政策影响较大，政策的调整将影响风电场投资收益率，影响风电开发商投资热情，进而影响风电行业新增订单的规模和在手订单的交付进度。例如，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为新能源发展提供入市后的持续性保障，确保长期可持续发展，但短期内对行业造成了一定的冲击。国际风电业务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影响较大，运输成本、汇率波动等或对海外业务盈利情况带来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第三节“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7,380,358	17,791,660	53.89
营业成本	24,724,611	14,785,323	67.22
销售费用	691,429	579,359	19.34
管理费用	694,672	578,481	20.09
财务费用	-21,603	-132,21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07,031	776,804	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531	-400,35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5,699	-2,776,83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457	2,352,881	8.99
其他收益	231,605	417,221	-44.49
投资收益	185,140	771,963	-76.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8,346	40,112	419.41
信用减值损失	-91,035	-22,06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80,246	-117,153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8,090	5,916	374.81
营业外支出	30,125	8,003	276.42
所得税费用	75,148	338,005	-77.7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国内外装机容量均呈增长趋势，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实现稳步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采购支出、薪酬及其他运营支出增加；电站产品销售业务已在项目出售前通过融资贷款方式回款 38.57 亿，并计入了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未在经营活动现金流中体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及进项税加计抵减减少的影响。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资产出售类型的电站产品出售减少，产生的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理财及战略配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单项计提减值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预期信用损失率变化坏账转回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处置房产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的影响。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增加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的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72.35 亿元，同比增长 54.17%；主营业务毛利率 9.45%，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7.26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风电行业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合计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19,135,298	18,288,027	4.43	40.92	51.32	减少 6.56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179,275	82,720	53.86	-38.65	-11.28	减少 14.23 个百分点
风电服务	1,373,231	1,335,818	2.72	413.06	441.51	减少 5.12 个百分点
电站产品销售	6,469,598	4,862,299	24.84	86.68	120.51	减少 11.53 个百分点
其他	77,164	91,884	-19.08	26.21	11.39	增加 15.85 个百分点
合计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25,870,078	23,579,830	8.85	47.04	60.87	减少 7.84 个百分点
国际	1,364,488	1,080,918	20.78	1,806.64	1,829.21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合计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直销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合计	27,234,566	24,660,748	9.45	54.17	67.61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5.XMW 及以下	台	724	671	126	-26.10	-33.23	42.06
6.XMW 及以上	台	1284	1266	103	38.32	41.71	17.4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电行业	直接材料	18,807,508	76.26	11,165,130	75.88	68.45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直接人工	1,284,219	5.21	854,917	5.81	50.22	
	施工及其他	2,886,733	11.71	1,307,571	8.89	120.77	
	其他费用	1,682,288	6.82	1,385,891	9.42	21.39	
	合计	24,660,748	100.00	14,713,509	100.00	67.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直接材料	15,508,585	84.80	10,020,958	82.91	54.76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直接人工	1,258,632	6.88	840,260	6.95	49.79	
	其他费用	1,520,810	8.32	1,224,817	10.13	24.17	
	合计	18,288,027	100.00	12,086,035	100.00	51.32	
风力发电	直接材料	-	-	-	-	-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直接人工	13,126	15.87	14,657	15.72	-10.45	
	其他费用	69,594	84.13	78,584	84.28	-11.44	
	合计	82,720	100.00	93,241	100.00	-11.28	
风电服务	直接材料	755,996	56.59	38,814	15.73	1847.74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施工及其他	579,822	43.41	207,868	84.27	178.94	
	合计	1,335,818	100.00	246,682	100.00	441.51	
电站产品销售	直接材料	2,542,927	52.30	1,105,358	50.13	130.05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直接人工	12,461	0.26	-	-	100	
	施工及其他	2,306,911	47.44	1,099,703	49.87	109.78	
	合计	4,862,299	100.00	2,205,061	100.00	120.51	
其他	直接材料	-	-	-	-	-	随收入变化而变化
	直接人工	-	-	-	-	-	
	其他费用	91,884	100.00	82,490	100.00	11.39	
	合计	91,884	100.00	82,490	100.00	11.3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96,50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7.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316,974	11.58	否
2	客户 2	305,090	11.14	否
3	客户 3	254,512	9.30	否
4	客户 4	223,518	8.16	否
5	客户 5	196,415	7.17	否
合计	/	1,296,509	47.3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41,26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3.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115,83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98%。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供应商 1	145,567	6.26	否
2	供应商 2	115,833	4.98	是
3	供应商 3	100,967	4.34	否
4	供应商 4	90,077	3.88	否
5	供应商 5	88,817	3.82	否
合计	/	541,261	23.2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2,018	11.93	1,749,071	4.22	209.42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增加。
应收票据	417,972	0.92	275,996	0.67	51.44	主要系期末以收取现金流为管理模式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85,311	0.85	925,844	2.24	-58.38	主要系期末以收取现金流及出售为管理模式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减少。
预付款项	229,471	0.51	118,897	0.29	93.00	主要系本期采购订单增加，预付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105,306	4.64	1,175,124	2.84	79.16	主要系短期债权投资及增值税留抵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835,545	4.05	1,296,617	3.13	41.56	主要系联营企业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盈利及上市的影响。
在建工程	856,965	1.89	651,417	1.57	31.55	主要系工厂投资建设支出增加的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974	0.00	15	0.00	6,393.33	主要系装修费增加影响。
短期借款	1,205,451	2.66	5,000	0.01	24,009.02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对应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6,082,388	13.41	3,270,178	7.90	86.00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方式进行供应商货款结算增加。
应交税费	118,760	0.26	326,833	0.79	-63.66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计提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1,633,106	3.60	626,470	1.51	160.68	主要系本期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不能终止确认产生的继续涉入金融负债的影响。
长期借款	670,636	1.48	2,662,446	6.43	-74.81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的影响。
租赁负债	42,527	0.09	74,031	0.18	-42.56	主要系偿还租赁款及重分类到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影响。

长期应付款	347,584	0.77	234,036	0.57	48.52	主要系本期应付材料质保金增加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0	0.01	-	-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列示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127,021（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6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千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千元）	变动幅度
2,938,022	3,214,490	-8.6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49,071	191,392	-	-	5,196,617	-1,724,559	-503	5,412,018
应收款项融资	925,844	-	-2,685	-	-	-	-537,848	385,3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309	17,570	-	-	-	-	-	202,879
合计	2,860,224	208,962	-2,685	-	5,196,617	-1,724,559	-538,351	6,000,20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833444	华恒股份	15,000	自有资金	40,800	-13,920	-	-	-	-	26,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境内外股票	601026	道生天合	20,000	自有资金	-	46,923	-	20,000	-	-	66,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35,000	/	40,800	33,003	-	20,000	-	-	93,803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合约	-	-	-616	-	255,092	257,136	-	-
合计	-	-	-616	-	255,092	257,136	-	-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实现损益 2,165 千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风险分析：1.市场风险，期货等衍生品市场价格变动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产生浮亏或交割损失等；							

<p>(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2.流动性风险，相关市场可能因突发因素，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出现因平仓等损失而须支付价差的风险；3.操作风险，在开展具体业务时，可能存在因流程不严谨、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因素导致产生损失；4.法律风险，公司开展相关业务，若未充分理解合同条款，可能面临法律风险。公司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风险控制：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3.建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业务信息传递、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等做出明确规定。4.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科学规划和使用资金，合理选择合约月份，尽可能控制、减少市场流动性风险。</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公允价值来源于市场报价</p>
<p>涉诉情况（如适用）</p>	<p>无</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2025年4月29日</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不适用</p>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	8,000	284,986	28,874	262,398	9,032	15,292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0	73,876	20,863	80,944	9,948	7,832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	10,000	652,194	30,870	583,388	23,782	20,245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	200,821	6,433	128,838	770	552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3,200	76,113	14,737	90,135	6,908	6,041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	注 1	517,802	430,785	88,886	8,172	9,350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00	212,699	38,596	221,940	3,002	1,505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	378,158	9,070	287,771	4,038	3,246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	40,000.01	1,072,741	551,572	542,019	97,441	82,737

注 1：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5,399.15 万人民币、16,912 万美元、1,848 万欧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目标指引明确，顶层规划与行业共识共筑长期增长确定性

2025年9月，国家明确提出到2035年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力争达到36亿千瓦。在实施层面，国家能源局计划2026年风光新增装机合计2亿千瓦以上；《风能北京宣言2.0》亦提出“十五五”风电年新增不低于1.2亿千瓦，并设定了2030年13亿、2035年不少于20亿、2060年50亿千瓦的宏伟蓝图。在并网消纳方面，国务院明确资源条件较好地区的新能源利用率可放宽至90%，为持续扩容打开了实质空间，同时，政策简化项目审批流程、优化用地管理，通过电价市场化机制，推动风电行业持续健康发展，行业整体进入稳定增长的黄金周期。

在“双碳”目标引领下，中国风电行业将保持增长态势。中国实现碳达峰目标进入关键期，推进“沙戈荒”基地建设，加快海上风电能源基地建设，推动老旧风机改造升级，推动农村分散式风电发展，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为风电行业发展提供了新增长点与广阔的市场空间。

2.行业更加注重高质量发展，国内市场逐步向坚守质量底线与价值创造回归

近年来，由于市场竞争激烈，风机价格持续数年下降，给风电行业整机商、零部件制造商的盈利能力带来了较大压力。与此同时，风电机组快速迭代、风电技术创新进入“无人区”所带来的质量风险逐渐显现，风机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可靠性已成为构筑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基石。

2025年，多项因素合力推动风机订单中标价格显著回升，扭转了风机价格持续下降趋势。国内主机厂商于2024年10月在北京风能展期间签订“自律公约”，部分业主优化招标规则，国家级重要会议多次强调防止、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风机价格在2025年明显回升。行业竞争将逐步回归理性，注重风机可靠性与基础发电性能等核心产品力，注重质量控制与风险防范，高可靠性、高发电量、全生命周期低度电成本的风机产品以及全生命周期的高效运维服务将更具竞争优势。

3.技术迭代深化，提升测试认证效能与国内标准水平随着风电开发资源不断向复杂地形及微风区域延伸，技术创新将更加注重对特定应用场景的深度适配。针对山地风电、超高塔筒应用以及超低风速区等细分市场，行业不断深化气动设计、材料工艺与整机结构优化，以实质性提升机组的基础发电效率与复杂工况下的环境适应性。同时，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与关键技术攻关持续推进，风机核心控制系统及关键大部件的国产替代全面加速，有效筑牢了供应链的安全与自主可控能力。在智能化演进方面，推动AI技术向风机底层控制逻辑深度赋能，通过先进算法精准优化机组载荷管理与运行策略，切实将技术迭代转化为设备可靠性的跃升与度电成本的综合优势。

风电技术的深度迭代正促使行业研发重心向底层验证能力的夯实与标准规范的升级转移。面对机组大型化带来的复杂工况与验证盲区，行业正大力强化大型试验台等基础设施的验证效能，以严苛的、覆盖全工况的闭环测试验证代替传统的实场试错，全面筑牢风电装备的可靠性底线。与此同时，国内风电行业将更加积极推行更高标准的风机设计认证规范，以更加严谨的测试验证与不断完善的规范体系，为风电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4.市场机制重构，多元价值变现保障高比例消纳与上网

风电全面平价后，行业发展转向为由电力市场机制主导。伴随电力市场化改革纵深推进，风电商业模式正打破单一的“电量结算”，加速向多维价值体系演进。针对高比例新能源并网挑战，国家正加快探索完善适配新型电力系统的容量电价机制，理顺运行服务费等价格体系，以合理补偿风电提供电网支撑的系统级价值。同时，持续深化电力交易规范，推动绿电、绿证与碳市场深层联动。多层次市场化机制的完善，将有效对冲单一电价波动风险，共同保障并推动高比例风电的大规模消纳与平稳上网，助力风电向主力能源平稳跨越。

5.后市场价值重构，“建运并重”驱动存量技改提速与运维生态升级

伴随早期并网机组密集步入生命周期中后期，风电行业已实质性确立“建运并重”的发展主轴。在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定向引导下，老旧风场“以大代小”升级改造正成为拉动后市场的核心引擎。据行业统计，截至2025年底，我国老旧风电机组的潜在技改市场规模约为45GW，到2030年末，市场规模预计将扩大至约93GW。与此同时，后市场的高速扩张正面临严峻的结构性用工瓶颈。面对存量资产激增与人力短缺的双重约束，行业正加速淘汰低效的被动维修模式，务实地将AI故障诊断、运行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深度融入现场，通过主动预测性维护来有效降低非计划停机损失并摊薄人力成本。

6.产业链优势下，中国风电企业出海竞争力提升

在全球化布局中，国内风电产业链已具备成熟的全环节国产化能力，形成了完善且高效的产业生态。全产业链优势为中国风电企业出海提供了坚实的底层支撑。面对复杂的国际贸易形势，中国风电企业正积极适应海外多样的竞争环境与严苛的绿色标准，全球化订单获取能力稳步提升；在新兴市场，新能源电力需求迅猛增长，中国风电企业在价格、成本、产业链、交付及产品性能等方面具有显著的综合竞争优势，目标市场订单快速增长。在以欧洲为代表的高端市场，中国风电企业正逐步适应竞争环境和严格的绿色标准，订单获取能力逐步提升。未来，中国品牌海外新增风机订单将持续增长，海外市场市占率将持续提升。

与此同时，国内企业参与国际项目的探索与合作形式正变得日益丰富多元。行业的出海路径正逐步打破传统的单一设备出口模式，加速向本地化产能共建、海外项目联合开发、EPC工程总承包及属地化运维服务等深层次、多维度的合作生态延伸。通过全产业链赋能与灵活多样的参与形式，中国风电企业正稳步拓展全球市场空间，持续深化国际化经营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推动人类高效使用清洁能源”为愿景，坚持长期主义，严控质量风险，遵循高质量发展，致力于凭借质量过硬的产品、高效的业务组合、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成为全球清洁能源装备及服务的领航者，为中国实现“双碳目标”和世界清洁能源转型贡献力量。

1.产品技术规划

公司聚焦产品性能及质量并达到行业领先，快速提高市场地位。公司将持续围绕产品高可靠性、高发电量、低度电成本的战略目标，加大研发投入，保证产品竞争力领先。

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将不断拓展产品型谱，多平台研发齐头并进，超前行业布局风机研发。通过精细化控制和试验验证等手段，应对当前产品市场需求上的痛点问题。

产品智能化方面，公司以服务客户为目标，打造覆盖部件、风机、风场的在线监控、动态预警、远程诊断、智能运维“四位一体”数字化服务模式，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推行质量数字化，通过视觉识别、气象雷达等方式实现对关键质量数据的采集、分析及全生命周期管理。

2.全球化

布局全球，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突破国际大客户，打造全球标杆风场，打造全球领先风电品牌。公司将依据“精兵+平台”的海外作战模式，在全球布局优秀的人才团队，吸纳全球风电行业人才。推动海外产能建设，构建全球制造、营销、服务网络，打造富有竞争力的海外研发、交付、运维能力，将国际业务打造成为新的增长引擎。积极响应国家清洁能源高端装备出海号召，为全球清洁电力能源供应、人员就业、低碳减排做出贡献。

3.数智化

公司按照“一切业务数字化、核心业务数据化、关键系统平台化”的策略，从智能制造、智能产品与服务以及智慧运营三个方面，大力提高公司数智化水平。

智能制造方面，推动智能制造产线建设，实现智能作业单元和制造运营的 IOT 设备互联平台深度融合，实现以数据驱动的智慧运营新模式，助力公司打造优质量、低成本、短交期的世界级制造体系。

智慧产品与服务方面，优先完成以 SCADA 中央监控系统、故障预警等为核心的智慧风场产品优化升级，基于 iDOM 智能运维服务平台实现从交付到运维的端到端数据拉通，大幅提升风机故障预警能力和风场运营效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智慧运营方面，公司将大力推动 AI 引领、平台协同相关工作，加快推进 AI 业务落地，提升生产效率、优化产品设计、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客户创造价值。

4.低碳化

公司致力于推动人类高效使用清洁能源。公司积极制定碳战略，为应对气候变化，发布气候行动白皮书，推进减碳目标和行动，完善碳管理体系；围绕碳数据管理持续开展温室气体盘查和产品碳足迹评估，通过推行制造环节的智能化升级等一系列节能行动以降低能耗和碳排放，以绿色技术、绿色建筑、绿色设备、绿色材料四大维度为抓手持续打造零碳和绿色工厂，持续提升绿电采购比例，降低生产运营阶段的碳排放。公司将发挥价值链中企业牵引作用，促进价值链脱碳，为上下游企业提供降碳目标指引、赋能和解决方案，共同实现价值链脱碳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研发团队建设，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强化营销与服务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市场份额、订单质量与盈利能力；深化海外市场拓展与布局，实现重点区域市场突破，扩大订单规模，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坚持数智化、低碳化发展方向；推进风场开发与风资源利用，拓展海外开发；稳健经营，2026年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1.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秉持全面超越的研发理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主机、叶片、电机核心研发能力，着力打造高可靠、度电成本低、发电量优的精品机型。巩固风机大型化、轻量化技术领先地位，持续推进海风机型的开发与认证，加快智慧风场与风机智能化升级。依托35MW六自由度试验台，自主研发载荷仿真平台，全面强化试验验证能力。

构建并完善产品规划体系，组建专业团队、优化业务流程，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矩阵，建立国际项目管理机制与能力，支撑国内外市场拓展。持续激发研发活力，搭建事业发展平台，吸引全球优秀人才，为技术创新提供坚实保障。

2.强化营销与服务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市场份额与盈利能力

聚焦国家“十五五”新能源发展规划，紧扣大型风光基地、水风光一体化、海上风电、算电协同等核心建设方向，精准匹配市场需求。强化大兆瓦机组产品适配与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攻坚重点区域标杆项目，持续提升陆上风机市占率；依托已突破的海风项目经验，加快大兆瓦海风机组规模化落地，打造标杆，扩大海风市场份额；推动风电与算力基础设施协同布局，拓展新兴应用场景，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营销与服务能力升级，强化团队技术营销能力，搭建专业解决方案专家队伍，聚焦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强化销售风险识别和管理，降低履约和管理成本；通过技术、产品、服务的综合优势，力争订单质量与盈利水平的双提升。

3.深化全球化战略布局，打造海外第二增长曲线

深化海外市场拓展与布局，深耕中亚、南亚、东南亚等类中国市场，在欧洲、拉美、非洲等重点国区市场实现突破或获取规模化订单，保持海外风机订单规模和收入规模的持续增长；创新业务模式，积极推进海外绿地项目；加强国际化产品的开发，提升海外市场竞争力。

加强海外团队建设，吸纳全球风电行业优秀人才加入；推动海外产能建设，加强海外供应链建设，构建与完善全球制造、营销、服务网络，打造海外研发、交付、履约、服务运维能力；将海外业务打造成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4.风场开发与外部EPC双轮驱动，拓展海外开发

充分发挥产业协同优势，加大优质风资源获取力度，推进风场建设提效降本。创新风场开发建设模式，通过研发创新与AI数智化赋能实现风电场快速、安全、高效、低成本建设与并网。坚

持滚动开发策略，有序推进风场转让，提升经济效益。构建海外管理建设体系，积极拓展外部 EPC 业务，实现海外项目突破，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5. 推进数智化战略，打造三一重能智能体

以智能产品、智能制造、智能运营为抓手，打造三一重能智能体。加快主机、叶片、电机智能制造升级，深化智慧风场建设。迭代营销、服务、交付履约等关键领域的数智化，全面提升运营效率。推进 AI 氛围建设，全面推广智能化产品，进一步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布局与业务落地。

6. 践行低碳化战略，推进绿色可持续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交付高性能绿色风机，助力能源结构绿色转型。推行绿色低碳生产运营模式，降低资源消耗与环境影响。健全低碳发展路径与信息披露体系，完善低碳管理机制，挖掘低碳收益价值。联动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建绿色产业链。积极参与国内外 ESG 评级与行业论坛，提升品牌绿色形象与价值。

7. 强化人才与组织建设，提升组织效能

坚持外引内培相结合，完善人才识别、评价、培养与管理体系，补强研发、质量、海外、营销等关键领域人才梯队。塑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与氛围，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打造卓越团队，持续提升组织效能。

8. 坚持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增效

坚持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规模服从效益，效益服从品牌。将研发、营销、质量、服务等核心能力建设摆在战略高度，提升产品竞争力；深挖降本空间，盘活资产潜力，严控费用，推动全价值链降本、降费、提质、提效，推动公司盈利能力的回升；强化存货与应收账款管控，加强货款回笼工作，严控经营风险，保障良好的现金流。

始终将安全与质量放在首位，坚守“质量是价值和尊严的起点，质量是唯一不能妥协的事”。以客户为中心夯实质量管理基础，全链路严控产品质量，全面提升产品规划、试验验证、供应链保障、生产一致性等质量体系能力，强化关键核心部件技术攻关与质量提升，打造有市场竞争力的风机产品与整体解决方案。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不断完善公

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系统制定、修订公司制度，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1. 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充分尊重、保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问询权，尤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权益，鼓励支持中小股东现场参加股东会，针对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会的程序、决策合法有效，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也无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通过股东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董事9名（独立董事3人、职工董事1人、其他董事5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公司的董事会、董事、各专门委员会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股东会的决议、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其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充分支持保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定期报告筹备期间，公司召集独立董事、外部审计机构、内部审计机构召开专题会议，重点讨论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针对定期报告重点内容充分沟通。公司每次董事会召开前，与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讨论，征集独立董事意见，确保独立董事履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4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均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后实施，不存在越权情形。

3.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审议及披露程序。控股股东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越过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

4.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与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所有需披露的信息均在指定的网站和其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全面披露，确保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重视并持续提升定期报告质量，在年度报告中全面、系统、准确的总结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成果与业务规划，帮助投资者系统了解公司。公司的定期报告传播采用可视化模式，在定期报告中引入图表、图例形式，也在定期报告披露当日发布“一图看财报”帮助投资者直观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

2025年，公司共举办了3场业绩说明会，其中，年度、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采取“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邀请投资者到演播室现场，与公司高管互动交流，公司也同步回复投资者网络互动提问的问题，业绩说明会传播范围较广。

此外，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与中小投资者交流：举办中小投资者开放日活动，定期邀请中小股东到公司调研，参加“我是股东”、风能展会等活动；公司通过高频次路演、反向路演、投资者公开活动、投资策略会等方式，面对面与投资者沟通交流；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及上市公司协会、交易所搭建的各类线上线下平台与投资者互动，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李强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5.10.31/ 2020.09.26/ 2020.11.23	2027.01.28/ 2027.01.28/ 至今	16,804,500	14,283,825	-2,520,675	减持股份	530.99	否
向文波	董事	男	64	2020.09.26	2027.01.28	79,080,000	79,080,000	0		-	是
周福贵	董事、董事长(离任)	男	64	2020.09.26/ 2020.09.26	2027.01.28/ 2025.10.30	44,482,500	41,517,000	-2,965,500	减持股份	612.04	是
余梁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20.11.23	2027.01.28	2,600,000	2,070,000	-530,000	减持股份	243.60	否
张营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6	2025.1.9/20 24.07.29	2027.01.28	0	0	0		192.26	否
毛导钦	董事	男	43	2026.1.9	2027.01.28	0	0	0		65.68	是
邓中华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09.26	2026.09.25	0	0	0		10.00	否
杨敏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09.26	2026.09.25	0	0	0		10.00	否
曾婧	独立董事	女	35	2025.5.23	2027.01.28	0	0	0		6.06	否
杨怀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4.02.19/ 2020.11.23	2027.01.28/ 至今	765,000	745,000	-20,000	减持股份	212.74	否
林志刚	副总经理	男	49	2026.3.3	2027.01.28	0	0	0		-	是
周龙	副总经理	男	41	2025.12.04	2027.01.28	0	0	0		320.38	否
周利凯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24.02.19	2027.01.28	0	0	0		72.28	否
李建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0.11.23	至今	333,000	286,000	-47,000	减持股份	85.69	否
梁家宁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0.11.23	至今	500,000	413,000	-87,000	减持股份	188.76	否
董召然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0.11.23	至今	206,400	156,400	-50,000	减持股份	63.29	否

张敬德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0.11.23	至今	264,000	264,000	0		135.66	否
何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0.11.23	至今	291,200	224,000	-67,200	减持股份	100.56	否
武胜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0.11.23	至今	330,000	280,000	-50,000	减持股份	91.67	否
梁湿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0.11.23	至今	144,000	108,000	-36,000	减持股份	58.41	否
龙利民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0.11.23	至今	360,000	300,000	-60,000	减持股份	101.47	否
刘云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0.11.23	至今	320,000	241,690	-78,310	减持股份	83.98	否
唐胜武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0.11.23	至今	178,000	168,000	-10,000	减持股份	74.65	否
张芹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9	2020.11.23	至今	288,500	228,500	-60,000	减持股份	77.47	否
曹静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9	2021.01.12	2025.5.23	0	0	0		3.94	否
姜鹏	董事（离任）	男	39	2025.1.9	2025.11.11	0	0	0		82.87	否
廖旭东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0	2020.09.26	2025.12.3	1,035,000	842,995	-192,005	减持股份	180.05	否
合计	/	/	/	/	/	147,982,100	141,208,410	-6,773,690	/	3,604.50	/

注 1：上述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金额口径为计入当期损益的薪酬，不包含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非现金薪酬。

注 2：向文波先生不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事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关联方领取薪酬。

注 3：周福贵先生于 2025 年 10 月底辞去公司董事长后，不再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事务，不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关联方领取薪酬。

注 4：毛导钦先生于 2025 年 11 月前在关联方任职并领薪；自 2025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本部本监，在公司领薪，不再从关联方领薪。

注 5：林志刚先生 2025 年度在关联方任职并领薪；2026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再从关联方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强	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1 月，就职于通用电气（中国）全球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就职于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中心总工程师；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三一重能研究院院长、总工程师；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三一重能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研究院院长；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三一重能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研究院院长；2023 年 4 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
向文波	1982 年至 1985 年，就职于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1989 年至 1990 年，就职于湖南涟源市阀门厂，任厂长；1990 年至 1991 年，就职于湖南益阳市拖拉机厂，任厂长；1991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2007 年至 2022 年 1 月，就职于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三一重能董事，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轮值董事长。
周福贵	1983 年至 1985 年，就职于昆明电缆厂，任助理工程师；1988 年至 1991 年，就职于涟源特种焊接材料厂，历任供应科科长、副厂长；1991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深圳中侨表面技术有限公司；1994 年至 1998 年，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1998 年至 2009 年，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三一美国总经理；2009 年至 2016 年，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型机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至 2018 年 3 月，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能执行董事；2018 年

	4月至2020年9月，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能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任三一重能董事长、总经理，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2025年10月，任三一重能董事长、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1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余梁为	2002年6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三一重工，历任营销公司投诉组主管、三一海外事业部储运部副部长、部长、总经办副主任、国际计划部部长、国际经营计划科科长；2012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三一重能，历任三一重能区域经理、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营销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副总经理、营销总监；2025年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
张营	2005年7月至2019年6月，就职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集团财务总部副部长等职务；2019年7月至2020年4月，就职于浙江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2020年4月至2024年7月，就职于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部成本控制部部长；2024年7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财务总监；2025年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
毛导钦	男，198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硕士学历。2010年加入三一集团，历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精益质量总部精益主管、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搅拌设备公司计划调度部部长、三一重型机器有限公司总经办项目经理、三一重能人力资源副本监和CEO办公室主任、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本监和中南大区总经理等职务。2025年1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人力资源本部本监；2016年1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
邓中华	1989年7月至1996年8月，就职于益阳职业技术学院（原益阳供销学校），任教师；1996年9月至今，就职于长沙学院（原长沙大学），任教师；2015年4月至2021年4月，任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2023年7月，任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2021年11月，任创智和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昌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2024年11月，任长沙城市发展集团外部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三一重能独立董事。
杨敏	2000年7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任教师；2009年10月至今，历任长沙理工大学财会系副主任和经管学院工会副主席等职务，现任长沙理工大学经管学院财会计系副教授；2020年7月至今，任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三一重能独立董事。
曾婧	女，199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材料学专业，工学博士。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评审专家，《有色金属科学与工程》青年编委。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多个项目，参研多项国家级及省部级项目。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特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南大学升华学者。2025年5月23日至今，任三一重能独立董事。
杨怀宇	2006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平台总工；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任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6年6月至2019年9月，任维斯塔斯技术研发（北京）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9年9月至今，历任三一重能研究院副院长、院长；2024年2月至今，任三一重能副总经理。
林志刚	男，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全球运营商Marketing与解决方案销售部总裁战略助理、华为政府事务部副部长，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等。2026年3月起至今，任三一重能副总经理。
周龙	男，198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四川大学信息安全专业、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8年7月

	至 2024 年 5 月，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无线产品工程师、产品经理、内控经理，浙江大华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三一重能营销公司副总经理等。2024 年 5 月至今，任三一重能党委书记、新能源投资公司总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三一重能副总经理。
周利凯	2008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职于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三一重工财务主管、纳税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2016 年 8 月至 2024 年 2 月，历任三一重工证券事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24 年 2 月至今，任三一重能董事会秘书。
曹静（离任）	2007 年 9 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助理、副教授，兼任清华大学碳中和研究院气候治理与碳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2021 年 1 月 2025 年 5 月，任三一重能独立董事。
姜鹏（离任）	2010 年 8 月至 2024 年 3 月，历任一汽集团核心人才主管、长春金赛药业有限公司组织发展经理兼薪酬福利经理、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本部本监；2024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三一重能，任人力资源本部本监；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三一重能董事。
廖旭东（离任）	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就职于 LG 曙光电子有限公司，任质量工程师；2003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三一重工重机事业部质保部部长；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三一重工泵送事业部质保总监；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三一重能，历任制造部总监、服务部总监、质保部总监；2020 年 9 月至 2025 年 12 月，历任三一重能质保部总监、叶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福贵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	至今
周福贵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会主席	2025年11月	至今
周福贵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12月	2026年1月
向文波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07年12月	至今
向文波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	至今
向文波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向文波	湖南中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	至今
向文波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董事	/	至今
向文波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	至今
向文波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	至今
向文波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6月	至今
向文波	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至今
向文波	三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至今
向文波	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07年6月	至今
向文波	湖州三一装载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向文波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	非执行董事	/	至今
向文波	三一云联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	至今
向文波	三一高空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2月	至今
向文波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至今
向文波	深圳海星智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李强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6年1月	至今
李强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余梁为	广西都安华电新能源有	董事	2024年4月	至今

	限公司			
邓中华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邓中华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邓中华	长沙城市发展集团	外部董事	2022年1月	2024年11月
杨敏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曹静	清华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副 教授,兼任清华大 学碳中和研究院 气候治理与碳金 融研究中心副主 任	2007年9月	至今
廖旭东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报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董事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 的具体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 依据	报酬总额主要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职务、资历、学历等因素综合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由董事会拟定，股东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 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542.8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 获得的薪酬合计	1,805.3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 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强	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周福贵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动
毛导钦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曾婧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林志刚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周龙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曹静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姜鹏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廖旭东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注 1：2025 年 10 月 30 日，周福贵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长，继续担任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注 2：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选举李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注 3：2025 年 11 月 11 日，姜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辞职后姜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注 4、2026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毛导钦先生为公司董事。

注 5、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披露曹静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曾婧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曹静女士辞去独立董事正式生效。

注 6、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披露廖旭东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廖旭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聘任周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注 7、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聘任林志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会的次数
李强	否	14	14	11	0	0	否	2
向文波	否	14	14	14	0	0	否	0
周福贵	否	14	14	3	0	0	否	4
余梁为	否	13	13	13	0	0	否	1
张营	否	13	13	13	0	0	否	3
毛导钦	否	0	0	0	0	0	否	0
邓中华	是	14	14	14	0	0	否	4
杨敏	是	14	14	14	0	0	否	4
曾婧	是	7	7	7	0	0	否	1
曹静(离任)	是	7	7	7	0	0	否	1
姜鹏(离任)	否	11	11	1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邓中华、周福贵、杨敏
提名委员会	杨敏、李强、邓中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中华、李强、杨敏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周福贵、向文波、杨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九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 责情况
2025.1.2	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21	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无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2025.3.8	议案 1: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4.23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6.18	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8.18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9.24	议案: 《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0.25	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2.20	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 2026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5. 14	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12. 3	议案 1：《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1. 9	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3. 8	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4. 23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12. 20	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4. 23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4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581
销售人员	1,366
技术人员	835
财务人员	65
行政人员	80
其他	536
合计	7,4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3
硕士研究生	733
本科	1,707
专科	1,085
高中及以下	3,915
合计	7,46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年终奖。基本薪酬根据员工职级和岗位对应的市场薪酬水平、岗位价值、职责等方面确定，年终奖根据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对员工工作业绩、行为表现和出勤等情况考核后确定。

公司采取薪酬总包与企业效益同向联动的机制，总体薪酬水平与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相符。

公司薪酬结构的调整和年度薪酬的调整方案均充分听取职工代表意见，经集体协商后确定。福利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并提供带薪假期、健康体检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秉承“业务赋能，训战结合”理念，进一步深化人才梯队建设，强化业务实战能力，加速AI与国际化人才布局。本年度聚焦干部继任计划、专业能力认证、一线技能提升及新人高效转化，全面赋能员工成长，支撑公司战略目标。2025年度开展培训项目350余个，覆盖员工约6,299人，培训参与超45,000人次，总培训时长超69万小时，年度人均培训时长110小时。

1、专业认证体系升级

2025年持续完善专业认证与技能等级认证体系，推动内部知识库建设。一线员工技能认证参与2,137人，通过1,084人，其中初级724人、中级250人、高级109人、技师1人；高等级技工（中高级及以上）占比从12%提升至28%，叶片公司从1%提升至18.3%。叶片生产基地累计开展上岗认证234期，覆盖超3,500人次，输送持证合规上岗人员2,800人，生产资质要求100%落实。

2、继任人才梯队建设

深化分层培养机制，2025年重点推进：高管领导力：聚焦33位核心高管开展3场专项领导力赋能；营销将领计划：训战结合、高管带教，15人获薪酬提升、8人获职级晋升，精准输送一线战力；关键岗位晋升赋能：完成51名关键岗位晋升培训，保障关键岗位人才供给；

营销体系培训：开展春节培训1期、营销班2期，打造20门精品课程并培养12名内训师；

新人培养：391名应届生完成35天集中培训与27天生产实习，实现从校园到岗位快速融入；全年开展入司培训12期，覆盖2,037人，项目实现内部创收。

3、海外人才发展深化

为加速海外业务拓展与数字化转型，2025年重点开展出海业务培训，通过理论培训与二线轮岗相结合，为业务储备25名出海人才。同时，组织研发、智能化、工艺等40名骨干赴阿里开展AI游学，开展30场装备制造领域AI应用学习；

AI专项覆盖1,734人，满意度达4.8分（满分5分），并配套赛事与项目推动AI技术落地应用，全面提升员工数字化素养与全球化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414,53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2,097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对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限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股票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中规定“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196,864,7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06,150,214.30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5.19%。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31,827,128.60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0.39%。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26,404,215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 6,692,334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219,711,881 股为基数，据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51,293,395.97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65,913,564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 2025 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592,317,779 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51,293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21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3.3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51,29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3.36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21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353,9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889,2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889,2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510,2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25.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455,4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08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1,750,000	1.77	110	1.47%	16.45/14.47/14.30

注1.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和激励对象人数占比按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和员工人数测算。

注2.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为16.45元/股，预留授予价格（第一批次）为14.47元/股，预留授予价格（第二批次）为14.30元/股。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

	数量		量	量	(元)		解锁股份数量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21,750,000	0	0	16.45/ 14.47/ 14.30	21,750,000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	17,297
合计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期权行权后的限售期为自行权日(2022年9月6日)起三年;2025年9月8日,本次限售股12,698,500股正式上市流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025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5年1月10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6.4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95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1,97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5年4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第一批次),以14.4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8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5年12月24日为预留授予日(第二批次),以14.3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1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12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861人，设立规模不超过91,442,452.12元，存续期为72个月，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合计不超过3,057,253股，购买回购股票的价格为29.91元/股。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其中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2029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5年度、2026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就个人而言，每人每年具体归属比例，由公司与个人签署的协议约定。

(2)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披露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837人,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89,650,349.67元;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份2,997,337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8日非交易过户至“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6521029),过户价格为29.91元/股。

(3)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97,3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

(4)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02,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6%。

(5)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43,9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9%。

(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16,0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余梁为	董事、副总经理	0	600,000	16.45	0	0	600,000	25.28
张营	董事、财务总监	0	400,000	16.45	0	0	400,000	25.28
毛导钦	董事	0	200,000	14.30	0	0	200,000	25.28
杨怀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16.45	0	0	300,000	25.28
周利凯	董事会秘书	0	300,000	16.45	0	0	300,000	25.28
梁家宁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16.45	0	0	300,000	25.28
何涛	核心技术人员	0	200,000	16.45	0	0	200,000	25.28
李建涛	核心技术人员	0	100,000	16.45	0	0	100,000	25.28
张敬德	核心技术人员	0	100,000	16.45	0	0	100,000	25.28
唐胜武	核心技术人员	0	100,000	16.45	0	0	100,000	25.28
姜鹏	董事（离任）	0	400,000	16.45	0	0	400,000	25.28
廖旭东	副总经理（离任）	0	400,000	16.45	0	0	400,000	25.28
合计	/	0	3,400,000	/	0	0	3,400,000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为进一步体系建设，更好地开展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工作，公司制定并发布了《授权管理制度》、《商业道德风险自评估管理制度》；修订并发布了《风险控制制度》、《问责管理制度》、《利益冲突及廉洁管理制度》、《保密管理制度》、《反贿赂反腐败管理制度》、《反不正当竞争管理制度》、《反欺诈反洗钱管理制度》、《商业道德政策》、《员工行为积分考核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

为了防范风险，公司对日常经营行为及主要生产基地进行内控评估和评价，针对制度与流程建设、组织机构及岗位职责分配、业务流程开展、评审与审批等方面的内控缺陷提出整改要求，并积极组织整改落实到位。

公司完成第二次风险评估工作，从风险识别、评估、处置等各方面提高整体风险意识与风险控制水平。

同时，内控工作深入实际业务，参与制度评审、开展内控咨询及内控培训、组织优化业务流程及控本降费工作，为公司业务合规、高效开展保驾护航，如：物业、车辆租赁、供应商押款、叶片发运、项目费用增补、设备动能、部门考勤及费用检查等。

内控工作在接受审计监察监督管理的同时，与审计监察部门积极配合，保证彼此工作高效开展，促进相关整改顺利进行，保障业务合规开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加强对零部件子公司的内控管理控制，开展专项检查。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制度、流程发布前的评审，确保内容合理、合规、可落地、可执行，同时不与其他内部规章制度冲突；

2、授权审批权限的梳理及合理化更新，保证业务流程防范风险的同时高效运行；

3、针对各分子公司开展运营、质量管理等专项内控评估检查，针对发现的管理缺陷、漏洞提出整改意见并监督整改落实，并将此项工作按季度形成标准工作流程，输出规范成果；

4、帮助分子公司优化业务流程，提高效能，合规有序，如加强印章、外发函件的流程管控等，并特别针对各项费用控制提出优化建议。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浪潮奔涌向前，清洁能源已成为推动世界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力量，作为风电装备及服务行业的领先者，三一重能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企业战略与经营，聚焦创新引领、绿色转型、人才发展与稳健治理四大关键领域，制定可持续发展战略及管理目标，推动公司在经济效益、环境责任和社会价值之间实现协同发展。

我们坚持产品创新，以卓越品质驱动能源转型。2025年，我们秉承“一切源于创新”的理念，聚焦风电行业智能化、全场景适配的核心市场需求，以技术创新推动产品矩阵持续升级，打造12.X~16.X兆瓦海陆平台系列，推出SI-270150风电机组、SI-242系列风电机组等多款行业领先的标杆产品，实现陆上、海上风电场景的全面覆盖。同时，我们深化智能制造技术研发与应用，持续提升产品的可靠性与稳定性，并依托智慧风场和智慧运维等先进技术，提升电网运行的稳定性与效率，为客户创造长期价值。

我们坚持绿色发展，以气候行动回应时代命题。2025年，《巴黎协定》迎来签署十周年，全球气候治理迈入关键阶段。我们持续完善企业气候治理及气候风险管理，积极把握气候机遇，并加速三一重能脱碳转型进程，进一步提升企业气候韧性。同时，我们履行企业环境责任，强化环境管理，优化资源使用效率，致力于打造绿色、低碳、可持续的生产模式。三一韶山叶片工厂凭借卓越的环保管理和技术创新，成功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成为我们落实绿色制造的重要里程碑。

我们坚持奋斗为本，以人才梯队凝聚发展动能。2025年，我们不断完善员工权益保障与激励机制，通过推进“高待遇、高标准、高效率”的人才政策、搭建管理与技术双通道晋升体系、布局全球化人才引进网络，成功打造了一支兼具专业能力与责任意识的高水平团队，为企业长期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我们坚持诚信经营，以严格治理夯实发展根基。2025年，我们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与风险管理机制，强化商业道德与合规管理，构建透明、规范的运营环境。我们优化《供应商行为准则》，定期开展供应链可持续发展风险调研与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评估，强化供应链ESG风险识别与管控，切实保障供应链各利益相关方的劳工人权、职业健康与环境权益，助力构建负责任、可持续的产业生态。

“推动人类高效使用清洁能源”是三一重能长久以来的愿景，也是我们贡献全球可持续发展和气候治理的关键路径。未来，我们将坚持以创新驱动产业升级，以协同推动价值链转型，以开放融入全球合作体系，以更高效、可靠的清洁能源解决方案服务全球客户，与各方携手迈向更加绿色、低碳、可持续的发展新阶段。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为产品全生命周期环境管理。

公司将风险管理与环境管理深度融合产品开发、生产、使用、运维、回收的全生命周期，明确各阶段环境管理目标及落地举措，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环保性能和可持续性，降低产品对环境的影响。同时，我们对重点产品进行碳足迹认证，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重点产品的生命周期评价（LCA）报告。报告期内，公司 SI-172625 型风力发电机组获得产品环境声明（EPD）验证证书。

产品设计研发	将环保、低能耗、高可靠性、低碳排放等因素纳入产品研发设计核心考量维度，采用轻量化、紧凑型产品设计理念，减少原材料消耗；同步开展替代材料研究与应用，持续降低风机部件重量，从设计源头减少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环境影响。
产品使用及运维	向客户提供《风力发电机组定检运维手册》《风力发电机组产品说明书》，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产品运维机制，指导客户科学运维，延长产品使用期限，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发电效率。
产品回收及再利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退役叶片处置方案调研，持续关注可回收树脂技术开发进展，为退役叶片的回收再利用进行技术布局与储备；积极推进下塔电机主要部件返修后重新利用实践，减少资源浪费，促进风电产业循环经济发展。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EcoVadis	EcoVadis	银牌
CDP 气候问卷	CDP	B
标普全球企业可持续发展评估 (CSA)	S&P Global	评分 70 分，并入选《2026 年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
万得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AA
华证指数 ESG 评级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AAA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信息，公司入选了以下 ESG 相关主题指数：

序号	ESG 主题指数
1	中证 500ESG 基准指数(931648)
2	中证 500ESG 领先指数(931649)
3	中证 500ESG 价值指数(931661)

4	中证 800ESG 基准指数(931650)
5	中证 800ESG 领先指数(931651)
6	中证 500ESG 价值指数(931662)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4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吉林） http://36.135.7.198:9015/index
2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index
3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内蒙古） 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cantonCode=150000
4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s://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持续推进风电场生态修复工作，将其作为践行绿色发展、维护区域生态平衡的关键环节。为此，公司持续深化植被管理与养护，系统提升场地生态功能和可持续运营水平。通过三维建模与多方论证，采用“植物措施+工程防护”模式，开展高边坡专项绿化设计，既确保边坡稳定，又维持生态景观群落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风电场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总结报告》，针对不同气候、地形与土壤条件提出差异化植物配置策略，并在多个项目中落地应用。通过改良绿化措施，有效提升了风电场的植被存活率与覆盖度，改善了风电场的生态环境质量。

2025 年，公司在安仁奇峰山二期项目中实施生态景观升级工程，打造风电场生态与人文融合的示范样板。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景观亭、观景长廊、仿木栏杆及栈道、露营平台等生态设施，总投资 169.37 万元。工程同步实施草坪绿化 3,800 平方米、灌木栽植 400 株，结合地形特征优化水土保持与景观协调。

该项目以“生态修复+文化共建”为核心，成功将风电设施与自然景观、地方文化相结合，成为集休闲体验、科普教育与文旅展示于一体的生态示范区。项目落成后，不仅丰富了当地居民的文化生活，助力地方政府生态文旅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也彰显了三一重能助力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心。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秉承“一切源于创新”的理念，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贯穿产品研发全链条，坚持绿色设计、低碳创新与技术引领共行。公司聚焦前瞻性研发布局与开放式创新，不断迭代升级风电装备产品矩阵，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能效与环境友好性。

董事会作为公司研发创新治理的核心主体，全面负责监督公司长期研发战略规划、重大研发战略性投资等关键事宜，从治理层面把控研发创新的可持续性与前瞻性，确保研发创新与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全球能源转型趋势深度契合。公司建立全球化、专业化、多领域的研发管理架构，形成了北京、长沙、上海、欧洲等多地联合布局的全球化研发团队，作为执行层推进跨区域协同平台开发。同时，公司通过整合全球技术人才与研发资源，实现风电核心技术的跨区域、跨领域联合攻关，构建覆盖风机设计、核心部件研发、智能化运维、绿色制造等全链条的研发能力，为可持续产品研发提供组织与体系支撑。

公司以“高可靠性、高发电量、低度电成本”为核心产品研发目标，并紧跟全球风机“高、大、长、轻、智”技术趋势，将绿色、低碳、可持续理念融入研发全流程，打造兼具技术领先性与环境友好型的产品。公司制定《产品开发管理办法》《技术开发管理办法》及《研发专利工作与管理规定》等创新研发管理制度，不断提升研发效率和成果转化能力，持续巩固并拓展在大兆瓦智能风机、箱变上置、智能风电场运维、独立变桨、超高塔筒、长叶片等核心技术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强化人才引进与培养体系，并制定《研发项目激励管理办法》《研发体系内部职称评定管理规定》管理制度，激发研发团队创新活力，推动技术突破和持续创新。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不属于从事生命科学、人工智能等科技伦理敏感领域的企业。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国内外法律法规，制定《员工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信息安全事件处理与应急管理制度》《第三方人员信息安全管理规定》等，并从技术、管理、文化多维协同发力，全面构建起覆盖内外、贯穿全程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为数字化运营与全球化业务稳健发展提供坚实支撑。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三方外部机构开展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审查，顺利取得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认证并更新认证范围，同时成功获得 IEC 62443-4-1 工业控制系统安全认证。

公司重视客户、员工及各类相关方的隐私信息的保护，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及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等国内外隐私及数据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信息安全隐私政策》等制度，针对员工及第三方人员使用公司信息资源、信息处理及记录保存时限、客户

隐私处理、应急事件处理和违规事件举报等情境明确行为规范，最大程度保障个人信息与数据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个人信息泄露事件，未发生涉及侵犯个人隐私的相关投诉。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25	参与湖南省邵阳市“奔跑吧·邵阳”活动，捐款20万元；参与北京国际风能大会暨展览会组织的“奔跑吧，风电人”公益跑活动，捐款5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36	支持乡村教育，为湖南省宜章县、桂东县、新邵县、绥宁县教育发展捐款合计33万元；服务民生福祉，为推动山东省五莲县、新疆巴里坤县民生改善捐款3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先做人，后做事”的理念，积极投身公益事业，持续开展多样化公益活动，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推动企业社会价值的持续创造。报告期内，参与湖南省邵阳市“奔跑吧·邵阳”活动，捐款20万元；参与北京国际风能大会暨展览会组织的“奔跑吧，风电人”公益跑活动，捐款5万元。

2025年7月，公司联合三一基金会开展职工子女夏令营公益课堂活动，以“科技探秘+创意实践”为主题，通过科普讲解与实践体验相结合的形式，让孩子们近距离了解智能制造与新能源产业。在专业讲解员的带领下，孩子们走进风电设备生产车间，了解生产流程与自动化设备运行原理，并体验动力小车制作等环节，感受科技创新的魅力，激发对科学技术的兴趣。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6	

其中：资金（万元）	36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支持乡村教育，为湖南省宜章县、桂东县、新邵县、绥宁县教育发展捐款合计 33 万元；
服务民生福祉，为推动山东省五莲县、新疆巴里坤县民生改善捐款 3 万元。

（六）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高效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充分尊重、保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问询权。

公司稳健经营，具备良好的信誉，与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均保持长期合作。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监管部门相关规范及银行管理要求使用信贷资金，并对贷款进行完善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偿还各项贷款本金及利息，保障债权人权益不受损害。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三一重能始终致力于为员工构建公平包容、共融互助的工作环境，持续完善人权与劳工管理体系，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与职业尊严。公司对劳工权益事件“零容忍、零违规”，并将多元平等理念融入企业文化与人力管理全流程，确保每一位员工在安全、公平、尊重的环境中成长与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并落实《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国际人权宪章》《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等国际人权准则，全面构建合规、透明、负责任的用工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更新并实施《三一重能人权政策和劳工管理手册》，明确人权治理架构与部门职责，对标国际标准及用工所在地法律法规，系统建立人权与劳工管理体系，并设定中长期管理目标。与此同时，公司编制《员工手册》《外籍员工手册》，并完善各用工所在地人力资源运营手册，从招聘到日常管理全过程保障员工权益。我们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和雇佣童工，抵制一切工作场所中的骚扰、歧视和虐待行为。

公司依据《三一重能人权政策和劳工管理手册》不断完善员工申诉与保护机制，保障员工申诉渠道安全畅通。员工可通过邮箱、信箱、飞书或微信等渠道向公司匿名提出意见或投诉；同时，

公司严格执行申诉人保护机制，确保对事件牵涉者姓名、投诉细节及事件情况绝对保密，防止任何形式的打击报复。报告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劳工权益事件的举报或投诉。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0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6.1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8,005.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6.53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强化供应链质量风险防控，并积极把握行业智能化、精细化发展机遇，以数字化手段赋能质量管理，全面提升产品质量与可靠性。

1. 产品质量管控

公司搭建数字化、集成化的质量管理线上平台，运用数字化工具赋能全流程质量管理，全面提升质量管理效率与精准度，质量管理流程在线率达 85%。同时，公司持续推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工作，深入推动质量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体系化。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公司子公司等 13 家公司已获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供应商质量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供应链质量管控，构建供应链质量协同管理体系，切实防范供应链质量风险。我们制订《供应商质量管理手册》，明确供应商准入、评估、考核、退出的全流程质量要求，规范供应商质量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更新《供应商质量问题管理制度》《生产物料供应商监造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供应商质量管控标准，强化对供应商生产过程、物料质量的监督管理，确保供应链物料质量可控。

3. 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声音，建立畅通高效的客户投诉与反馈沟通机制，制定《客户回函及投诉处理流程》《管理客户满意度流程》等管理制度，积极倾听并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服务公司客户沟通与响应机制》《预投诉管理》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减少客户投诉事件的发生。同时，公司通过定期检查和风场问卷调研等多种方式，深入收集客户对产品及配件的改进建议，并制定具有针对性的技术改进方案，切实解决客户痛点，持续提升产品性能和客户满意度。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品质作为企业管理的根本。董事会为质量事宜的最终责任机构，定期审议及监督质量管理工作进展及重大质量事项，确保质量治理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协同推进。公司在高管层指定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者代表兼质量负责人进行日常工作监督，并设立质保本部作为执行主体，统筹各项质量管理工作，保障质量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公司坚持“一流的产品、一流的质量、一流的服务”的质量管理方针，聚焦国内外客户对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需求，持续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制定《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册》《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和《质量门管理流程》等制度，明确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不同阶段的质量管理职责、工作标准与流程规范。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三一重能记录控制管理制度》《质量奖惩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质量管控流程。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制定《专利申请管理办法》《研发专利工作与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明确知识产权申请、保护及应用的管理要求。我们部署实施“标准化、在线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四化”知识产权管理战略，设定知识产权管理目标，实现知识产权业务流程在线标准化管理。同时，我们高度重视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培养，于报告期内面向应届毕业生开展专项专利培训，并按季度向研发人员推送最新专利管理动态与行业专利信息，助力研发创新的专利布局与风险规避。此外，我们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创建对象”，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紧扣“党建红引领产业绿”主线，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在理论武装、党建共建及社会责任履行中展现党建引领的新作为、新成效。

在理论武装方面，各级党组织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红色教育等载体，推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一线。建立学习长效机制，将政治理论学习与破解经营难题相结合，在重大项目建设中设立党员责任区、示范岗，党建工作成为推动项目攻坚克难的“助推器”。

在党建共建方面，公司聚焦党建与业务融合、科技创新、青年人才培养等重点工作，交流经验做法、共谋发展思路，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

在社会责任履行方面，持续深化校企合作，为属地高校提供风电智能制造产线参观学习，选派党员技术骨干进校开展风电科普讲座。同时，依托各地风场项目，组织党员志愿服务队开展环保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传播绿色低碳理念，展现作为新能源装备企业的家国情怀。

新征程上，公司扎实开展基层党建工作，持续强基固本、守正创新，以党建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为我国风电产业升级与绿色能源转型贡献更大力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2025 年 9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19 日举行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交流并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业绩说明会使得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视频直播等形式举行业绩说明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sanyre.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制定并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是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董事长负责主持、参加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直接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证券投资部设投资者交流专职岗位人员，负责投资者交流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积极参加行业策略会，同时开展业绩说明会 3 场，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获得资本市场广泛认可。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导下，公司联合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举办“我是股东”走进三一重能暨 2025 年三一重能投资者开放日活动，六十余位投资机构代表、个人投资者和分析师莅临公司北京南口产业园考察交流，增强了公司与投资者的面对面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守廉洁经营理念，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以董事会作为商业道德管理最高责任机构，审计监察部统筹建立商业道德制度机制，CEO办公室协助进行商业道德调查和培训的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商业道德体系建设及第三方审核工作，并获得 ISO 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认证。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	公司控股股东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如下：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三一重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三一重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三一重能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如本承诺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承诺人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则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3.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 42 个月及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详见注释）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前，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时向三一重能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股份限售	翟纯、翟宪、王海燕	公司股东翟纯、翟宪、王海燕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如下：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时向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发行人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股份限售	段大为	公司股东段大为出具《关于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承诺如下：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年3月2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取得股份锁定承诺如下：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2022年5月21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24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与三一重能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承诺人近亲属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本承诺人近亲属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与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业务直接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如公司认定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4.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就减少和规范与三一重能的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1.报告期内,除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所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三一重能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对于确有必要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三一重能及中小股东利益。3.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三一重能《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进行有损三一重能及其中小股东的关联交易。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分红	公司	公司就上市后分红政策,承诺如下: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	公司控股股东梁稳根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就上市后分红政策,承诺如下: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及一致行动人投赞成票;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春、梁林河、黄建龙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稳定股价的承诺》，具体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3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的承诺》，承诺如下：1.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承诺如下：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如下：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承诺人承诺：1.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3.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经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如本公司进行股权激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其他	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如下: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6.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出具《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如下:1.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4.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p>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如下：1.本承诺人承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确保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如下：1.本承诺人承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0个交易日内，公司及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稳根，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翟纯、翟宪、王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稳根，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翟纯、翟宪、王海燕，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具体如下：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本承诺人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或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承诺人的部分，同时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海燕，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项；（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2022年12月22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先生、向文波先生、毛中吾先生、袁金华先生、周福贵先生、易小刚先生、梁林河先生、赵想章先生、王佐春先生、黄建龙先生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5年12月22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于2025年4月17日发布的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实施问答：《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号）并参考应用指南，企业的负债应当分别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列示。对于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企业应将预计在未来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内清偿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其余计入非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预计负债”项目列示。本集团将原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的质量保证金按照预计能否在未来	2025年预计负债	1,454,688
	2025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852
	2025年其他流动负债	-1,754,540
	2024年预计负债	1,170,055
	2024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231

一年以内清偿改为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预计负债”，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4 年其他流动负债	-1,584,286
---	--------------	------------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尹卫华、黄宇澄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注册会计师尹卫华先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注册会计师黄宇澄先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金额合计为414,981.68万元人民币，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增加25,000万人民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增加74951.11万人民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25年	占同类交易比例 (%)	2025年预计金额
购买材料、商品、接受服务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158,331	4.88	2,440,000
	广州市易工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94,492	0.82	335,000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70,199	1.56	567,430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85,146	0.36	174,470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5,796	0.02	6,636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002	0.01	-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602	0.02	-
	唐山驰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	-	-
	西咸新区云筑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4,430	0.02	-
	小计	1,824,005	7.69	3,523,536
租赁房屋、设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53,116	66.49	47,618
	小计	53,116	66.49	47,618
资产受让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63	1.02	1,200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890	0.46	11,933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35	0.02	965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957	0.15	612
	广州市易工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	-	53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5,859	0.94	-
	小计	16,204	2.59	14,763
基建项目支出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04,436	47.28	361,378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2,942	2.99	144,738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112	0.26	-
	小计	218,490	50.53	506,116
销售商品、材料、提供服务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7,413	0.06	17,863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480	0.01	3,867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819	0.01	1,901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6	-	-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4	-	-
	三一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	-	-
	长沙根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	-	-
	广州市易工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283	-	-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16	-	-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898	0.01	-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企业	310,737	1.14	1,000,000
	小计	336,770	1.23	1,023,631
出租房屋、设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512	1.60	2,624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717	2.25	7,500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460	13.97	6,926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小计	5,689	17.82	17,050
资产转让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9,646	5.57	16,614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	-	-
	小计	9,646	5.57	16,614
合计	/	2,463,920		5,149,328

注 1: 上述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 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

注 2: 2025 年 11 月 8 日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主体由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根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将持有的 4 处闲置房产转让给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对价约人民币 8,024.1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已经完成。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了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以及分公司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持有的生产风机塔筒相关设备及存货，标的资产交易金额约 5,284.9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已经完成。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公司拟在关联方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及保本型理财产品业务，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单日存贷款及理财产品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该议案已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525,353千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94,724.71	2024/7/28	2024/7/28	2039/7/10	连带责任担保	无担保物	否	否	0	否	是	参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724.7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4,800	2023-3-21	2023-3-21	2026-3-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0,000	2025-10-23	2025-10-23	2026-10-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4-11-13	2024-11-13	2027-11-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邵阳隆回县驰正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500	2023-4-26	2023-4-28	2033-4-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000	2025-10-30	2025-10-30	2028-10-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8,000	2023-11-21	2023-11-21	2026-11-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5-3-24	2025-3-24	2026-2-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	2025-2-7	2025-2-7	2028-6-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	2025-9-19	2025-9-19	2028-9-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	2025-10-13	2025-10-13	2026-9-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控股子公司	57,195	2025-8-15	2025-8-15	2030-8-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控股子公司	65,474	2025-12-31	2025-12-31	2030-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332	2025-9-3	2025-9-3	2030-9-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771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	全资子公司	24,887	2025-4-25	2025-4-25	2026-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公司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718	2025-5-26	2025-5-26	2026-8-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40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331	2025-4-25	2025-4-25	2026-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989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庆阳三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66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291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遵义)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1	2025-6-24	2025-6-24	2026-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4	2025-7-29	2025-7-29	2026-2-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9,403	2025-7-3	2025-7-3	2026-7-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巴里坤)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34	2025-8-26	2025-8-26	2026-8-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通辽)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539	2025-6-24	2025-6-24	2026-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重能(日照)风电设备	全资子公司	28,507	2025-4-25	2025-4-25	2026-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制造有限公司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锡林郭勒)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716	2025-5-26	2025-5-26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无锡)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38	2025-8-4	2025-8-4	2026-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671	2025-7-29	2025-7-29	2026-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	2024-8-21	2024-8-21	2025-8-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000	2023-10-31	2023-10-31	2025-10-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588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4	2025-6-30	2025-6-30	2025-12-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921	2025-1-17	2025-1-17	2025-12-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2025-5-29	2025-5-29	2025-1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庆阳三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10	2025-1-20	2025-1-20	2025-12-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巴里坤)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7,415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公司本部	三一(巴彦淖	全资子公司	33,776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是	否	0	否	

份有限公司		尔)风电装备 有限公司							保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韶山) 风电设备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449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塔城) 风电设备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19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通辽) 风电装备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7	2025-1-20	2025-1-20	2025-12-24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无锡) 风电设备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	2025-8-4	2025-8-4	2025-12-23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锡林郭 勒)风电装备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346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遵义) 风电装备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8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张家口 风电技术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540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重能(日 照)风电设备 制造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12,455	2025-3-26	2025-3-26	2025-12-30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一重能装 备(郴州)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216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通榆县三一 风电装备技 术有限责任 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067	2025-1-20	2025-1-20	2025-12-29	连带责任担 保	是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4,77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906,75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001,481.7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0.8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980,144.7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294,666.5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274,811.2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和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存在包含关系,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总担保额为 1,001,481.71 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65,561.95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9,863.9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50,000	2024-2-27	无固定期限	同业存单及债券	否		150,00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40,000	2025-4-7	无固定期限	债券	否		14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50,000	2025-1-16	2026-12-10	债券	否		5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6月17日	561,091.43	547,069.86	303,179.14	243,890.72	533,588.05	240,496.00	97.54	98.61	126,550.90	23.13	84,367.41
合计	/	561,091.43	547,069.86	303,179.14	243,890.72	533,588.05	240,496.00	/	/	126,550.90	/	84,36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建大兆瓦风机整机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38,690.17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行业发展趋势及企业发展战略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附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郴州三一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取消	38,690.17	-	37,237.57	96.25	2024年6月3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452.6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取消	662.30	-	662.3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附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产品与新技术开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117,389.57	23,324.91	102,435.49	87.26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4,954.0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一张家口风电产业园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16,504.00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行业发展趋势及企业发展战略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附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6,504.00	-	16,504.00	100.00	2025年8月10日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1,794.40	-	1,794.4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附注	-
首次公	补充流动	运营	是	否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开发行股票	资金	管理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29,190.07	1,253.49	27,278.48	93.45	2024年12月31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911.59
合计	/	/	/	/	359,424.68	24,578.40	285,912.24	/	/	/	/	/	/	/	/	18,318.27

注：1. 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郴州三一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77.75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具体金额以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577.75 万元包括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813.00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 1,764.75 万元。实际转出 2,266.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因项目剩余合同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9,666.32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该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实际转出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9,669.7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实际转出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1,756.5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 “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将使用原募投项目“三一张家口风电产业园建设项目”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 16,504.00 万元用于本项目，同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3,496.00 万元增加投资额，合计使用 4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本项目。

5. 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考虑，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分别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将新建大兆瓦风机整机生产线项目变更为郴州三一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将三一张家口风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变更为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将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和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具体项目可行性变化情况请见《三一重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新产品与新技术开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①	补流还贷	73,100.00	73,100.00	100.0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	补流还贷	73,100.00	73,100.00	100.00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50,800.00	50,800.00	100.00	注 1
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23,496.00	23,496.00	100.00	注 2
股份回购	回购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	240,496.00	240,496.00	/	合计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实际转出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1,756.5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因项目剩余合同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9,666.32 万元（其中“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7,622.77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该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实际转出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9,669.75 万元（其中“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实际转出结余资金 7,623.8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6月23日	80,000	2025年6月23日	2026年6月23日	39,520.45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每12个月审议一次，总期限为2022年6月28日至2027年6月28日，可随时支取。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了提高支付效率，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编号：2022-039）。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认为：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8,118,500	84.65				-1,001,198,500	-1,001,198,500	36,920,000	3.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38,118,500	84.65				-1,001,198,500	-1,001,198,500	36,920,000	3.0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38,118,500	84.65				-1,001,198,500	-1,001,198,500	36,920,000	3.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8,285,715	15.35				1,001,198,500	1,001,198,500	1,189,484,215	96.99
1、人民币普通股	188,285,715	15.35				1,001,198,500	1,001,198,500	1,189,484,215	96.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26,404,215	100				0	0	1,226,404,215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19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公司股东王海燕、段大为、翟纯、翟宪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本次股票流通上市总数为46,261,800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6月23日(因非交易日顺延)。

2025年8月30日,公司披露《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限售股限售期届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2,698,500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8日。

2025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公司控股股东梁稳根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942,238,200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23日。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海燕、段大为、翟纯、翟宪	46,261,800	46,261,800	0	0	首发股票限售期	2025-6-23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49,618,500	12,698,500	0	36,920,00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2025/9/6、2026/7/7、2027/7/5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942,238,200	942,238,200	0	0	首发股票限售期	2025/12/23
合计	1,038,118,500	1,001,198,500	0	36,92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梁稳根	0	560,874,900	45.7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唐修国	0	86,493,750	7.0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向文波	0	79,080,000	6.4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毛中吾	0	79,080,000	6.4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袁金华	0	46,953,750	3.8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周福贵	-2,965,500	41,517,000	3.39	6,919,5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易小刚	0	29,655,000	2.4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王海燕	-3,252,793	26,402,207	2.1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全国社保基金 四一三组合	13,108,798	17,938,798	1.46	0	无	0	其他
李强	-2,520,675	14,283,825	1.16	13,839,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稳根	560,8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874,900				

唐修国	86,493,750	人民币普通股	86,493,750
向文波	79,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80,000
毛中吾	79,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80,000
袁金华	46,953,750	人民币普通股	46,953,750
周福贵	34,5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97,500
易小刚	29,6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55,000
王海燕	26,402,207	人民币普通股	26,402,20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7,938,798	人民币普通股	17,938,798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2,731,862	人民币普通股	12,731,86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为梁稳根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强	13,839,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2	周福贵	6,919,5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3	王志强	2,24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4	余梁为	1,82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5	贺城元	98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6	吕金峰	93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7	房猛	84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8	袁珏	84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9	郭瑞广	784,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10	胡杰	72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廖旭东	720,000	2026/7/7、2027/7/5	0	股票期权行权后限售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三一重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76,717	2023.6.22	-648,265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稳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梁稳根，男，1956年生，湖南涟源人。2004年4月16日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7月参加工作，中南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78年9月至1983年7月，中南矿冶学院（现中南大学）金属材料专业学习。1983年7月至1985年3月，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工作。1985年3月至1986年3月，担任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体改办副主任。1986年3月至1991年7月，创办涟源特种焊接材料厂，任厂长。1991年7月至1998年3月，担任湖南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3月至2000年12月，担任三一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12月至2022年1月，担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梁稳根先生是中共十七大、十八大代表，第八、九、十、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二届副主席。曾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并荣获五一劳动奖章。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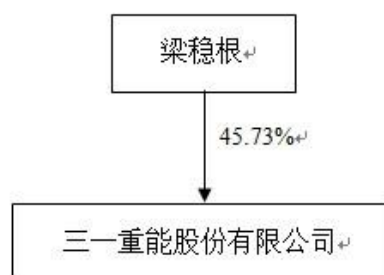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与公司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已签署《关于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协议》。截止报告期末，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77.39%。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稳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梁稳根，男，1956年生，湖南涟源人。2004年4月16日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7月参加工作，中南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78年9月至1983年7月，中南矿冶学院（现中南大学）金属材料专业学习。1983年7月至1985年3月，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工作。1985年3月至1986年3月，担任兵器工业部洪源机械厂体改办副主任。1986年3月至1991年7月，创办涟源特种焊接材料厂，任厂长。1991年7月至1998年3月，担任湖南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3月至2000年12月，担任三一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12月至2022年1月，担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梁稳根先生是中共十七大、十八大代表，第八、九、十、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二届副主席。曾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并荣获五一劳动奖章。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600031.SH，06031.HK）、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00631.HK）、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688349.SH）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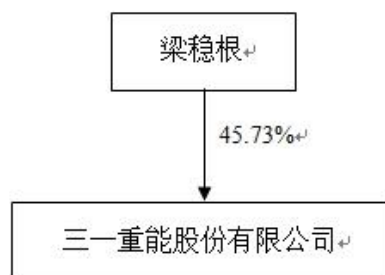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与公司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星河、黄建龙已签署《关于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协议》。截止报告期末，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77.39%。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3332_G01号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在国内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及电站产品。2025 年度，合并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及电站产品销售收入合计为人民币 25,604,896 千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相关的收入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 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收入的确认政策。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对与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收入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

<p>例为 93.52%，母公司风力发电机组产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1,611,668 千元，占母公司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65%。</p> <p>收入是三一重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及电站产品销售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我们着重关注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及电站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并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具体披露信息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附注七、61 及附注十九、4。</p>	<p>规定，并与在财务报表披露的销售商品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保持一致；</p> <p>分析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收入变化的合理性；</p> <p>针对风力发电机组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合同条款、运输单据及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选取特定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程序；</p> <p>了解、评估并测试电站产品相关业务流程及关键内部控制，电站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在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合理性，同行业同类业务可比性；检查电站产品销售相关合同、电站产品控制权转移支持性文件、向客户进行函证、评价电站产品销售收入是否准确核算，相关披露是否准确；</p> <p>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收入，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以评估销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	--

产品质量保证金的预提准备

<p>于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产品质量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1,754,540 千元。三一重能就其所交付的风力发电机组产品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向其客户提供质量保证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三一重能就产品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及更换零部件。该保证服务相关的成本由三一重能管理层根据风力发电机组产品的销售数量和历史维修经验等进行估计。由于三一重能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的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对其计提需要做出以历史维修经验为基础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具体披露信息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1、39及附注七、50。</p>	<p>针对产品质量保证金的预提准备，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p>了解产品质量保证政策，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产品质量保证准备计提、冲回和使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评估产品质量保证金估计方法的合理性，通过对比历史数据以及期后实际发生的质量保证支出情况来评估质量保证费率的合理性，并检查质量保证金计提的正确性；</p> <p>针对当年实际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金支出执行抽样检查；</p> <p>复核是否存在重大的由于质量保证期到期后未消耗而被冲回的产品质量保证金金额；</p> <p>根据年末市场中尚处于质量保证期产品的数量和状态，结合估计的产品质量保证金费率，复核产品质量保证金余额的合理性；</p> <p>复核产品质量保证金相关披露的恰当性和充分性。</p>
---	--

四、其他信息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

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尹卫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宇澄

中国 北京

2026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087,465	10,996,14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412,018	1,749,07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417,972	275,996
应收账款	七、5	5,404,963	4,724,35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85,311	925,844
预付款项	七、8	229,471	118,89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380,676	466,10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七、9	95,524	109,7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5,319,205	5,160,936
其中：数据资源			-
合同资产	七、6	3,997,363	3,595,20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	218,78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05,306	1,175,124
流动资产合计		31,739,750	29,406,4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835,545	1,296,6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02,879	185,30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5,015,443	4,914,417
在建工程	七、22	856,965	651,4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79,960	112,813
无形资产	七、26	935,568	922,721
其中：数据资源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74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51,833	808,2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953,567	3,105,2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32,734	11,996,847
资产总计		45,372,484	41,403,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05,451	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35	6,082,388	3,270,178
应付账款	七、36	9,666,734	8,960,601
预收款项	七、37	567,940	678,696
合同负债	七、38	5,492,793	6,122,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01,626	351,106
应交税费	七、40	118,760	326,83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39,614	1,502,27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29,921	1,539,54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633,106	626,470
流动负债合计		28,538,333	23,383,5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70,636	2,662,446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42,527	74,031
长期应付款	七、48	347,584	234,0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七、50	1,454,688	1,170,055
递延收益	七、51	175,993	155,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42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7,848	4,296,051
负债合计		31,236,181	27,679,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26,404	1,226,404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6,864,296	6,534,604
减：库存股	七、56	363,563	431,03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729	-5,198
专项储备	七、58	111,201	78,594
盈余公积	七、59	613,202	587,44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87,490	5,732,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36,301	13,723,674
少数股东权益		2	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36,303	13,723,6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372,484	41,403,310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53,757	8,530,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7,543	1,405,09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17,595	274,496
应收账款	十九、1	7,149,876	5,656,448
应收款项融资		397,339	646,110
预付款项		180,842	56,97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978,996	8,304,67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十九、2	1,487,221	56,748
存货		2,499,912	1,933,690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3,632,415	3,367,76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18,787
其他流动资产		1,020,254	203,531
流动资产合计		36,118,529	30,598,0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065,061	5,085,8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79	185,30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62,512	1,115,914
在建工程		536,555	447,3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14,034	426,016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338	499,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2,286	2,883,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31,811	10,642,769
资产总计		49,750,340	41,240,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5,451	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896,563	3,674,868
应付账款		12,448,765	9,202,550
预收款项		596,184	723,656
合同负债		5,705,472	6,522,423
应付职工薪酬		237,523	210,846
应交税费		16,741	22,469
其他应付款		5,278,380	4,857,06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5,634	1,256,611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3,920,713	26,475,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3,636	1,518,5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274,348	182,6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1,454,688	1,170,055
递延收益		42,871	36,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5,543	2,908,181
负债合计		36,176,256	29,383,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6,404	1,226,404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697,892	6,368,200
减：库存股		363,563	431,037
其他综合收益		-1,066	-1,349
专项储备		47,243	38,091
盈余公积		613,202	587,447
未分配利润		5,353,972	4,069,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74,084	11,857,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750,340	41,240,820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7,380,358	17,791,66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380,358	17,791,66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7,053,286	16,736,3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4,724,611	14,785,32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7,146	148,596
销售费用	七、63	691,429	579,359
管理费用	七、64	694,672	578,481
研发费用	七、65	807,031	776,804
财务费用	七、66	-21,603	-132,217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83,081	85,651
利息收入	七、66	188,380	232,531
加：其他收益	七、67	231,605	417,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85,140	771,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215,169	141,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08,346	40,1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1,035	-22,0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0,246	-117,1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8,090	5,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8,972	2,151,31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512	6,6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0,125	8,0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7,359	2,149,9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5,148	338,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211	1,811,9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211	1,811,9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212	1,811,9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	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9	-3,30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9	-3,30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2,469	-3,307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98	-296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1	-3,011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4,680	1,808,6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4,681	1,808,67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	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75	1.50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66	1.49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3,581,333	16,697,76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3,052,924	16,034,860
税金及附加		54,700	73,596
销售费用		603,709	505,343
管理费用		303,997	265,816
研发费用		549,291	553,334
财务费用		-27,057	-131,991
其中：利息费用		60,437	53,343
利息收入		120,432	203,707
加：其他收益		143,862	270,5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66,785	2,650,6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225,018	134,6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406	30,5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48	-161,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66	-124,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26,969	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921,009	2,062,289
加:营业外收入		2,911	4,222
减:营业外支出		20,945	2,6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902,975	2,063,827
减:所得税费用		-139,182	-85,7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042,157	2,149,5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042,157	2,149,5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	-12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	-12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283	-121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42,440	2,149,4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78,218	18,154,0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624	89,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39,669	511,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4,511	18,754,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78,852	15,286,1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6,443	1,897,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9,666	1,320,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25,081	650,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90,042	19,155,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531	-400,3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4,559	1,409,6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66	217,7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535	47,2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14	795,8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32,342	145,1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7,016	2,615,5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261	1,915,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84,497	3,396,6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957	80,2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2,715	5,392,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5,699	-2,776,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0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27,864	5,759,3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031	52,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4,895	5,832,9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8,690	2,31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0,880	782,6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868	383,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0,438	3,480,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457	2,352,8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370	2,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6,143	-821,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3,377	10,975,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7,234	10,153,377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49,489	19,209,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406	42,9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973	1,171,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9,868	20,423,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20,663	15,260,9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2,352	741,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148	548,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4,083	1,535,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1,246	18,086,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622	2,337,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	1,409,6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1,146	2,112,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892	63,9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13,468	1,140,9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3,030	2,055,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2,536	6,782,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169	466,8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7,073	6,117,4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565	2,956,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7,807	9,540,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271	-2,758,1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0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39,000	2,01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67	50,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6,867	2,090,3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29,000	1,89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2,129	759,3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2	377,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1,631	3,031,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64	-941,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85	1,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6,698	-1,360,9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4,617	9,505,5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7,919	8,144,617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6,404				6,534,604	431,037	-5,198	78,594	587,447		5,732,860		13,723,674	3	13,723,6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404	-	-	-	6,534,604	431,037	-5,198	78,594	587,447	-	5,732,860	-	13,723,674	3	13,723,6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9,692	-67,474	2,469	32,607	25,755	-	-45,370	-	412,627	-1	412,6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69				712,212		714,681	-1	714,6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329,692	-67,474	-	-	-	-	-	-	397,166	-	397,1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99								16,099		16,099
4. 其他					313,593	-67,474							381,067	-	381,06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5,755	-	-757,582	-	-731,827	-	-731,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55		-25,7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		-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1,827		-731,827		-731,827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2,607	-	-	-	-	-	32,607	-	32,607
1. 本期提取								53,570						53,570		53,570
2. 本期使用								20,963						20,963		20,963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404	-	-	-	6,864,296	363,563	-2,729	111,201	613,202	-	5,687,490	-	14,136,301	2	14,136,303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5,521				6,480,073	149,470	-1,891	44,700	372,490		4,841,984		12,793,407	2	12,793,4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521	-	-	-	6,480,073	149,470	-1,891	44,700	372,490	-	4,841,984	-	12,793,407	2	12,793,4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83	-	-	-	54,531	281,567	-3,307	33,894	214,957	-	890,876	-	930,267	1	930,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07	-	-		1,811,983		1,808,676	1	1,808,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883	-	-	-	54,531	281,567	-	-	-	-	-	-	-206,153	-	-206,1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883				103,790								124,673		124,6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46								-60,746		-60,746
4. 其他					11,487	281,567							-270,080	-	-270,08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14,957	-	-921,107	-	-706,150	-	-706,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957		-214,957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150		-706,150		-706,150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3,894	-	-	-	-	33,894	-	33,894
1. 本期提取								47,967					47,967		47,967
2. 本期使用								14,073					14,073		14,073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404	-	-	-	6,534,604	431,037	-5,198	78,594	587,447	-	5,732,860	-	13,723,674	3	13,723,677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6,404				6,368,200	431,037	-1,349	38,091	587,447	4,069,397	11,857,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404	-	-	-	6,368,200	431,037	-1,349	38,091	587,447	4,069,397	11,857,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9,692	-67,474	283	9,152	25,755	1,284,575	1,716,9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			2,042,157	2,042,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29,692	-67,474	-	-	-	-	397,1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99						16,099
4. 其他					313,593	-67,474					381,067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5,755	-757,582	-731,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55	-25,75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1,827	-731,827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9,152	-	-	-	9,152
1. 本期提取								13,459				13,459
2. 本期使用								4,307				4,307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226,404	-	-	-	6,697,892	363,563	-1,066	47,243	613,202	5,353,972		13,574,08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5,521				6,313,670	149,470	-1,228	27,127	372,490	2,840,932	10,609,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521	-	-	-	6,313,670	149,470	-1,228	27,127	372,490	2,840,932	10,609,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83	-	-	-	54,530	281,567	-121	10,964	214,957	1,228,465	1,248,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			2,149,572	2,149,4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883	-	-	-	54,530	281,567	-	-	-	-	-206,1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883				103,790						124,6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46						-60,746
4. 其他					11,486	281,567					-270,081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14,957	-921,107	-706,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957	-214,95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150	-706,15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0,964	-	-	10,964
1. 本期提取								13,651			13,651
2. 本期使用								2,687			2,687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404	-	-	-	6,368,200	431,037	-1,349	38,091	587,447	4,069,397	11,857,153

公司负责人：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是由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于2008年4月17日在上海市注册成立的一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三电气”）。

2008年3月18日，三一集团就成立一三电气事宜作出股东决定，约定一三电气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股东为三一集团，占一三电气注册资本100%。2008年4月17日，上海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310115001065754的《营业执照》。

2011年3月9日，经一三电气股东决议：同意增资人民币108,000.00万元，其中债转股人民币89,000.00万元，货币资金人民币19,000.00万元。2011年3月11日，三一集团与一三电气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三一集团以其对一三电气总额为人民币135,486.00万元债权中的人民币89,000.00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同时增加货币出资人民币19,000.00万元。2011年4月18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5月29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一三电气更名为三一重型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型”）。

2015年11月30日，经三一重型股东决议：同意三一集团将其持有的三一重型100%的股权转让给湖南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三一重能”）。2015年11月30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三一集团与湖南三一重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72,216.31万元。2015年12月3日，就上述变更事宜，三一重型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本次变更后，湖南三一重能对三一重型的持股比例为100%。

2017年4月10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三一重型更名为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有限”）。

2020年6月30日，经三一重能有限股东决议：为实现境内上市，经各方协商一致，三一重能有限决定解除海外红筹架构。由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王海燕、赵想章、王佐春、段大为、翟宪、梁林河、翟纯、黄建龙15名自然人按照其间接持有的三一重能有限的权益比例平移至境内，将湖南三一重能持有的三一重能有限100%的股权转让给15名自然人。上述股权转让比例与15名自然人通过湖南三一重能间接持有三一重能有限的持股比例相同。2020年6月30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15名自然人与湖南三一重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70,000.00万元。2020年6月30日，就上述变更事宜，三一重能有限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变更的三一重能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72,627.20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2	唐修国	11,200.00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10,2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10,2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6,080.00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4,480.00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3,8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3,8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1,2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0	王佐春	1,2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870.40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768.0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640.00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512.0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102.40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128,000.00	100.00	—

2020年8月5日，三一重能有限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15名股东以截止2020年7月31日对三一重能有限享有的债权人民币1,800,000,000.00元，按照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同日，三一重能有限全体股东与三一重能有限签署了《债转股协议》，约定全体股东将对三一重能有限的截至2020年7月31日的人民币1,800,000,000.00元债权转为对三一重能有限的出资额。本次增资完成后，三一重能有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280,000,000.00元增至人民币3,080,000,000.00元。2020年8月6日，就上述变更事宜，公司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债转股转增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174,759.20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2	唐修国	26,950.00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24,6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24,6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14,630.00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10,780.00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9,2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9,2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3,0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0	王佐春	3,0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2,094.40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1,848.0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1,540.00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1,232.0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246.40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308,000.00	100.00	—

上述债权转股权完成后，于2020年8月6日，三一重能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涉及的减资事宜，即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8,000.00万元减至人民币98,850.00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及相应的实收资本。2020年9月25日，就上述减资事宜，公司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减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56,087.49	56,087.49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2	唐修国	8,649.375	8,649.375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7,908.00	7,908.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7,908.00	7,908.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4,695.375	4,695.375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3,459.75	3,459.75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2,965.50	2,965.5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2,965.50	2,965.5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988.50	988.5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0	王佐春	988.50	988.5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672.18	672.18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593.10	593.1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494.25	494.25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395.40	395.4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79.08	79.08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98,850.00	98,850.00	100.00	—

2020年9月26日，三一重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三一重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数，按1.4977: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人民币98,850.00万元，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作为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20年9月28日，三一重能取得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467455638XA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三一重能有限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稳根	560,874,900.00	56.74

2	唐修国	86,493,750.00	8.75
3	向文波	79,080,000.00	8.00
4	毛中吾	79,080,000.00	8.00
5	袁金华	46,953,750.00	4.75
6	周福贵	34,597,500.00	3.50
7	易小刚	29,655,000.00	3.00
8	王海燕	29,655,000.00	3.00
9	赵想章	9,885,000.00	1.00
10	王佐春	9,885,000.00	1.00
11	段大为	6,721,800.00	0.68
12	翟宪	5,931,000.00	0.60
13	梁林河	4,942,500.00	0.50
14	翟纯	3,954,000.00	0.40
15	黄建龙	790,800.00	0.08
合计		988,500,00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285,715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9.80元，并于2022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76,785,715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因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698,500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189,484,215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因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6,036,800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05,521,015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因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883,200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26,404,215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26,404,215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风电机组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及销售业务。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经营期限自2008年4月17日至2028年4月16日，法定代表人为李强先生。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人为梁稳根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和计量。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核销金额超过期初坏账余额 10%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或前五大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期增加或期末余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工程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比例超过 25%的制造公司或单体总资产占集团总资产比例超过 10%的风电场开发公司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额的 30%以上,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的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利润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超过项目余额 10%且金额超过 1 亿元或前五大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应收/应付股利	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超过项目余额 10%且金额超过 0.5 亿元
股份支付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重大差异	影响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10%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单体资产总额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b.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

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 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

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组合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组合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4) 其他应收款

组合1 押金和保证金

组合2 员工备用金

组合3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4 其他

(5) 长期应收款

组合长期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自然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e.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出差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f.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g.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h.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制及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电站产品开发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本集团建造及持有的电站项目于初始立项时分类为存货或固定资产，对以向客户出售为单一目的的电站项目作为存货核算和列报。对于公司计划持有并运营或并无明确对客户出售目的的电站项目则归类为非流动资产作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核算和列报。电站产品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利息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本集团的电站产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故将电站产品开发成本归类为流动资产。

电站产品开发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除电站产品开发成本之外的其他存货，使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除备品备件等单价较低的存货外，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等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其实际状况，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17、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 合同资产

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2) 合同负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00%	1.94%-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00%	4.85%-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00%	12.13%-19.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00%	12.13%-32.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运行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及技术许可、软件等。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年/50年	可使用期限
专有技术及技术许可	5年	预期可使用期限
软件	5年	预期可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本集团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的研发活动界定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在已完成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开发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厂房装修费	3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7 合同资产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风力发电机组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常通过向客户交付风力发电机组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由业主签字确认并盖章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收入以外的销售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1进行会计处理。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合同，向客户提供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为单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造设计、设备采购、建造安装等多项商品和服务承诺，由于本集团需要将上述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集团将其整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风电场建设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电站产品销售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电站产品销售合同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持有销售的电站产品于初始立项时即已确定以向客户出售为单一目的而建造及持有，电站产品销售是本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根据市场情况，目前风场电站的转让多以股权转让方式进行交易，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销售电站资产。当股权交割的工商变更完成且根据不可撤销的销售合同判定相关电站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本集团确认电站产品销售收入。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本集团通过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实现风力电站资产的销售，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对价的基础上，加上电站项目公司对应的负债，减去电站项目公司除电站资产外剩余资产，将股权对价还原为电站资产的对价，本集团将电站资产确认为电站销售成本。

5) 购售电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购售电合同通常包含电力生产、传输的履约义务，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履约义务通常在电力传输时确认，并根据传输的电量和适用的固定资费率进行衡量。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违约金和考核罚款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

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风力发电机组销售业务，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有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及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等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该两项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该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与其他商品或服务承诺可单独区分，该上述各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借款费用资本化

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以评估借款费用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及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包括开始及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时点的合理性，既开始资本化时点是否符合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构建及生产活动已开始的条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在建工程达到预可使用状态并停止资本化时点是否准确。此外，管理层亦将根据借款性质确定专项借款和一般借款分类，根据在建工程的当期支出和累计支出情况重新计算利息资本化率和资本化借款费用。由于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重大，该等估计和判断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该些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提高折旧率、淘汰闲置或技术性陈旧的该些固定资产。

为确定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预计净残值，本集团会按期复核市场情况变动、预期的实际耗损及资产保养。资产的可使用年限估计是根据本集团对相同用途的相类似资产的经验作出。如果固定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及/或预计净残值跟先前的估计不同，则会作出额外折旧。本集团将会于每个结算日根据情况变动对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作出复核。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本集团将会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如附注六所述，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集团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进而将增加已确认的净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并减少递延所得税费用。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

保修费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产品质量保证金的预提准备。

股份支付

本集团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对该计划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情况的发展变化，并根据公司未来的业绩预测是否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条件，如果根据最新获取证据表明前期的业绩估计与激励计划的业绩条件不一致，则对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进行修正。

对业绩的预测需要本集团管理层判断，以决定是否满足行权条件。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对于投资时间较短的非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对于持有的其他非上市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集团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 13%、9%及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利息及手续费按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除享有税收优惠的公司外，其余境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注册在境外的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法要求适用当地企业所得税税率。	25%、1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5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15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15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本公司

本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2007 第 512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第 46 号)的规定，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 2008 第 116 号)中列明了可以享受该税收优惠的具体项目，其中包括本集团从事的发电项目。本集团取得上述优惠备案的子公司及对应所得税减免期间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免税期间	所得税减半征收期间
韶山市旭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郴州高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2026 年	2027 年-2029 年
哈密湘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新邵县丰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安仁县瑞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永兴县驰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三一兴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乌拉特后旗博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	2027 年-2029 年
神木恒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崇信三一永胜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托里湘庆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莒县莒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五莲县湘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五莲县湘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会同渠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资兴市达昌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	2028 年-2030 年

3) 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相关规定，经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批准，自2018年4月1日起，本公司经审批通过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根据上述即征即退优惠政策，本公司销售其开发生产的产品软件，按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 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相关规定，经宁乡县国家税务局批准，自2016年9月1日起，本公司子公司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经审批通过的风力发电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根据上述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宁乡

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税〔2015〕119号以及财税〔2018〕99号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所发生研发费用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可享受75%的加计扣除。2021年3月31日，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已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6) 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27号）第一条规定，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困难地区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适用此优惠政策。

7)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第一条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西部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于2021年3月1日开始执行。本公司子公司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庆阳三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适用此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132,428	10,143,311

其他货币资金	736,857	597,552
应计利息	218,180	255,284
合计	8,087,465	10,996,1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2,836	195,897

其他说明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限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12,018	1,749,071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93,803	40,800	/
理财产品	5,318,215	1,708,271	/
合计	5,412,018	1,749,0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工具投资为本集团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进行的股票投资。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使用权受到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1,082	168,541
商业承兑票据	-	108,184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110	729
合计	417,972	275,9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617,456
商业承兑票据	-	15,650
合计	-	1,633,106

注：年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中含本集团公司内部之间的已贴现或背书的票据，合并报表层面已进行抵消。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082	100	3,110	0.74	417,972	276,725	100	729	0.26	275,996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421,082	100	3,110	0.74	417,972	168,541	60.91	472	0.28	168,069
商业承兑票据						108,184	39.09	257	0.24	107,927
合计	421,082	/	3,110	/	417,972	276,725	/	729	/	275,9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421,082	3,110	0.74
商业承兑票据	-	-	-
合计	421,082	3,110	0.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票据	472	3,110	472	-	-	3,110
商业承兑票据	257		257	-	-	-
合计	729	3,110	729	-	-	3,1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15,452	4,290,375
1 至 2 年	602,594	489,032
2 至 3 年	120,967	26,063
3 至 4 年	17,646	10,304
4 至 5 年	10,304	6,002
5 年以上	9,211	4,239
合计	5,576,174	4,826,0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689	1.21	47,900	70.76	19,789	10,307	0.21	10,307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7,689	1.21	47,900	70.76	19,789	10,307	0.21	10,307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8,485	98.79	123,311	2.24	5,385,174	4,815,708	99.79	91,355	1.90	4,724,35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8,485	98.79	123,311	2.24	5,385,174	4,815,708	99.79	91,355	1.90	4,724,353
合计	5,576,174	/	171,211	/	5,404,963	4,826,015	/	101,662	/	4,724,3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305	3,305	100.00	诉讼纠纷
单位二	6,002	6,002	100.00	索赔纠纷
单位三	58,382	38,593	66.10	回款困难
合计	67,689	47,900	70.7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57,070	45,024	0.95
1年至2年	602,594	36,933	6.13
2年至3年	120,967	26,549	21.95
3年至4年	17,646	8,714	49.38
4年至5年	10,000	5,883	58.83
5年以上	208	208	100.00
合计	5,508,485	123,311	2.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出售子公司减少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38,593	1000	-	-	-	47,9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355	99,434	67,425	28	21	-4	123,311
合计	101,662	138,027	68,425	28	21	-4	171,2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四	102,924	1,141,096	1,244,020	9.32	11,774
单位五	602,253	-	602,253	4.51	5,700
单位六	595,764	-	595,764	4.46	5,639
单位七	341,543	-	341,543	2.56	3,233
单位八	124,282	296,156	420,438	3.15	3,979
合计	1,766,766	1,437,252	3,204,018	24.00	30,3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产品销售款	7,772,372	112,298	7,660,074	6,553,080	112,062	6,441,018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697,708	34,997	3,662,711	2,878,051	32,234	2,845,817
合计	4,074,664	77,301	3,997,363	3,675,029	79,828	3,595,20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105	0.96	39,105	100	-	39,105	1.06	39,105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9,105	0.96	39,105	100	-	39,105	1.06	39,105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5,559	99.04	38,196	0.95	3,997,363	3,635,924	98.94	40,723	1.12	3,595,20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5,559	99.04	38,196	0.95	3,997,363	3,635,924	98.94	40,723	1.12	3,595,201
合计	4,074,664	/	77,301	/	3,997,363	3,675,029	/	79,828	/	3,595,2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二十四	39,105	39,1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105	39,105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035,559	38,196	0.95
合计	4,035,559	38,196	0.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23	21,993	24,520	-	-	38,19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105	-	-	-	-	39,105	
合计	79,828	21,993	24,520	-	-	77,30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7,996	931,573
减:公允价值变动	2,685	5,729
合计	385,311	925,8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70,489	-
合计	2,670,489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6,760	100	1,449	0.37	385,311	929,723	100	3,879	0.42	925,84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6,760	100	1,449	0.37	385,311	929,723	100	3,879	0.42	925,844
合计	386,760	/	1,449	/	385,311	929,723	/	3,879	/	925,8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6,760	1,449	0.37
合计	386,760	1,449	0.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3,879	1,449	3,879	-	-	1,449
合计	3,879	1,449	3,879	-	-	1,4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本公司将此类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3,731	93.14	101,100	85.03
1至2年	10,202	4.45	13,681	11.51
2至3年	2,222	0.97	1,503	1.26
3年以上	3,316	1.44	2,613	2.20
合计	229,471	100.00	118,89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汇总	130,778	56.99
合计	130,778	56.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524	109,783
其他应收款	285,152	356,324
合计	380,676	466,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766	9,766
邵东市恒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	12,771
桂阳县方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1,952	31,952
宁乡古山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658	8,114
延津县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6,249	19,601
临邑县湘临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48	23,348
吉林省湘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	4,231
五莲县湘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6,778	-
安仁县瑞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73	-
合计	95,524	109,783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股利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上述应收股利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0,518	246,733
1至2年	63,984	53,849
2至3年	44,415	132,710
3至4年	114,638	20,774
4年以上	34,549	13,776
合计	418,104	467,842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第三方往来款	254,800	257,770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119,825	141,774
保证金及押金	34,364	59,685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2,490	2,927
关联方往来款	6,265	5,326
理赔款	360	360
合计	418,104	467,842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699	49,965	57,854	111,51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699	49,965	57,854	111,518
--转入第二阶段	-8,735	8,735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982	19,579		115,561
本期转回	87,742	6,337		94,07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8		48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204	71,894	57,854	132,95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1,518	115,561	94,079	48	-	132,952
合计	111,518	115,561	94,079	48	-	132,9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五	56,664	13.55	与第三方往来款	3-4年	56,664
单位二十六	49,880	11.93	与第三方往来款	1年以内	1,171
单位二十七	28,521	6.82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2-3年、3-4年	8,924
单位二十八	26,616	6.37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4年以上	26,616
单位二十九	21,558	5.16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1-2年	2,588
合计	183,239	43.83	/		95,96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3,015	170	982,845	993,607	170	993,437
在制及半成品	196,375	-	196,375	213,305	-	213,305
产成品	383,876	6,445	377,431	382,933	11,060	371,873
发出商品	1,835,286	-	1,835,286	1,153,005	-	1,153,005
电站产品	1,796,186	-	1,796,186	2,402,242	-	2,402,242
合同履约成本	131,082	-	131,082	27,074	-	27,074
合计	5,325,820	6,615	5,319,205	5,172,166	11,230	5,160,93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0	-	-	-	-	170
产成品	11,060	6,445	-	11,060	-	6,445
合计	11,230	6,445	-	11,060	-	6,61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履约成本余额为尚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商品已发生的运费，年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存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存款	-	218,787
合计	-	218,78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87,186	960,230
短期债权投资	854,869	202,221
预缴税费	63,251	12,673
合计	2,105,306	1,175,12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189	-	-	2,606	-	-	-	-	-	58,795	-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240,428	-	-	222,239	-	313,593	-	-	-	1,776,260	-
广西都安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0	-	-	-	-	-	-	-	490	-
小计	1,296,617	490	-	224,845	-	313,593	-	-	-	1,835,545	-
合计	1,296,617	490	-	224,845	-	313,593	-	-	-	1,835,545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137,588	123,680
出售股权的或有对价（注1）	65,291	61,629
合计	202,879	185,3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24年11月，本集团与上海申鸿易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申鸿易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出售给申鸿易能，股权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8月31日，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1,558万元，双方于2024年11月完成生产经营交割及控制权转移。此外，根据股转协议，评估基准日前以及基准日后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售电产生的可再生补贴在未来实际收到时应支付给本集团。基于上述交易，考虑到可再生能源补贴未来实际收回的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这部分对价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5,291千元。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15,443	4,914,41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015,443	4,914,4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40,533	2,685,547	129,314	392,437	6,447,831
2.本期增加金额	147,778	603,839	32,611	61,001	845,229
(1) 购置	90,700	461,555	26,370	45,595	624,220
(2) 在建工程转入	57,078	142,284	6,241	15,406	221,00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7,696	39,696	38,424	17,591	173,407
(1) 处置或报废	77,696	39,522	38,424	17,586	173,228
(2) 处置子公司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74	-	5	179
4.期末余额	3,310,615	3,249,690	123,501	435,847	7,119,6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9,442	703,123	43,401	179,134	1,395,1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7,571	333,253	12,238	95,768	598,830
(1) 计提	157,571	333,253	12,238	95,768	598,830
3.本期减少金额	30,695	23,001	13,917	12,453	80,066
(1) 处置或报废	30,695	22,865	13,917	12,463	79,940
(2) 处置子公司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36	-	-10	126
4.期末余额	596,318	1,013,375	41,722	262,449	1,913,8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7,597	14,516	6,201	138,314
2.本期增加金额		84,625			84,625
(1) 计提		84,625			84,625
3.本期减少金额	-	12,967	14,503	5,123	32,593
(1) 处置或报废	-	12,967	14,503	5,123	32,593
(2) 处置子公司					
4.期末余额	-	189,255	13	1,078	190,34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14,297	2,047,060	81,766	172,320	5,015,443
2.期初账面价值	2,771,091	1,864,827	71,397	207,102	4,914,4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6	3	-	13
机器设备	213,016	105,539	4,818	102,659
运输工具	1,829	231	-	1,5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6,062	4,814	-	1,248
合计	220,923	110,587	4,818	105,518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2,27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阜新产业园项目	6,268	正在办理中
郴州三一智造产业园项目	254,789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隆回储能资产组	203,114	178,362	24,752	7	预测期利润率为-6.58%~-15.88%，折现率为8.5%	无	根据评估基准日国债到期收益率、市场风险溢价、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等指标确定折现率，其余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郴州储能资产组	197,141	137,268	59,873	8	预测期利润率为-24.43%~-31.82%，折现率为8.5%	无	
合计	400,255	315,630	84,625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56,965	651,417
工程物资		
合计	856,965	651,4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一全球科创中心项目	386,070	-	386,070	310,534	-	310,534
三一新疆巴里坤产业园项目	981	-	981	57,255	-	57,255
锡盟园区项目	31,960	-	31,960	20,825	-	20,825
哈萨克斯坦主机生产建设项目	94,824	-	94,824	-	-	-
其他	353,466	10,336	343,130	280,557	17,754	262,803
合计	867,301	10,336	856,965	669,171	17,754	651,4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一全球科创中心项目	1,396,770	310,534	75,536	-		386,070	27.64	27.64				其他
三一新疆巴里坤产业园项目	660,960	57,255	9,483	65,757	-	981	92.51	92.51				其他
锡盟园区项目	1,000,000	20,825	14,176	3,041	-	31,960	87.08	87.08				其他
哈萨克斯坦主机生产建设项目	128,440		94,824	-	-	94,824	73.83	73.83				其他
其他	不适用	280,557	238,380	152,211	13,260	353,466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他
合计	3,186,170	669,171	432,399	221,009	13,260	867,30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5,471	165,47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5,471	165,4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658	52,658
2.本期增加金额	32,853	32,853
(1) 计提	32,853	32,8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5,511	85,5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960	79,960
2.期初账面价值	112,813	112,81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及技 术许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3,836	29,456	89,798	1,083,090
2.本期增加金额	34,510		21,261	55,771
(1) 购置	34,510		21,261	55,7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934	4,445	27,379

(1) 处置		22,934	4,448	27,382
(2) 处置子公司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3
4.期末余额	998,346	6,522	106,614	1,111,4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510	23,057	55,489	154,056
2.本期增加金额	29,470	295	13,751	43,516
(1) 计提	29,470	295	13,751	43,516
3.本期减少金额	-	18,942	4,411	23,353
(1) 处置		18,942	4,414	23,356
(2) 处置子公司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3
4.期末余额	104,980	4,410	64,829	174,2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6,313	-	6,3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618		4,618
(1) 处置		4,618		4,618
4.期末余额		1,695		1,6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3,366	417	41,785	935,568
2.期初账面价值	888,326	86	34,309	922,7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唐山产业园土地	9,064	正在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厂房装修费	15	1,021	62		974
合计	15	1,021	62		97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573	20,338	181,260	29,511
预计负债	1,754,540	263,181	1,584,286	237,643
坏账准备	248,444	38,209	158,259	24,432
预提费用	494,737	83,133	664,904	102,2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90,991	94,010	1,116,518	256,858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54	188	1,850	304
无形资产摊销税会差异	1,183	177	5,698	855
可抵扣亏损	1,671,603	254,156	754,222	114,560
应付职工薪酬	87,712	13,808	96,242	15,806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218	33	1,868	28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09,616	23,117	88,631	18,459
股权激励	75,192	11,767	69,343	10,718
租赁负债	153,963	28,916	161,735	29,738
合计	5,219,026	831,033	4,884,816	841,3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9,960	15,402	112,813	21,32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8,740	37,651	35,489	7,610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55,599	32,567	27,977	4,196
合计	484,299	85,620	176,279	33,1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200	751,833	33,127	808,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200	6,420	33,127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2,406	334,374
可抵扣亏损	381,805	280,949
合计	834,211	615,3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	10,151	
2026年	33,570	33,796	
2027年	82,335	88,309	
2028年	50,882	51,170	
2029年	97,201	97,523	
2030年	117,817	-	
合计	381,805	280,9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46,916	-	146,916	155,493	-	155,493
长期合同资产	3,697,708	34,997	3,662,711	2,878,051	32,234	2,845,817
长期存款				218,787	-	218,787
预付股权投资款 (注1)	143,940	-	143,940	103,983	-	103,983
减：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218,787	-	218,787
合计	3,988,564	34,997	3,953,567	3,137,527	32,234	3,105,293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能国际”）于2024年11月19日与Windvision Alibunar Holding B.V.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计划收购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风视风力发电厂A公司（Windvision Windfarm A doo Beograd）、B公司（Windvision Windfarm B doo Beograd）全部股权，收购分四个交易节点进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支付第一至第三个交易节点款项1,848万欧元（折合人民币143,940千元）。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12,051	712,051	其他	注 1	219,185	219,185	其他	注 1
应收票据					-			
存货				注 2	112,675	112,675	抵押	注 2
其中：数据资源								
长期股权投资			质押	注 3			质押	注 3
无形资产	282,050	244,444	抵押	注 4	282,050	258,546	抵押	注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	4,527	质押	注 5	5,000	4,944	质押	注 5
合计	999,101	961,022	/	/	618,910	595,350	/	/

其他说明：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00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1,288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3,04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2,316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复垦保证金。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03,503千元（2024年12月31日：无）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004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9,281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冻结资金。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0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300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由其他事项引起。

注2：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抵押的存货。（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基于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2,675千元的电站产品存货为抵押，用于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270,000千元）。

注3：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持有的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40%股权质押给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为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担保，并按持股比例为其融资租赁业务的全部租金、利息及手续费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4,724.71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4,724.71万元）。

注4：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基于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4,444千元的无形资产为抵押，用于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千元（2024年12月31日：基于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58,546千元的无形资产为抵押，用于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千元）。

注5：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广东佛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达成应收账款保理安排，将水发兴业能源（珠海）有限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4,527千元质押给广东佛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用于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5,000千元（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4,944千元质押给广东佛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用于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5,000千元）。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	5,000
信用借款	1,200,451	
合计	1,205,451	5,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571	10,240
银行承兑汇票	6,076,817	3,259,938
合计	6,082,388	3,270,17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1,061千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对方到期未提示付款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256,209	8,840,299
1年至2年	375,966	96,711
2年至3年	13,161	12,504
3年至4年	10,756	512
4年至5年	389	984
5年以上	10,253	9,591
合计	9,666,734	8,960,60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九	35,998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	29,386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一	23,787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二	15,767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三	15,210	尚未与对方结算
合计	120,1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67,721	678,474
1至2年	-	115
2至3年	112	-
3年以上	107	107
合计	567,940	678,69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相关	4,303,938	5,223,676
电场运行维护服务相关	1,119,439	899,204
预收工程款	69,416	-
合计	5,492,793	6,122,8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4,517	2,498,505	2,447,144	395,8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89	118,458	119,299	5,7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1,106	2,616,963	2,566,443	401,626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221	2,265,288	2,212,391	390,118
二、职工福利费	1,105	44,098	44,552	651
三、社会保险费	4,144	70,717	71,032	3,8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99	60,267	60,213	2,153
工伤保险费	492	7,158	7,532	118

生育保险费	1,553	3,292	3,287	1,558
四、住房公积金	1,277	89,698	90,818	15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0	17,315	16,962	1,12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辞退福利	-	11,389	11,389	-
合计	344,517	2,498,505	2,447,144	395,8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35	114,297	115,112	5,420
2、失业保险费	354	4,161	4,187	328
3、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6,589	118,458	119,299	5,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7,993	262,872
增值税	56,420	36,442
个人所得税	10,148	9,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1	2,812
教育费附加	3,263	1,892
印花税	13,223	10,403
其他	3,062	3,391
合计	118,760	326,83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39,614	1,502,270
合计	1,639,614	1,502,2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资采购	315,319	370,925
应付运输费	267,669	207,600
应付代理及中标服务费	129,310	133,119
暂收保证金	352,079	327,413
应付关联方	41,070	43,807
工程服务	124,876	169,554
其他	409,291	249,852
合计	1,639,614	1,502,27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十四	48,302	未结算
单位十五	48,096	未结算
单位十六	19,223	未结算
单位十七	17,581	未结算
单位十八	9,095	未结算
合计	142,2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1,274	878,90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7,359	158,70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436	87,704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99,852	414,231
合计	1,729,921	1,539,54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继续涉入的金融负债	1,633,106	626,470
合计	1,633,106	626,47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71,910	2,717,117
质押借款	-	524,238
抵押借款	30,000	30,000
质押并抵押借款	-	27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1,274	878,909
合计	670,636	2,662,44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信用借款人民币 1,771,910 千元，2025 年新增信用借款年利率均为浮动利率，以 LPR 作为定价基准，在此基础上下浮 0.95%。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抵押借款人民币 30,000 千元，以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物。该借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以 2024 年 10 月 21 日的 60 个月的 LPR（LPR/其他）作为定价基准，在此基础上上下浮 0.90%，自起息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对应的定价基准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53,963	161,73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436	87,704
合计	42,527	74,03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7,584	234,036
合计	347,584	234,0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质量保证金	534,943	392,7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7,359	158,704
合计	347,584	234,03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金	1,754,540	1,584,286	
减：一年内到期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299,852	414,231	
合计	1,454,688	1,170,05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2,061	28,240	7,507	162,794	
权益法下顺流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3,422	-	223	13,199	
合计	155,483	28,240	7,730	175,9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38,118				-1,001,199	-1,001,199	36,9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8,286				1,001,199	1,001,199	1,189,485
股份总数	1,226,404						1,226,404

其他说明：

2025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转为非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合计为988,500,000股。

2025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限售股，限售股数量合计为12,698,500股，于2025年9月8日起上市流通。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49,444	-	-	6,049,444
处置子公司	76,728	-	-	76,728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6,225	74,129	58,030	92,3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616	-	-	100,616
其他资本公积	185,793	-	-	185,793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45,798	313,593	-	359,391
合计	6,534,604	387,722	58,030	6,864,2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25年度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摊销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74,129千元，详见附注十五。本年度由于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解锁，结转库存股成本人民币67,474千元，其中由于员工离职导致行权收益归属公司所有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9,444千元。

注2：本年德力佳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持股比例由28.00%被稀释至25.20%，公司将享有德力佳发行前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人民币351,701

千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同时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对应的内含商誉，冲减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38,108千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31,037	-	67,474	363,563
合计	431,037	-	67,474	363,5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由于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解锁，结转库存股成本人民币67,474千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98	2,585			116	2,469	-2,72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547	614			116	498	-1,04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51	1,971				1,971	-1,6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98	2,585			116	2,469	-2,7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8,594	53,570	20,963	111,201
合计	78,594	53,570	20,963	111,2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7,447	25,755		613,202
合计	587,447	25,755		613,2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50%。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32,860	4,841,9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32,860	4,841,9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212	1,811,9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755	214,9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1,827	706,1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87,490	5,732,8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234,566	24,660,748	17,665,527	14,713,509
其他业务	145,792	63,863	126,133	71,814
合计	27,380,358	24,724,611	17,791,660	14,785,3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发电收入		风电服务		电站产品销售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8,937,727	18,053,046	179,275	82,720			6,469,598	4,862,299	191,033	152,122	25,777,633	23,150,187
提供服务	197,571	234,981	-		1,373,231	1,335,818					1,570,802	1,570,799
按经营地分类												
中国	17,770,810	17,207,109	179,275	82,720	1,373,231	1,335,818	6,469,598	4,862,299	191,033	152,122	25,983,947	23,640,068
境外	1,364,488	1,080,918	-								1,364,488	1,080,91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937,727	18,053,046	179,275	82,720			6,469,598	4,862,299	191,033	152,122	25,777,633	23,150,18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97,571	234,981	-		1,373,231	1,335,818					1,570,802	1,570,799
合计	19,135,298	18,288,027	179,275	82,720	1,373,231	1,335,818	6,469,598	4,862,299	191,033	152,122	27,348,435	24,720,9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风力发电机组销售	交付时	到货款	风力发电机组	是	0	法定质保
销售商品-服务型运维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服务型运维	是	0	无
发电收入	电力传输时	电力结算款	电力	是	0	无
风电服务	服务进度	服务进度验收款	风电场建造服务	是	0	法定质保
电站产品销售	交付时	股权转让款	电站产品	是	0	法定质保
其他	交付时	到货款	材料及废料销售、出租厂房	是	0	无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31,018,938千元，其中：

18,431,617千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12,587,321千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以后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37	49,231
教育费附加	28,493	36,483
印花税	35,561	25,720
房产税	24,625	17,709
土地使用税	13,776	11,958
车船税	795	149
其他	11,559	7,346
合计	157,146	148,59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7,736	285,158
中标服务费、佣金及第三方服务费	129,890	168,775
股权激励费	14,964	9,273
其他	138,839	116,153
合计	691,429	579,35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6,942	312,264
折旧及摊销费	153,741	124,024
股权激励费	11,488	28,511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44,450	26,577
其他	108,051	87,105
合计	694,672	578,481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4,932	353,590
样机试制成本	29,934	30,623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179,337	228,547
折旧及摊销费	64,416	59,744
股权激励费	40,879	38,408
其他	77,533	65,892
合计	807,031	776,804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83,081	85,651
减：利息收入	188,380	232,531
汇兑损益	49,582	-5,030
银行手续费	34,114	19,693
合计	-21,603	-132,21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6,930	163,293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61,439	142,78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24	6,160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112	104,980
合计	231,605	417,22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5,169	141,138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60,922	583,9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23	46,848
合计	185,140	771,96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392	52,02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616	-12,3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570	394

合计	208,346	40,112
----	---------	--------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49	1,54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9,602	5,5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482	15,016
合计	91,035	22,06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27	23,03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15	11,06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4,625	65,05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	4,775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763	13,229
合计	80,246	117,153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090	5,916
合计	28,090	5,916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4,032	1,295	4,032
赔偿收入	2,329	4,761	2,329
政府补助	305	97	305
其他	1846	527	1846
合计	8,512	6,680	8,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一般赔偿款	50	78	50
罚款	4,438	1,385	4,43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84	4,368	6,684
捐赠支出	17,610	428	17,610
其他	1,343	1,744	1,343
合计	30,125	8,003	30,12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79	425,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669	-87,757
合计	75,148	338,0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7,3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1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6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7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2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847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34,072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27,439
所得税三免三减半	-14,43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3,984
税法规定的额其他外可扣除费用	-73
所得税费用	75,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0,787	179,365
赔偿收入	2,329	4,761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17,718	309,296
其他	128,835	17,717
合计	339,669	511,1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34,114	19,693
保证金及押金	101,093	301,547
差旅费	75,789	60,645
业务招待费	62,280	53,918
办公费	11,338	16,772

资金冻结	8,204	88,131
信用证保证金	603,503	
其他	228,760	109,667
合计	1,125,081	650,3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011,447	1,025,709
合计	1,011,447	1,025,709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400,000	800,000
合计	1,400,000	8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312,571	134,994
风场代垫款	19,771	7,014
其他	-	3,159
合计	332,342	145,16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	68,301
其他	21,957	11,927
合计	21,957	80,22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融资保证金	77,588	42,640
票据贴现借款	-	5,000
员工持股计划员工离职部分权益收回	9,443	4,807
合计	87,031	52,44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保证金	-	-
购买库存股	-	324,933
偿还质押借款	20,502	58,968
其他	10,366	-
合计	30,868	383,9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含预提利息）	5,000	3,900,000	451	2,700,000		1,205,451
应付股利	-		731,827	731,827		
其他应付款	4,650					4,65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预提利息）	3,541,355	3,727,864	48,699	1,656,507	3,859,501	1,801,91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1,735		2,595	10,367		153,963
合计	3,712,740	7,627,864	783,572	5,098,701	3,859,501	3,165,974

注：本年减少非现金变动主要为电站产品销售等。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电站产品出售导致的项目贷款转出	3,857,174	2,526,363
处置子公司导致的项目贷款转出		615,000
新增使用权资产		73,709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2,211	1,811,9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246	117,153
信用减值损失	91,035	22,0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8,830	492,4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32,853	38,894
无形资产摊销	43,516	39,43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2,8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90	-5,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84	4,3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346	-40,1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717	-151,9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140	-771,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49	-85,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20	-2,1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575	-2,083,9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2,935	-3,839,7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8,570	3,936,586
专项储备的增加	32,607	33,894
股份支付	74,129	81,3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531	-400,3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57,234	10,153,37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53,377	10,975,3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6,143	-821,9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31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314

其他说明:
无**(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57,234	10,153,377
其中: 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32,428	10,143,3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806	10,06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7,234	10,153,37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定期存款		368,301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票据保证金	20,000	71,288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冻结资金	15,004	89,281	使用权受限冻结款项
复垦保证金	73,042	52,316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603,503	-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应计利息	218,180	255,284	未结利息款项
其他	502	6,300	其他保证金
合计	930,231	842,7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81,406	7.0267	1,274,686
欧元	462	8.2355	3,805
印度卢比	757,920	0.0779	59,042
阿联酋迪拉姆	122	1.9071	233
哈萨克斯坦坚戈	664,458	0.0139	9,23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印度卢比	1,726,805	0.0779	134,518
其他应收款			
其中：印度卢比	576	0.0779	45
欧元	24	8.2355	198
美元	110	7.0288	773
哈萨克斯坦坚戈	6,844	0.0139	95
阿联酋迪拉姆	77	1.9071	14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租赁期通常为1年以内至5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部分租赁合同要求本集团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的条款。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38,822	98,89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7,755	36,57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46,970
租赁投资净额	86,577	182,439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9,889 千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8,725(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31,923	
合计	31,92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7,435	21,894
第二年	10,412	14,531
第三年	7,652	8,481
第四年	170	7,368
第五年		17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4,932	353,590
样机试制成本	29,934	30,623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179,337	228,547
折旧及摊销费	64,416	59,744
股权激励费	40,879	38,408
其他	77,533	65,892
合计	807,031	776,80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7,031	776,80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本集团新设的子公司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本集团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制造业	100%	100%
漳县湘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漳县	风力发电	100%	100%
哈密湘朔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三一（珠海）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制造业	100%	100%
天津宝坻湘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天津宝坻湘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日照湘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遵义湘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天津宝坻湘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	风力发电	100%	100%
三一（阜新）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	制造业	100%	100%
SANY Renewable Chile SPA	智利	风力发电服务	100%	100%
SANY Renewable Ener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宾	风力发电服务	100%	100%

(2) 本期本集团注销的子公司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本集团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安阳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北京市	32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制造	100		设立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白城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张家口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	100		设立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服务	100		设立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服务	100		设立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城步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19,411.734 万 INR	印度	制造	99.99	95	设立
Sany Heavy Energy Europe Innovation Center, S.L.	西班牙	0.38 万 EUR	西班牙	服务	100		设立
Sany Renewable Energy Europe Holding GmbH	德国	2.5 万 EUR	德国	非营运	100		设立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制造	100		设立
宁夏大红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30612.2 万元人民币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驰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安县九湾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5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韶山市恒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6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湘潭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兴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5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湘能(铁岭)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铁岭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铁岭市	风机销售	100		设立
邵阳隆回县驰正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储能	100		设立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4,160,22 万元人民币	香港	服务	100		设立
庆阳三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庆阳市	制造	100		设立
绥宁县恒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阳县酃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张家口湘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3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聚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河池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崇信三一永胜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	2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平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原阳县太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	5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新乡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安阳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	5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安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韶关广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韶关市	风力发电	90		设立
山南湘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	制造	100		设立
玉门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酒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巴里坤)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制造	100		设立
桂阳县顺发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宁县启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登封市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郑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溆浦低庄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武冈市佰信新能源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	100		设立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发电			
绥宁县琪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宁县恒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郴州市苏仙区傲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广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安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森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巴彦淖尔市湘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资兴市兴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旺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冠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道画笔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桂阳县腾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资兴市皓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登封市嵩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郑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道磨冲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宜章县驰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桂阳县鑫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安仁县祥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森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城步县汇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疆湘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风机销售	100		设立
三一（遵义）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东营）风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东营市	制造	100		设立

郴州安胜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储能	100		设立
沅陵清浪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乌拉特中旗潇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会同宝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沅陵云务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75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锡林郭勒）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鄂尔多斯市）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重能（日照）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制造	100		设立
湘能（通河县）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制造	100		设立
长岭潇能绿氢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通辽）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邢台）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	制造	100		设立
威宁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靖边县顺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洪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巴彦淖尔湘临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古浪三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新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长岭岭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遵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郴州高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永寿风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天水湘秦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澄城风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苏尼特右旗潇盛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临武县源岭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临武县宏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长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吉林省通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亳州三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亳州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营口）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营口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营口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五莲县湘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莒县莒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湘能（阜新）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阜新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威宁）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贵州省毕节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毕节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唐山）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唐山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天津）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宝坻区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无锡）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2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无锡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乌拉特后旗湘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塔城湘兴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塔城湘疆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哈尔套南（彰武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阜新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黔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疆宏若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	8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漳县湘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定西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哈密湘朔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珠海）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珠海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天津宝坻湘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天津宝坻湘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日照湘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天津宝坻湘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阜新）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阜新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SANY Renewable Chile SPA	智利	100 万智利比索	智利	风力发电服务	100	设立
SANY Renewable Ener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宾	20 万 USD	菲律宾	风力发电服务	99.99	设立

注：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5,399.15 万人民币、16,912 万美元、1,848 万欧元，上述披露已经折合人民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制造业	25.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327,141	4,776,269
非流动资产	2,400,273	1,885,876
资产合计	10,727,414	6,662,145
流动负债	4,011,326	2,529,999
非流动负债	1,200,363	1,257,176
负债合计	5,211,689	3,787,17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15,725	2,874,9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89,963	804,992
调整事项	386,297	435,436
--商誉	342,975	381,0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3,322	54,35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76,260	1,240,42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6,298,992	
营业收入	5,420,188	3,715,340
净利润	827,372	533,78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7,372	533,7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 1：本年德力佳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持股比例由 28.00%被稀释至 25.20%，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对应的内含商誉，冲减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 38,108 千元。

注 2：该余额系本公司于 2023 年新增收购德力佳传动 12.73%股权时，本公司对德力佳传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较账面价值增值部分的对应份额。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285	56,1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06	5,96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06	5,96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9,880（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2,061	28,240		2,257	-5,250	162,7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2,061	28,240		2,257	-5,250	162,79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257	6,328
与收益相关	165,090	262,042
合计	167,347	268,37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10.80%、31.68%（2024年12月31日：8.48%、27.96%）分别源于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2）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05,451	-	-	-	1,205,451
应付票据	6,082,388	-	-	-	6,082,388

应付账款	9,666,734	-	-	-	9,666,734
其他应付款	1,639,614	-	-	-	1,639,6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9,798	-	-	-	1,589,798
租赁负债	-	42,912	-	-	42,912
长期借款	-	492,987	100,310	98,975	692,272
长期应付款	-	98,349	245,015	4,220	347,584
合计	20,183,985	634,248	345,325	103,195	21,266,753

2024年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00	-	-	-	5,000
应付票据	3,270,178	-	-	-	3,270,178
应付账款	8,960,601	-	-	-	8,960,601
其他应付款	1,502,270	-	-	-	1,502,2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3,159	-	-	-	1,243,159
租赁负债	-	33,137	42,912	-	76,049
长期借款	-	1,165,013	968,023	720,884	2,853,920
长期应付款	-	43,819	182,870	7,347	234,036
合计	14,981,208	1,241,969	1,193,805	728,231	18,145,213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按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整体加息/减息一个百分点，而所有其他变量不变，则截至到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税前利润将减少/增加约人民币17,23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837千元)。估计每增加或减少一个百分点是本集团管理层对期内直至年末资产负债表日为止利率可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欧元、美元、卢比、哈萨克斯坦坚戈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5年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增加/(减 少)	股东权益合 计增加/(减 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200	-	200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200	-	-200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63,773	-	63,77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63,773	-	-63,773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贬值	5.00	9,678	-	9,678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升值	-5.00	-9,678	-	-9,678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贬值	5.00	467	-	467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升值	-5.00	-467	-	-467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3	-	3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3	-	-3
人民币对阿联酋迪拉姆贬值	5.00	19	-	19
人民币对阿联酋迪拉姆升值	-5.00	-19	-	-19

2024 年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增加/(减 少)	股东权益合 计增加/(减 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339	-	339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339	-	-339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9,824	-	29,82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9,824	-	-29,824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贬值	5.00	344	-	344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升值	-5.00	-344	-	-344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贬值	5.00	4	-	4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升值	-5.00	-4	-	-4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2	-	2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2	-	-2
人民币对阿联酋迪拉姆贬值	5.00	38	-	38
人民币对阿联酋迪拉姆升值	-5.00	-38	-	-38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设外汇汇率变动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生，并将承受的外汇汇率风险用于该日存在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而厘定。估计每增加或减少的百分点是本集团管理层对期内直至下个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为止汇率可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②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债务净额和调整后的资本和负债净额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 10%与 60%之间。债务净额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预计负债）等。调整后资本包括股东投入原始资本、公开募集的资本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调整后负债总额（不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85,004	17,833,879
减：货币资金	-7,869,285	-10,740,863
债务净额	13,215,719	7,093,016
调整后资本	14,136,301	13,723,674
调整后资本和债务净额	27,352,020	20,816,690
杠杆比率	48.32%	34.0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期货合约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	现货的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持有现货与相关期货合约的商品高度	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	买入或卖出大宗商品期货合约，来对冲现

	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防范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关联或相同	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货市场存在的风险敞口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期货合约	公司未正式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633,10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378,00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92,48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303,59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2,378,004	-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292,485	5,287
合计	/	2,670,489	5,287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17,45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08,351千元），本年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65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119千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背书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633,10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26,470千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应收款项保理安排人民币5,000千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78,004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40,274千元）。本集团已贴现给金融机构用于获取现金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92,485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47,584千元）。于各年末，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 not 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2025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2,018			5,412,01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12,018			5,412,01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3,803			93,803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5,318,215			5,318,21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85,311	-	385,311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879	202,8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12,018	385,311	202,879	6,000,20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其他非流动交易金融资产因投资时间较短，基于近期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首席财务官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清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按照对清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股权转让或有对价，根据不可观察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及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收率假设，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模型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

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集团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股权转让或有对价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5,291	现金流量折现法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8%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37,58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34.0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年初	增加	减少	计入当年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本年年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29	23,680	-	17,570	202,879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情况具体详见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梁稳根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都安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德市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阳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久隆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港口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安仁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华源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竹胜园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三一园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新琵琶溪宾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资本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三一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SANY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娄底市中兴液压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娄底市中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RALLS CORPORATION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快而居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郴州市中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塔式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型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紫竹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力龙液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爱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山三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州三一装载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邯郸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华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筑工（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机器人装备（西安）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浙江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Sany Heavy Industry Co., Ltd. (UAE)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SANY COLOMBIA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PUTZMEISTER IBERICA S.A.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安徽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锂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金票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智能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高空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树根格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太阳谷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硅能（朔州）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云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珠海）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竹胜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叁裕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树根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建筑机器人（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山树根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驰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SANY CHILE SPA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山新利恒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咸新区云筑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南美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鸿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57,576	2,440,000	否	1,302,843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294,646	567,430	否	143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31,478	335,000	否	140,852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67,280	174,470	否	140,198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62,987	335,000	否	27,058
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964	174,470	否	25,201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724	567,430	否	20,462
三一锂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4,728	174,470	否	5,183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2,305	567,430	否	2,408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79	567,430	否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44	567,430	否	-
三一高空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0	567,430	否	-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57	567,430	否	430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8	567,430	否	-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7	-	是	-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2	174,470	否	-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	567,430	否	556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	567,430	否	6,146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195,886	361,378	否	72,168
湖南三一智能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10,480	144,738	否	93,917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3,360	361,378	否	5,634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2,285	144,738	否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2,039	361,378	否	-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1,853	361,378	否	-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885	361,378	否	-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847	-	是	-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413	361,378	否	-
树根格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265	-	是	-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177	144,738	否	1,013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361,378	否	154
三一南美进出口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6,013	567,430	否	-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4,696	567,430	否	4,841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3,148	567,430	否	1,215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114	567,430	否	699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037	567,430	否	419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659	567,430	否	1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352	567,430	否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221	567,430	否	94
三一锂能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42	174,470	否	-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4	174,470	否	8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2	-	是	-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	567,430	否	-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	174,470	否	-
湖南新琵琶溪宾馆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567,430	否	1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567,430	否	14
三一资本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567,430	否	450
三一硅能（朔州）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174,470	否	42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4,098	567,430	否	170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1,598	567,430	否	37,609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6,124	567,430	否	11,437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601	6,636	否	3,285
西咸新区云筑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430	-	是	-
重庆竹胜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375	567,430	否	3,887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595	-	是	-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767	567,430	否	-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000	-	是	-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656	567,430	否	-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440	567,430	否	-
昆山新利恒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380	567,430	否	-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55	2,440,000	否	877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636	174,470	否	176
三一锂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89	174,470	否	-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接受其他服务	292	567,430	否	558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95	6,636	否	-
宁夏叁裕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2	567,430	否	-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7	335,000	否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1	567,430	否	1,274
SANY CHILE SPA	接受其他服务	11	567,430	否	-
唐山驰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	-	是	-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	567,430	否	109
SANY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386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	否	10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1,117
Sany Heavy Industry Co., Ltd.(UAE)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1,527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5,646
SANY COLOMBIA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843
三一（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174,470	否	5,723

长沙云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6,278
河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7,000
三一（珠海）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567,430	否	6,449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31,733	53,815	否	3,953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6,363	1,200	是	13,290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5,859	-	是	10,922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1,765	11,933	否	4,496
三一高空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857	11,933	否	305
树根格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738	612	是	134
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399	965	否	-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162	612	否	141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114	11,933	否	-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77	11,933	否	78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75	11,933	否	-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57	612	否	873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6	965	否	-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5	965	否	-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4	965	否	765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2	11,933	否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11,933	否	39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11,933	否	61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11,933	否	702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11,933	否	5,089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53	否	4,357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11,933	否	39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物流服务	-	567,430	否	5,64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2,898	84,251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2,350	1,124
RALLS CORPORATION	销售商品、材料	1,524	494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1,277	-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886	-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	59
湖南鸿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站产品	310,737	-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7,606	7,193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819	1,602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821	1,779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78	2,828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65	255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42	396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16	310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73	101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44	145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36	161
北京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06	-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93	534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9	13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4	24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0	14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4	17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2	14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1	1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3	17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2	17
三一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1	7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6	-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	5
北京树根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	-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	2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提供行政服务	2	12
三一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	-
深圳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	-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4
湖南紫竹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30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6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73,616	-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9,646	-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	21
湖南三一金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4,675	3,436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	396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	399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	884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	894

注 1：2025 年度，本公司向湖南鸿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售电站产品，交易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310,737 千元。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4,460	7,566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660	14,622
北京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380	43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132	10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57	3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418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3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49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厂房，办公楼租赁	-	6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3
昆山三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37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5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0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5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61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1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	1,22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35,035		38,716			10,230		8,660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4,632		5,515			1,813		1,586		
三一太阳能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		-			424		1,225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12,951		6,575			1,649		1,731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257		280			237		258		
PUTZMEISTER IBERICA S.A.	厂房，办公楼租赁	241		241			92		92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					1,221		1,312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3		3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5		5		
长沙三一园区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20		22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11		11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2		2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 租赁	-					1		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947,247	2024年7月28日	2039年7月1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800	52,888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4,890	22,1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 关联方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三一金票

2025年，本集团无由关联方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

本集团通过关联方湖南三一金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三一金票，用于结算应付供应商款项。

② 存放在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2025年	2024年
三湘银行	2,525,353	3,188,535

③ 关联方商标授权使用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与三一集团签署《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商标及字号授权使用协议》，通过与商标权人签署协议的方式获得共计2项的商标许可使用权。

④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将持有的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40%股权质押给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为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担保，并按持股比例为其融资租赁业务的全部租金、利息及手续费提供担保，担保起始日为 2024 年 7 月 28 日，担保到期日为 2039 年 7 月 1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4,724.71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49	2	26,327	295
应收账款	湖南三一金票科技有限公司	1,434	14	169	2
应收账款	RALLS CORPORATION	29	-	29	-
应收账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600	25	-	-
应收账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380	4	-	-
应收账款	湖南鸿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327	287	-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三一金票科技有限公司	3,302	91	3,474	69
其他应收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	-	3,214	64
其他应收款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4	13	685	14
其他应收款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12	-	426	9
其他应收款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	-	48	1
其他应收款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	30	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39	1	5	-
其他应收款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	-	5	-
其他应收款	三一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	-	1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三一快而居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1	-	-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2	-	-	-
其他应收款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8	14	-	-
其他应收款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1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树根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	-	-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934	53	-	-
预付账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573	-	-	-
预付账款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232	-	-	-
合同资产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	-	33,000	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00	156	16,500	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4,31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280	-	89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383	-	38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	-	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157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466,355	733,299
应付票据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13,978	2,742
应付账款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42,844	205,572
应付账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101,455	127,421
应付账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9,534	91,787
应付账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08,624	53,841
应付账款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47,744	29,766
应付账款	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	-	19,013
应付账款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8,928	15,550
应付账款	三一锂能有限公司	2,723	5,857
应付账款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2,833	2,833
应付账款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41
应付账款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35,736	162
应付账款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5	50
应付账款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9	-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智能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522	20,865
其他应付款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5,662	6,485
其他应付款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1,854	6,428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	4,781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435	3,996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652	3,571
其他应付款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9	3,199
其他应付款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475	2,581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1,535	1,540
其他应付款	Sany Heavy Industry Co., Ltd. (UAE)	-	1,526
其他应付款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455	1,343
其他应付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1,000	1,000
其他应付款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17	1,000
其他应付款	RALLS CORPORATION	2,385	923
其他应付款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926	910
其他应付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221	859
其他应付款	SANY COLOMBIA	-	843
其他应付款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1,075	795
其他应付款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576	46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其他应付款	SANY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	384
其他应付款	久隆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31	231
其他应付款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166	166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92	113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	95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	64
其他应付款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4	43
其他应付款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	15

其他应付款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5	13
其他应付款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6,820	10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	10
其他应付款	长沙云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
其他应付款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	2
其他应付款	湖南安仁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1	1
其他应付款	三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7	-
其他应付款	宁夏叁裕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	-
其他应付款	三一高空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91	-
其他应付款	树根格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81	-
其他应付款	三一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5	-
其他应付款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3	-
其他应付款	三一南美进出口有限公司	6,013	-
合同负债及预收账款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79	2,400
其他流动负债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	84,395
长期应付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2,133	6,588
长期应付款	湖南安仁三一重型钢构有限公司	812	16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千股 金额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7,755	115,149	781	25,455	934	26,813	4,251	55,591
管理人员	7,241	95,394	552	22,664	575	16,746	5,411	76,040
销售人员	7,287	88,936	209	6,257	197	5,734	4,468	49,995
生产人员	464	6,292	60	1,978	58	1,749	261	3,302
合计	22,747	305,771	1,602	56,354	1,764	51,042	14,391	184,928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研发人员	16.45元/份、14.47元/份、14.30元/份；0元/份	1-5年	-	-
管理人员	16.45元/份、14.47元/份、14.30元/份；0元/份	1-5年	-	-
销售人员	16.45元/份、14.47元/份、14.30元/份；0元/份	1-5年	-	-
生产人员	16.45元/份、14.47元/份、14.30元/份；0元/份	1-5年	-	-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关键管理人员/其他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票价格;期权的行权价格;无风险报酬率;等待期;资产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等待期期末,按照激励对象预计离职率和绩效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12,83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40,879	
管理人员	11,488	
销售人员	14,964	
生产人员	6,798	
合计	74,129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年1月9日，本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本激励计划）。

（1）激励对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不超过95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分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重要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业务）人员等。包括首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合计向激励对象授予2,175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22,640.42万股的1.77%。首次授予每股授予价格为16.45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每股授予价格为14.47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每股授予价格为14.30元/股。

（2）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应批次激励计划之日。

（3）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1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2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4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5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2年9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1）授予对象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3,849,621元。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薪酬制度计提的奖励基金。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525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 行权安排

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分5年归属，其中，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分别归属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24.30%、24.30%、24.08%、18.48%、8.83%。就个人而言，每人每年具体归属比例，由公司与个人签署的协议约定。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8月16日，本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1) 授予对象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4,406,347元。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关键岗位薪酬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员工中长期激励。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631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 行权安排

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1) 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3年度、2024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年4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 授予对象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3,212,248.95元。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关键岗位薪酬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奖励基金。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779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 行权安排

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1) 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4年度、2025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1) 授予对象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1,442,452.12元。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关键岗位薪酬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奖励基金。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861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 行权安排

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1) 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2029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5年度、2026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资本承诺	898,830	716,035
投资承诺		4,900
合计	898,830	720,935

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承诺，参见附注七、8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出具的履约保函或质量保函等形成的或有负债	10,023,826
合计	10,023,82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集团管理层合理估计这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集团已计提了相应的准备金。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集团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1,293,395.9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6年4月16日，本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1,179,749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869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任

职。符合条件的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合计不超过 3,473,514 股，合计不超过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1%。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26.25 元/股。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5个报告分部:

(1)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分部主要从事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维护和运输服务;

(2) 风电服务分部主要提供风电相关的顾问、风电场建设;

(3) 风电场开发分部主要从事风电场开发和运营(包括由本集团风电场提供发电服务)服务;

(4) 电站产品销售分部主要从事风电场开发和销售;及

(5)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集团内部运营支持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与销售	发电收入	风电服务	风电场销售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9,135,298	179,275	1,373,231	6,469,598	222,956	-	27,380,3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25,454,581	650	4,915,910	-	5,738	-30,376,879	-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169	-	-	-	-	-	215,169
资产减值损失	-21,950	-	-	-	84,659	17,537	80,246
信用减值损失	60,981	1,245	4,334	-	27,928	-3,453	91,035
折旧费和摊销费	590,973	48,178	23,350	-	50,874	-38,114	675,261
利润总额	679,711	104,241	228,269	1,635,243	-27,119	-1,832,986	787,359
所得税费用	-133,215	23,396	32,747	-	-6,591	158,811	75,148
资产总额	71,245,349	208,187	7,335,826	4,040,428	5,757,582	-43,214,888	45,372,484
负债总额	56,414,394	597,444	6,927,933	3,334,545	1,639,850	-37,677,985	31,236,181
其他披露							
质量保证金	1,754,540	-	-	-	-	-	1,754,540
长期股权投资	7,686,094	-	-	-	-	-5,850,549	1,835,545
资本性支出	1,135,394	187,486	32,536	-	-	-242,005	1,113,411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人民币3,169,744千元（2024年：3,993,616千元）来自于风力发电机组制造与销售分部对某一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人民币3,050,895千元（2024年：2,156,701千元）来自于电站产品销售分部对某一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67,004	5,607,728
1 至 2 年	128,407	107,092
2 至 3 年	61,154	24,791
3 至 4 年	16,855	10,304
4 至 5 年	10,304	6,002
5 年以上	9,156	4,184
合计	7,292,880	5,760,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689	0.93	47,900	70.76	19,789	10,307	0.18	10,307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7,689	0.93	47,900	70.76	19,789	10,307	0.18	10,307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25,191	99.07	95,104	1.32	7,130,087	5,749,794	99.82	93,346	1.62	5,656,44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25,191	99.07	95,104	1.32	7,130,087	5,749,794	99.82	93,346	1.62	5,656,448
合计	7,292,880	/	143,004	/	7,149,876	5,760,101	/	103,653	/	5,656,4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305	3,305	100	诉讼纠纷
单位二	6,002	6,002	100	索赔纠纷
单位三	58,382	38,593	66.10	回款困难
合计	67,689	47,900	70.7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008,621	47,945	0.68
1年至2年	128,407	15,319	11.93
2年至3年	61,154	17,480	28.58
3年至4年	16,855	8,323	49.38
4年至5年	10,000	5,883	58.83
5年以上	154	154	100.00
合计	7,225,191	95,104	1.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38,593	1,000			47,9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346	71,897	70,139			95,104
合计	103,653	110,490	71,139			143,0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十九	1,513,700	64,259	1,577,959	10.93	10,795
单位二十	1,165,600	-	1,165,600	8.07	7,974
单位四	102,924	1,141,096	1,244,020	8.62	8,510
单位二十二	386,117	-	386,117	2.67	2,641
单位二十三	379,546	-	379,546	2.63	2,596
合计	3,547,887	1,205,355	4,753,242	32.92	32,51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87,221	56,748
其他应收款	9,491,775	8,247,923
合计	10,978,996	8,304,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766	9,766
邵东市恒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	12,771
延津县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6,249	19,601
临邑县湘临新能源有限公司	6,496	6,496
宁乡古山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659	8,114

五莲县湘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3,415	-
安仁县瑞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73	-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5,914	-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145,240	-
新疆湘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20	-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64,469	-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361,661	-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80,648	-
三一（通辽）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6,851	-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6,060	-
合计	1,487,221	56,748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495,616	8,283,588
1至2年	61,741	28,627
2至3年	27,575	75,819
3至4年	57,747	20,774
4年以上	33,108	13,278
合计	9,675,787	8,422,086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9,154,439	7,738,222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327,696	471,817
与第三方往来款	158,321	154,118
保证金及押金	32,853	55,286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2,118	2,283
理赔款	360	360
合计	9,675,787	8,422,086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5,081	44,167	104,915	174,163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25,081	44,167	104,915	174,163
--转入第二阶段	-1,616	1,616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320	12,006	-	30,326
本期转回	14,003	3,147		17,150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3,327		3,327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7,782	51,315	104,915	184,0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74,163	30,326	17,150	3,327		184,012
坏账准备						
合计	174,163	30,326	17,150	3,327		184,0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32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	1,332,042	13.77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2,664
单位二十一	1,132,878	11.71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2,266
单位三十	761,986	7.88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1,524
单位三十一	627,444	6.48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1,255
单位三十二	483,153	4.99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966
合计	4,337,503	44.83	/	/	8,675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452,293	221,882	5,230,411	4,011,951	221,882	3,790,0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34,650	-	1,834,650	1,295,772		1,295,772
合计	7,286,943	221,882	7,065,061	5,307,723	221,882	5,085,8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0,866	-		-		-336	80,530	-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09,590	-		-		-623	108,967	-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41,196	-		-		2,116	43,312	-
韶山市恒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35	48,165	-	-			11,835	48,165
Sany Heavy Energy Europe Innovation Center S.L.	2,347	-	-	-			2,347	-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	-	-			80,000	-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19,013	-	-	-			19,013	-
宁夏大红新能源有限公司	-	90,000	-	-			-	90,000
三一城步新能源有限公司	-	19,757	-	-			-	19,757
湖南驰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	63,960	-	-			40	63,960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36,594	-		-		1,711	38,305	-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6,829	-		-		711	27,540	-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738	-		-		-38	100,700	-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511,355	-	1,648,865	-			4,160,220	-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318,000	-		-		28	318,028	-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60	-		-		1,873	1,933	-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20	-		-		100	220	-
三一（巴里坤）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7	-		-		664	671	-
新宁县启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8,000	-	-	-			58,000	-
郴州安胜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000	-	-	-			76,000	-
哈密湘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4,000	-	-	234,000			-	-
乌拉特后旗博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68,000	-	-	68,000			-	-

Sany Renewable Energy Europe Holding GmbH	15,479	-	24,065	-	-	39,544	-
三一（锡林郭勒）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			-	851	851	
湖南三一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			-	915	915	
永兴县驰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113,000	113,000		-	
新邵县丰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78,000	78,000		-	
会同渠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116,000	116,000		-	
莒县莒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61,440	-		61,440	
托里湘庆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564,000	564,000		-	
五莲县湘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1,000	1,000		-	
合计	3,790,069	221,882	2,606,370	1,174,000	7,972	5,230,411	221,8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189			2,606						58,795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239,583			222,189		313,593				1,775,365	
广西都安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								490	
小计	1,295,772	490		224,795		313,593				1,834,650	
合计	1,295,772	490		224,795		313,593				1,834,65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11,668	21,147,155	14,531,687	13,915,411
其他业务	1,969,665	1,905,769	2,166,079	2,119,449
合计	23,581,333	23,052,924	16,697,766	16,034,8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21,414,097	20,912,174	1,936,446	1,902,144	23,350,543	22,814,318
提供服务	197,571	234,981			197,571	234,9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	21,224,795	20,845,105	1,936,446	1,902,144	23,161,241	22,747,249
境外	386,873	302,050			386,873	302,05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1,414,097	20,912,174	1,936,446	1,902,144	23,350,543	22,814,31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97,571	234,981			197,571	234,981
合计	21,611,668	21,147,155	1,936,446	1,902,144	23,548,114	23,049,2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款	风力发电	是	0	法定质保

风力发电机组销售			机组			
销售商品-服务型运维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服务型运维	是	0	无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018	134,6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2,902	370,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20	46,718
子公司分红	2,425,679	2,098,675
合计	2,566,785	2,650,61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67,235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9,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63,8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	0.5875	0.5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	0.3699	0.36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